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丽珠医药
LIVZON

2021 年 8 月

目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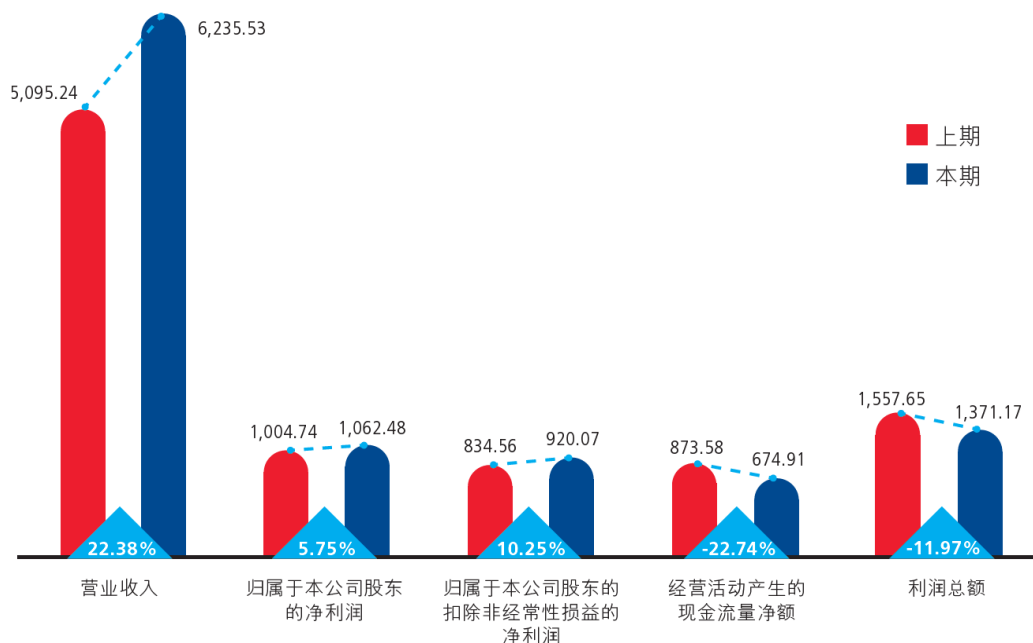
财务摘要.....	3
第一节 重要提示和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5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6
第六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7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4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4

备查文件目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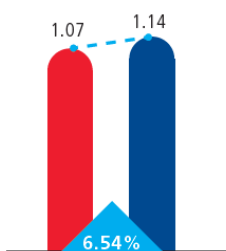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本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本公司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的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 （三）本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本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在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网站公布的本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英文版和中文版。

财务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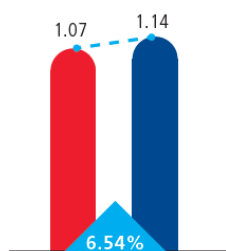
主要财务指标 (人民币百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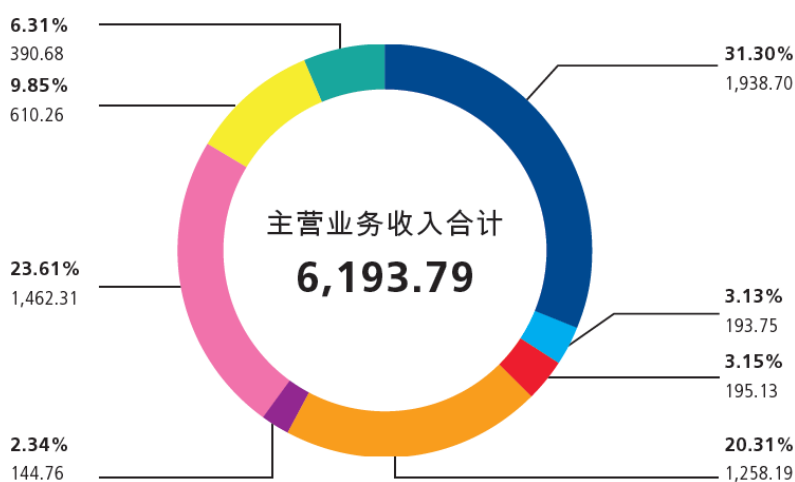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股)



主营业务构成 (人民币百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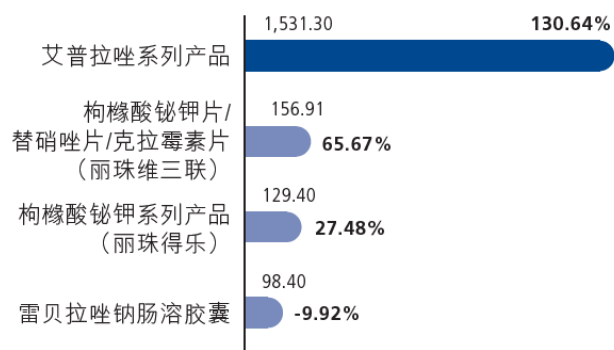


行业分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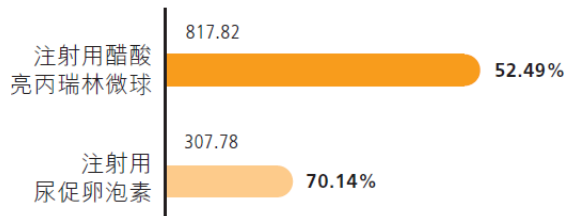
- 化学制剂
- 消化道
- 精神
- 抗感染
- 促性激素
- 其他
- 原料药和中间体
- 中药制剂
- 诊断试剂及设备

本报告期重点产品销售收入（人民币百万元）及同比变动

制剂产品：消化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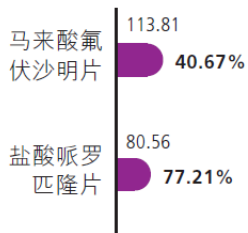
制剂产品：促性激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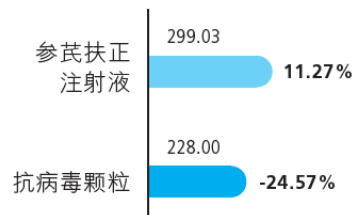
制剂产品：抗感染



制剂产品：精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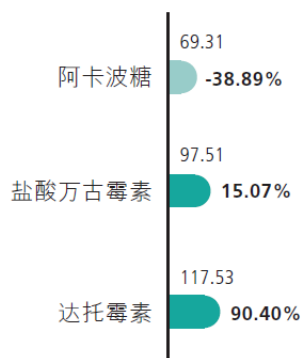
制剂产品：中药制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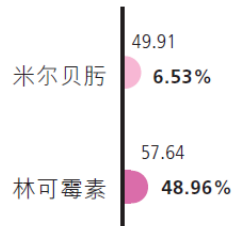
原料药产品：人用—食品添加剂



原料药产品：人用—发酵类



原料药产品：兽用药



中间体产品：人用



第一节 重要提示和释义

重要提示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半年度报告（“本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报告已经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所有董事均已出席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本集团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二零二一年中期财务报表及附注（合称“财务报告”）未经审计。本报告已经本公司审计委员会审阅。

本公司计划不派发中期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公司负责人朱保国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司燕霞女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庄健莹女士声明：保证本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分析了公司未来发展可能面临的风险因素和应对策略情况，敬请投资者留意查阅。

本报告涉及若干基于对未来政策和经济的主观假定和判断而作出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本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该等陈述会受到风险、不明朗因素及假设的影响，实际结果可能与该等陈述有重大差异。投资者应注意不恰当信赖或使用此类信息可能造成投资风险。

本报告分别以中文及英文编订。如对中英文文本的理解发生歧义时，概以中文文本为准。

释义

本报告期内，除文义另有所指外，下列词汇具有以下涵义：

本公司、公司	指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Livzon Pharmaceutical Group Inc. *，一家根据中国法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 H 股于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及其 A 股于深交所主板上市
本集团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监事会	指	本公司监事会
监事	指	本公司监事
股东	指	本公司股东
A 股	指	本公司注册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普通股，在深交所主板上市及买卖
B 股	指	本公司原发行的境内上市外资股
H 股	指	本公司注册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普通股，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及买卖
A 股股东	指	本公司 A 股持有人
H 股股东	指	本公司 H 股持有人
本报告期、报告期、本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的六个月
上年同期、上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的六个月
上年度期末	指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期初、报告期初、期初、年初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报告期末、报告期末、期末	指	2021 年 6 月 30 日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登记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中国企业会计准则》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深圳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香港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企业管治守则》	指	《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所载的《企业管治守则》
《标准守则》	指	《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载的《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证券及期货条例》	指	《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
《公司章程》	指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健康元	指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代码：600380），一家依据中国法律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于 2001 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之一
健康元集团	指	健康元及其子公司（本集团除外）
百业源	指	深圳市百业源投资有限公司

天诚实业	指	天诚实业有限公司 (Topsino Industries Limited)
保科力	指	广州市保科力贸易公司
焦作合成	指	焦作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丽珠单抗	指	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新北江制药	指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福州福兴	指	丽珠集团福州福兴医药有限公司
宁夏制药	指	丽珠集团 (宁夏) 制药有限公司
制药厂	指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丽珠试剂	指	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光大	指	四川光大制药有限公司
上海丽珠	指	上海丽珠制药有限公司
焦作健康元	指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海滨制药	指	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
蓝宝制药	指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圣美基因	指	珠海市圣美基因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原珠海市丽珠基因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丽珠香港	指	丽珠 (香港) 有限公司
圣美生物	指	珠海圣美生物诊断技术有限公司
Livzon Biologics、丽珠开曼	指	Livzon Biologics Limited
Livzon International	指	Livzon International Limited
Joincare BVI	指	Joincare Pharmaceutical Group Industry Co., Ltd
生物科技香港	指	丽珠生物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丽珠生物	指	珠海市丽珠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香港	指	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
人民币、RMB	指	人民币, 中国法定货币
港币、HKD	指	港币, 香港法定货币
澳门币、MOP	指	澳门币, 澳门法定货币
美元、USD	指	美元, 美利坚合众国法定货币
日元	指	日元, 日本法定货币
欧元	指	欧元, 欧盟中 19 个国家的货币
巨潮网	指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网站	指	本公司网站 (www.livzon.com.cn)
披露易	指	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网站 (www.hkexnews.hk)
新冠	指	新型冠状病毒
新冠疫情、疫情	指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
新冠疫苗	指	新型冠状病毒疫苗
研发	指	研究与发展
CE	指	Conformit� europ�enne (CE), 为欧盟对产品的认证, 表示该产品已经达到了欧盟指令规定的安全要求。产品已通过了相应的合格评定程序及制造商的合格声明, 并附加 CE 标志, 是产品进入欧盟市场销售的准入条件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A 股	H 股
股票简称	丽珠集团	丽珠医药 ^{注1} 、丽珠 H 代 ^{注2}
股票代码	000513	01513 ^{注1} 、299902 ^{注2}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丽珠集团	
公司的英文名称	LIVZON PHARMACEUTICAL GROUP INC. *	
公司的英文名称缩写	LIVZON GROU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朱保国	
国内注册地址	中国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创业北路 38 号总部大楼	
国内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9090	
国内办公地址	中国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创业北路 38 号总部大楼	
国内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9090	
香港主要营业地点	香港湾仔告士打道 38 号中国恒大中心 13 楼 1301 室	
公司网址	www.livzon.com.cn	
电子信箱	LIVZON_GROUP@livzon.com.cn	

注 1：2014 年 1 月 16 日，本公司境内上市外资股（B 股）转换为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以介绍方式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及挂牌交易。公司 H 股股票代码为“01513”，股票简称为“丽珠医药”。

注 2：该简称和代码仅供本公司原境内 B 股股东自本公司 H 股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后交易本公司的 H 股股份使用。

*仅供识别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亮	叶德隆
联系地址	中国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创业北路 38 号总部大楼	
电话	(86) (0756) 8135990	(86) (0756) 8135992
传真	(86) (0756) 8891070	(86) (0756) 8891070
电子信箱	yangliang2014@livzon.com.cn	yedelong@livzon.com.cn

三、其他情况

1. 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0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
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0 年年报。

3.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5 日收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民生证券”）关于更换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民生证券原委派的保荐代表人徐卫力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了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民生证券委派陈雨先生接替徐卫力先生。更换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于春宇先生和陈雨先生。

除上文披露者外，公司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0 年年报。

四、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本期比上期增减
营业收入	6,235,531,036.28	5,095,238,317.69	22.38%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2,475,917.41	1,004,743,610.08	5.75%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20,069,483.32	834,559,221.59	10.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4,910,992.08	873,576,936.06	-22.74%
利润总额	1,371,165,998.33	1,557,648,101.96	-11.97%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1.14	1.07	6.54%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1.14	1.07	6.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0.98	0.89	10.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65%	8.74%	减少 0.09 个百分点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权益收益率	8.85%	9.05%	减少 0.20 个百分点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权益占总资产比例	56.99%	64.32%	减少 7.33 个百分点

项目	期末	期初	期末比期初增减
总资产	21,058,830,623.07	20,590,815,791.72	2.27%
总负债	7,605,039,824.22	6,950,733,797.24	9.41%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001,203,454.83	12,107,241,900.87	-0.88%
股本	935,754,039.00	944,835,396.00	-0.96%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每股股东权益（人民币元/股）	12.83	12.81	0.16%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936,205,269
--------------------	-------------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	-
支付的永续债利息	-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1.13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740,150.6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5,163,992.9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53,283,291.9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27,209.1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655,988.0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197,804.31
合计	142,406,434.09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本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的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以医药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为主业，产品涵盖制剂产品、原料药和中间体及诊断试剂及设备，主要产品包括壹丽安（艾普拉唑肠溶片及注射用艾普拉唑钠）、丽珠得乐（枸橼酸铋钾）系列产品、丽倍乐（雷贝拉唑钠肠溶胶囊）、维三联（枸橼酸铋钾片/替硝唑片/克拉霉素片）、贝依（注射用醋酸亮丙瑞林微球）、丽申宝（注射用尿促卵泡素）、乐宝得（注射用尿促性素）、丽福康（注射用伏立康唑）、瑞必乐（马来酸氟伏沙明片），康尔汀（盐酸哌罗匹隆片）、参芪扶正注射液、抗病毒颗粒等制剂产品；美伐他汀、阿卡波糖、硫酸粘菌素、苯丙氨酸、盐酸万古霉素、达托霉素、米尔贝肟及头孢曲松钠等原料药和中间体；新型冠状病毒（2019-nCoV）IgM/IgG 抗体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肺炎支原体 IgM 抗体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及人类免疫缺陷病毒抗体检测试剂盒（酶联免疫法）等诊断试剂产品。

2021年上半年，在医药行业政策环境趋严及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下，本集团始终坚持“患者生命质量第一”的使命和“做医药行业领先者”的愿景，并且专注创新医药主业。在经营管理上，公司稳步提升研发效率，持续深化市场推广，从产品的质量、成本、市场份额等各个方面进一步提升产品竞争优势，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快速增长，不断夯实企业可持续发展的基础与能力。

本报告期，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6,235.53百万元，相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5,095.24百万元，同比增长22.38%；实现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1,062.48百万元，相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1,004.74百万元，同比增长5.75%；若剔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收益，本公司2021年上半年主营业务实现的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920.07百万元，相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834.56百万元，同比增长10.25%。

本报告期，本集团各业务板块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如下：

（1）化学制剂

本报告期，本集团化学制剂产品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 3,730.53 百万元，同比增长 61.12%，占本集团本期主营业务收入的 60.23%，其中创新药艾普拉唑系列产品、高壁垒复杂制剂注射用醋酸亮丙瑞林微球持续高增长，占化学制剂销售收入的 62.97%，营收及利润贡献占比进一步提升。

本公司视研发创新为可持续发展的基础，聚焦创新药及高壁垒复杂制剂，关注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本报告期，公司在辅助生殖领域、消化道领域等原有优势领域的基础上，持续强化了精神类、肿瘤免疫等产品的研发，进一步完善产品管线。本报告期，研发团队与医学团队、临床团队、KA（重点大客户）部门紧密配合，重点在研产品研发进展显著加快。在研管线重点项目取得多项重要进展：

微球等高壁垒复杂制剂：注射用醋酸曲普瑞林微球（1个月缓释）已完成 III 期临床试验总结报告，待提交注册申请；注射用阿立哌唑微球（1个月缓释）已完成 I 期临床单次给药试验；注射用醋酸亮丙瑞林微球（3个月缓释）已完成 I 期临床试验，并已完成 III 期临床遗传办备案。

其他在研重点项目：注射用醋酸西曲瑞克已在中国和美国注册申报，即将完成中美发补工作；注射用紫杉醇胶束完成 I 期临床试验，即将开展 I 期扩展以及 III 期临床试验；盐酸鲁拉西酮片正在进行 BE（Bioequivalency）研究。

一致性评价重点项目：注射用奥美拉唑钠和马来酸氟伏沙明片已获批；单硝酸异山梨酯片、注射用头孢地嗪钠及丙氨酰谷氨酰胺注射液已发补回复，克拉霉素片、缬沙坦胶囊及注射用头孢吡辛钠在审评中。

本报告期，本集团营销团队积极落实销售部署，加大了产品及品牌推广力度：（i）加强核心品种覆盖率、达标率考核，通过艾普拉唑系列产品组合其他品种，以实现多品种覆盖、上量，本期处方药整体销售较上期明显恢复；（ii）终端资源聚焦，终端考核以 KA 医院、三级医院、重点二级医院为重点考核方向，其他医院为辅，本报告期重点产品医院覆盖率持续提升；（iii）加强专业化、精细化管理，不断完善精神专科销售团队，精神专科产品盐酸哌罗匹隆片进入医保后持续快速增长；（iv）持续开展证据营销，重点产品的上市后临床、药物经济学研究等工作有序推进，驱动产品持续增长；及（v）跟进国家医改政策及各地落地措施，扎实做好医保、招标等市场准入核心工作，本期公司参加了联合采购办公室组织的第五批全国药品集中采购，公司替硝唑片（0.5g；8 片/盒）中选本次集中采购，中选价格为人民币 10.89 元/盒，中选数量为 611.88 万片。

在生产质量方面，公司积极践行“科学合规、持续改进、追求卓越品质，以患者为中心，致力于为患者提供优质产品”的质量价值观，持续提升质量管理水平。同时，公司加强 EHS（环境、健康与安全）合规性管理，推进安全文化建设，不断提升各级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和全员安全生产意识。本报告期，公司持续加强药品全生命周期管理和药品质量风险管理，对生产、科研的质量监管采取了常规审计、专项审计、供应商联合审计、飞行检查和交叉检查等一系列检查模式，拓展了检查范围和深度。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质量管理总部累计共开展 20 次审计及检查活动，其中：考核验收检查 4 次、供应商联合审计 7 次（家）、制剂生产专项/飞检 2 次、研发专项检查 7 次。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质量体系水平稳步提升，不断完善系统化的环保和安全风险管控，未发生重大环保事故、安全事故和职业健康事故。

（2）生物药

在全球新冠疫情持续蔓延并出现了以 Delta 变异株为代表的多种具有传播力强、潜伏期短、病毒载量高、病情发展快等特点的变异病毒主要流行株的疫情背景下，本报告期，丽珠生物重点推进重组新型冠状病毒融合蛋白疫苗（“V-01”）项目的临床申报、临床开展、产业化建设等相关重点工作。截至期末，V-01 已完成临床 I/II 期研究中中期报告，I/II 期临床结果显示该疫苗具有优异的安全性及免疫原性，准备启动全球多中心 III 期临床研究，疫苗商业化车间已完成建设并投入使用。此外，基于丽珠生物的疫苗研发平台，新冠多个变异株项目正在进行临床前研发，后续根据新冠变异株的流行情况可快速开展其他变异株疫苗研发。

同时，丽珠生物持续围绕肿瘤、免疫疾病及辅助生殖领域，聚焦新分子、新靶点及差异化的分子设计，本报告期，生物药以下几个项目取得阶段性的研发进展：注射用重组人绒促性素获批上市，该品种是默克雪兰诺重组人绒促性素（艾泽）的国内首仿品种；重组人源化抗人 IL-6R 单克隆抗体注射液正在进行上市申报；重组抗人 IL-17A/F 人源化单克隆抗体注射液完成银屑病适应症 Ia 期剂量爬坡，进入 Ib/II 期临床试验阶段，初步临床数据显示，低剂量一针给药后即在银屑病患者中观察到疗效；重组人促卵泡激素注射液完成 IND 申报，其他产品的临床试验也在持续进行中。

（3）原料药及中间体

本报告期，本公司原料药事业部坚持“抓安环、保质量、降成本、抢市场”的指导思想，持续加强在 EHS、质量、研发、生产、销售等各方面的工作。本报告期，本集团原料药及中间体产品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 1,462.31 百万元，同比增长 19.17%，占本集团本期主营业务收入的 23.61%。

本报告期，在营销方面，原料药海外市场增长强劲，特别是万古霉素、替考拉宁、达托霉素等高端抗生素产品在海外市场全面开花，一方面抓住了疫情的机遇，另一方面由于欧美等其他海外市场注册的完成。高端宠物药产品与全球各大动保公司合作加强，全球多个地区销量增速明显，新产品的市场开发进展顺利。

本报告期，原料药领域的研发工作进行了分类调整，重点以研发产品落地为主要工作。（i）发酵原料药研发方面，新北江制药与焦作健康元共同投资设立了河南省健康元生物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聚焦生物发酵类产品的集中研发；（ii）合成原料药研发方面，主要聚焦氟雷拉纳等高端宠物药的工艺优化、验证批生产等工作的落地，同时启动新立项 2 个拉纳产品自主项目的研发工作；及（iii）动物保健产品研发方面，主要聚焦已完成研发 3 个产品的注册申报工作及 GMP 认证工作，同时启动如莫西克汀大动物浇泼剂的研发，以及外部新产品的引进等工作。

本报告期，本公司原料药事业部持续夯实了环保、安全基础，完善了现有产品的质量研究，优化生产工艺。在推动 GMP 常态化的同时，各生产企业积极推进国际化认证：本报告期，新增 2 个产品的国际注册，其中重点包括：达托霉素在葡萄牙、日本、印度、新加坡、巴西、南非获批注册；头孢曲松钠在巴基斯坦、东非、哥伦比亚、越南获批注册。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共有 28 个产品在 56 个海外国家/地区完成了 104 个注册项目。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原料药已通过国际认证现场检查品种 17 个，取得有效期内国际认证证书 49 个（其中：FDA 现场检查品种 4 个，CEP 证书品种 12 个），取得资质证书 2 个。

（4）诊断试剂及设备

本报告期，本集团诊断试剂及设备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 390.68 百万元，占本集团本期主营业务收入的 6.31%，剔除新冠检测试剂产品影响，同比增长 21.96%。

本报告期，多重液芯平台、分子核酸检测平台等共收获国内新产品注册（备案）证 3 个，其中三类医疗器械产品 1 个、二类医疗器械产品 1 个、一类医疗器械产品备案 1 个。此外，丽珠试剂进一步开拓海外市场，完成了新型冠状病毒（2019-nCoV）核酸检测试剂盒（PCR-荧光探针法）、核酸提取试剂盒（磁珠法）等 7 个产品的 CE 备案工作。

本报告期，由于新冠疫情在我国得到有效控制，医疗机构常规业务实现恢复，原有呼吸道疾病等业务均实现了较大幅度的同比增长。在自免、结核、分子诊断等新品导入方面，丽珠试剂从去年下半年开始加大推广工作力度，逐步获得客户认可，进入试剂销售阶段。

为了深化本集团在诊断试剂产业链的战略布局，实现诊断试剂业务板块的做大做强，同时进一步增强丽珠试剂的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本公司股东大会于 2020 年 11 月审议批准分拆丽珠试剂至深交所创业板上市。丽珠试剂于 2020 年 11 月在广东证监局办理了辅导备案登记，并分别于 2021 年 2 月、2021 年 5 月和 2021 年 8 月提交了中期辅导备案报告。

（5）中药制剂

本报告期，本集团中药制剂产品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 610.26 百万元，同比下降 4.52%，占本集团本期主营业务收入的 9.85%。

本报告期，公司补充了参芪扶正注射液的临床循证医学研究证据，聚焦肿瘤治疗领域及强化学术推广，并扩大覆盖县级医疗机构。前列腺栓针对男科、泌尿科加强推广力度，并强化销售考核。抗病毒颗粒线上品牌传播力度持续加大，以消费者为核心，聚焦高流量媒体，进行线上传播互动、连锁药店赋能，得到了较好的推广效果。此外，“抗病毒颗粒抗新发传染性疾病技术发明”、“参芪扶正注射液提高癌症患者生活

质量的创新技术”分别获得 2020 年（第 48 届）日内瓦国际发明展金奖。抗病毒颗粒入选第十三届健康中国论坛“中成药（流感）临床循证评价证据指数 TOP10 榜”。

在中药产品的研发方面，重点推进了古代经典名方中药复方新药、麝香舒活灵凝胶（剂型改良型新药）、XFDX 颗粒（源于临床经验的中药复方新药）等新产品的研发进展，以及已上市品种的工艺变更备案、技术精进等研究工作。

本报告期，本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 7.24 亿元受让了天津天士力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有的天津同仁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同仁堂”）4,400 万股股份，占天津同仁堂股份总数的 40.00%，以期在中药业务发展方面与天津同仁堂进行一定的协同。

（6）职能与战略

本报告期，本集团始终以“患者生命质量第一”为使命，以“做医药行业领先者”为愿景，不断强化创新药及高壁垒复杂制剂平台优势，加大技术创新与管理创新投入，努力实现企业高质量发展。

职能领域重点工作如下：一是继续在科研、生产及销售方面引进高端人才，夯实人才队伍；特别是研发队伍，从药学研究、临床医学及海内外 BD（Business Development）等方面下大力气引进各级人才；二是完善本集团科研团队的项目考核方案并制定新的激励方案，进一步提升研发队伍的战斗力 and 凝聚力；三是通过行业薪酬调查，对本集团各单位的薪酬体系做调整，从而提升本集团的薪酬竞争力；四是完善本集团及部分单位组织架构及机构设置，加大培养、提拔青年人才的力度；五是制定《丽珠集团子公司规范运作管理实施细则（试行）》，进一步提高本集团整体运作效率和风险控制能力，规范和健全内控运作管理；六是营造“幸福生活、快乐工作”的氛围，本集团及各单位不断优化园区工作、生活设施及环境，积极举办了一系列体育运动及团队建设活动；七是针对本报告期突发的新冠疫情，本集团积极响应政府的抗疫工作，统筹疫情防控和生产经营各项工作，在总部园区内组织两次新冠疫苗接种与核酸检测。

BD 重点工作如下：在不断加强自主创新的同时，公司关注前沿技术，加强外部合作，研发与 BD 团队协同进一步深化，通过外部引进、合作开发等多种方式，加快创新研发及国际化产业布局。BD 团队分布于亚洲及欧美，积极布局前沿领域，通过全球 BD 渠道加强核心领域的合作开发及许可引进，同时加强海外临床和药品注册申报能力，持续拓展海外市场。2021 年上半年，BD 团队推进了本集团内部的计算化学平台、小分子创新药平台的建设；与腾讯量子实验室就人工智能在微生物合成生物学、原料药合成方面持续展开合作；与 AI 化学合成技术公司智化科技就化学合成展开战略合作；参与对北京英飞智药科技有限公司 Pre-A 轮股权投资，同时与其签署了丽珠重点关注领域的小分子创新药战略合作协议。

本公司始终坚持“人是公司最宝贵资源、高素质人才是公司重要资产”的原则，实现了多层次的人才长效激励方案。本公司《中长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之第一期持股计划（“第一期持股计划”）已于 2021 年 5 月 6 日经二零二一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购买公司股票共计 2,348,960 股，占公司期末总股本的 0.25%，成交均价为人民币 49.92 元/股，成交金额为人民币 117,268,338.21 元。第一期持股计划通过赋予持有人权利义务，建立事业合伙人“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合伙机制，有利于进一步激发管理团队及核心骨干人员的二次创业激情、奋斗精神和使命感，实现责任担当、价值共享，促进公司长期稳健发展。

2020 年底，公司启动了 H 股回购计划，根据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回购公司 H 股的一般授权，公司在本期累计回购 H 股 6,628,600 股，并已于 2021 年 5 月 7 日完成注销。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本集团坚持“人才战略、产品战略、市场战略”三大战略方针，秉承患者生命质量第一的使命，以做医药行业的领先者为愿景，不断提高管控效率与治理水平，加快稳步推进研发进展，持续加强营销工作管理，实现了业绩稳步增长。本报告期内，本集团的核心竞争力得到进一步的巩固和提升。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强大的研发能力与国际化的研发理念

本集团在化学药、中药制剂、生物药以及诊断试剂等领域均有较强的研发能力及国际化的研发理念，建立了缓释微球研发平台和生物药研发平台等特色技术平台，并拥有了核心研发领军人才。通过积极引进国内外资深专家和创新型人才、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发展海外战略联盟等举措，围绕辅助生殖、消化、精神及神经、肿瘤免疫等领域布局，形成了清晰丰富的产品研发管线，进而增强了本集团的研发竞争力。

（2）多元化的产品结构和业务布局

本集团产品涵盖制剂产品、原料药和中间体、诊断试剂及设备等多个医药细分领域，并在辅助生殖、消化道、精神、神经及肿瘤免疫等多个治疗领域方面形成了一定的市场优势。现阶段公司进一步聚焦创新药及高壁垒复杂制剂，在一致性评价及带量采购的政策下，本集团拥有独特的原料药优势，将不断加强原料-制剂一体化。

（3）完善的营销体系与专业化的营销团队

本集团对营销工作实行精细化管理，不断完善营销体系建设，优化激励考核机制，不断强化证据营销和学术营销的终端推广策略，通过优化资源配置，逐步构建了制剂产品（含处方药及非处方药）、诊断试剂及原料药等业务领域的专业化营销团队，形成较为完善的营销体系；本集团各个领域营销管理团队及为本集团提供专业销售服务人员近万人，营销网络覆盖全国各地乃至境外相关国家和地区，包括主要的医疗机构、连锁药店、疾控中心、卫生部门及制药企业等终端。

（4）成熟的质量管理体系

本集团建立了涵盖产品生产、科研、销售等业务流程的立体化质量管理体系。本报告期内，本集团持续提升质量管理水平，生产和经营质量管理总体运行状况良好，质量管理体系的健康运行，使本集团各领域产品的安全性和稳定性得到了有效保障，进一步增强本集团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三、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是否与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的概述披露相同

是 否

请参见本报告第三节中“一、本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2.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没有披露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3.分部信息

本集团于境内经营单一营运分部，即医药制造业。因此，本集团并无呈列营运分部资料。

4.收入与成本

(1) 主营业务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上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6,193,787,467.88	100.00%	5,070,600,012.43	100.00%	22.15%	
分行业						
医药制造业	6,193,787,467.88	100.00%	5,070,600,012.43	100.00%	22.15%	
分领域						
化学制剂	消化道	1,938,695,952.94	31.30%	996,705,292.95	19.66%	94.51%
	促性激素	1,258,194,562.14	20.31%	805,711,954.81	15.89%	56.16%
	精神	193,747,491.48	3.13%	126,365,952.06	2.49%	53.32%
	抗感染	195,132,592.63	3.15%	199,724,361.44	3.94%	-2.30%
	其他	144,763,247.88	2.34%	186,836,699.08	3.68%	-22.52%
原料药及中间体	1,462,311,923.98	23.61%	1,227,068,601.74	24.20%	19.17%	
中药制剂	610,258,117.05	9.85%	639,155,481.10	12.61%	-4.52%	
诊断试剂及设备	390,683,579.78	6.31%	889,031,669.25	17.53%	-56.06%	
分地区						
境内	5,407,801,582.14	87.31%	4,018,148,776.81	79.24%	34.58%	
境外	785,985,885.74	12.69%	1,052,451,235.62	20.76%	-25.32%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领域						
化学制剂	3,730,533,847.07	762,424,475.03	79.56%	61.12%	40.66%	增加 2.97 个百分点
原料药及中间体	1,462,311,923.98	1,011,958,744.70	30.80%	19.17%	26.33%	减少 3.92 个百分点
中药制剂	610,258,117.05	159,999,266.21	73.78%	-4.52%	-3.57%	减少 0.26 个百分点
诊断试剂及设备	390,683,579.78	156,931,989.53	59.83%	-56.06%	-24.94%	减少 16.65 个百分点
分地区						
境内	5,407,801,582.14	1,597,504,695.96	70.46%	34.58%	28.03%	增加 1.51 个百分点
境外	785,985,885.74	493,809,779.51	37.17%	-25.32%	5.00%	减少 18.14 个百分点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年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本集团主营业务实现收入人民币 6,193.79 百万元，比较上年同期人民币 5,070.60 百万元，增加人民币 1,123.19 百万元，增幅 22.15%。其中，化学制剂产品同比增长 61.12%，原料药和中间体产品同比增长 19.17%。

本报告期，重点制剂产品的销售收入及同比变动情况如下：促性激素领域中的重点产品注射用醋酸亮丙瑞林微球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 817.82 百万元，同比增长 52.49%；注射用尿促卵泡素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 307.78 百万元，同比增长 70.14%。消化道领域的重点产品艾普拉唑系列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 1,531.30 百万元，同比增长 130.64%；雷贝拉唑钠肠溶胶囊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 98.40 百万元，同比下降 9.92%；得乐系列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 129.40 百万元，同比增长 27.48%；丽珠维三联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 156.91 百万元，同比增长 65.67%。精神领域的重点产品马来酸氟伏沙明片及盐酸哌罗匹隆片分别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 113.81 百万元和人民币 80.56 百万元，同比增长分别为 40.67% 和 77.21%。抗感染领域的重点产品注射用伏立康唑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 115.10 百万元，同比增长 9.00%。中药制剂领域产品参芪扶正注射液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 299.03 百万元，同比增长 11.27%；抗病毒颗粒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 228.00 百万元，同比下降 24.57%。

原料药及中间体重点产品的收入及同比变动情况如下：苯丙氨酸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 202.99 百万元，同比增长 17.62%；阿卡波糖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 69.31 百万元，同比下降 38.89%；盐酸万古霉素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 97.51 百万元，同比增长 15.07%；达托霉素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 117.53 百万元，同比增长 90.40%；林可霉素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 57.64 百万元，同比增长 48.96%；米尔贝肟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 49.91 百万元，同比增长 6.53%；美伐他汀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 75.26 百万元，同比增长 142.34%。

本集团主营业务收入增长主要是本集团不断深化营销改革，全力推进产品渠道下沉，加快销售专科领域建设，化学制剂板块重点高毛利品种销量稳定增长，总体增速显著，同时通过资源整合、调整产品结构、加大国际认证等措施，原料药板块销量稳中有升。

本报告期，本集团主营业务成本总计人民币 2,091.31 百万元，与上年同期人民币 1,718.03 百万元相比，增加人民币 373.28 百万元，增幅 21.73%，主要是销售增长，主营业务成本相应增长所致。

(3) 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

单位：人民币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境内	5,407,801,582.14	1,597,504,695.96	4,018,148,776.81	1,247,744,765.49
境外	785,985,885.74	493,809,779.51	1,052,451,235.62	470,288,298.44
合计	6,193,787,467.88	2,091,314,475.47	5,070,600,012.43	1,718,033,063.93

(4)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

本报告期，本集团前五大客户之销售额占本集团主营业务收入 8.72%（上年同期：8.60%），而本集团前五大供应商之采购额约占本集团原材料采购总额 27.61%（上年同期：29.69%）。前五大客户成为本集团客户的平均年数为 13.6 年，前五大供应商成为本集团供应商的平均年数为 9.4 年。

5. 费用

本报告期，本集团四项费用（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及财务费用）发生额共计人民币 2,817.10 百

万元，同比增长人民币 891.11 百万元，增幅 46.27%，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045,170,075.55	1,414,807,205.96	44.55%	主要是本期公司加大消化道和精神等领域药品的市场推广力度，制剂药销售收入在本期取得了显著增长，销售费用相应增加。
管理费用	290,077,542.12	294,150,602.43	-1.38%	本报告期无重大变化。
研发费用	506,868,876.08	306,436,137.69	65.41%	主要是本期大力推进创新药“重组新型冠状病毒融合蛋白疫苗”项目的研发进度以及科研队伍扩大，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25,013,781.78	-89,402,680.69	72.02%	主要是本期借款增加，利息支出增加；存款利率下行以及部分存款未到期结息，利息收入较上期减少所致。
合计	2,817,102,711.97	1,925,991,265.39	46.27%	

本报告期，所得税费用总额为人民币 191.38 百万元，同比减少人民币 35.53 百万元，同比下降 15.66%，主要是本期利润总额减少，计提的所得税费用相应减少所致。

6.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本集团用于研发方面的相关支出总额约为人民币 545.28 百万元（上期：人民币 349.83 百万元），同比增加 55.87%，约占归属于本公司股东净资产比例 4.54%，约占本报告期本集团营业总收入比例 8.74%（上期：6.87%）。

本报告期，除前文相关描述外，本集团各业务领域研发更详尽情况如下：

（1）化学制剂

微球等高壁垒复杂制剂：在研项目共 6 项，完成 III 期临床准备申报生产 1 项、I 期临床 2 项、BE 试验 1 项、获批临床批件 1 项及临床前研究 1 项。其中，注射用醋酸曲普瑞林微球已完成 III 期临床试验，并完成生产注册申报资料整理，待申报生产；注射用阿立哌唑微球正在进行 I 期临床试验，已完成单次给药研究，启动多次给药临床试验；注射用醋酸亮丙瑞林微球（3 个月缓释）已完成 I 期临床试验，并已完成 III 期临床遗传办备案；注射用醋酸奥曲肽微球已开展 BE 预试验；注射用双羟萘酸曲普瑞林微球（3 个月缓释）已获得临床试验通知书。

其他在研项目：在研项目共 26 项，申报生产 2 项、开展临床/BE 研究 4 项、开展非临床研究 2 项、在药学研究中 7 项及艾普项目在研发各阶段。其中，注射用醋酸西曲瑞克已在中国和美国注册申报，即将完成中美发补工作；注射用紫杉醇胶束完成 I 期临床试验；盐酸鲁拉西酮片正在进行 BE 研究；同源康 TY-2136b（LZ001）项目非临床研究进展顺利。

一致性评价：共 19 项，已获批项目 2 项、申报生产 6 项、开展 BE 研究 1 项、预 BE 研究 6 项及在药学研究中 4 项。其中，注射用奥美拉唑钠和马来酸氟伏沙明片已获批；单硝酸异山梨酯片、注射用头孢地嗪钠、丙氨酰谷氨酰胺注射液已发补回复；克拉霉素片、缬沙坦胶囊和注射用头孢呋辛钠在审评中；枸橼酸铋钾胶囊正式临床试验准备中；雷贝拉唑钠肠溶片中试放大进行中。

(2) 生物药

在研项目共 7 项，其中已上市 1 项、上市申报阶段 1 项、Ib 或 II 期临床 3 项、I 期临床 1 项、IND 申报阶段 1 项。

重点研发项目：注射用重组人绒促性素获批上市；重组人源化抗人 IL-6R 单克隆抗体注射液正在进行上市申报；重组新型冠状病毒融合蛋白疫苗已完成 II 期临床，即将展开全球多中心 III 期临床研究；重组抗人 IL-17A/F 人源化单克隆抗体注射液完成银屑病适应症 Ia 期剂量爬坡，进入 Ib/II 期临床试验阶段；注射用重组人源化抗 PD-1 单克隆抗体正在进行 Ib/II 期临床试验；重组肿瘤酶特异性干扰素 α -2b Fc 融合蛋白处于临床 I 期阶段；重组人促卵泡激素注射液完成 IND 申报。

(3) 原料药及中间体

在研项目共 6 项，其中达巴万星已完成验证批生产，氟雷拉纳计划进行验证批生产。

(4) 诊断试剂及设备

在研项目 37 项，处于临床阶段项目 4 项。对于试剂研发平台，新型冠状病毒（2019-nCoV）IgM 抗体检测试剂盒（酶联免疫法）等 2 个产品在国内完成注册（备案），肺炎支原体抗体 IgM 检测试剂盒（化学发光法）进入临床试验，人免疫球蛋白 G4 检测试剂盒（化学发光法）进入研发转化阶段；对于设备研发平台，多通道干式荧光免疫分析仪在国内完成注册，辐照仪二代机型研发进入工程验机阶段，分子项目移液完成平台搭建。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35,103,261.85	2.56%	主要是投资的联营企业损益变动以及远期结汇合约到期结汇产生收益。	是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4,795,898.95	2.54%	主要是持有的证券投资标的市值波动。	否
资产减值	-28,613,112.79	-2.09%	主要是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3,794,776.71	0.28%	主要是废品处置收入。	否
营业外支出	4,721,985.89	-0.34%	主要是捐赠支出及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否
其他收益	116,722,053.14	8.51%	主要是收到的政府补贴。	是

五、财务状况分析

1. 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8,584,471,097.96	40.76%	9,953,747,563.47	48.34%	-7.58%	无重大变动

应收账款	2,194,644,755.59	10.42%	1,743,148,037.38	8.47%	1.95%	无重大变动
合同资产	-	-	-	-	-	-
存货	1,461,440,417.89	6.94%	1,487,796,389.98	7.23%	-0.29%	无重大变动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957,697,742.75	4.55%	245,115,479.10	1.19%	3.36%	无重大变动
固定资产	3,464,937,811.44	16.45%	3,303,077,566.22	16.04%	0.41%	无重大变动
在建工程	524,008,250.29	2.49%	385,700,738.39	1.87%	0.62%	无重大变动
使用权资产	16,708,305.41	0.08%	18,311,378.07	0.09%	-0.01%	无重大变动
短期借款	1,761,919,976.54	8.37%	1,550,942,804.06	7.53%	0.84%	无重大变动
合同负债	62,413,725.75	0.30%	104,445,427.26	0.51%	-0.21%	无重大变动
长期借款	638,453,815.00	3.03%	360,324,027.48	1.75%	1.28%	无重大变动
租赁负债	7,087,024.57	0.03%	10,099,025.42	0.05%	-0.02%	无重大变动

2.主要境外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5,261,152.77	43,159,412.67	-	-	197,530,071.41 ^注	17,857,439.90	238,093,196.95
2.衍生金融资产	10,723,724.36	-7,882,622.65	-	-	-	-	2,841,101.71
3.其他债权投资	-	-	-	-	-	-	-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42,974,792.15	-	-162,733,613.84	-	2,060,509.10	34,667,195.38	547,634,492.03
金融资产小计	768,959,669.28	35,276,790.02	-162,733,613.84	-	199,590,580.51	52,524,635.28	788,568,790.69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	-	-
其他	-	-	-	-	-	-	-
上述合计	768,959,669.28	35,276,790.02	-162,733,613.84	-	199,590,580.51	52,524,635.28	788,568,790.69
金融负债	212.07	-480,891.07	-	-	-	-	481,103.14

注：2018年，本公司参股的 SCC VENTURE VII 2018-C, L.P. (“SCC VII”) 投资了 Beam Therapeutics Inc.

(“BEAM 公司”)，BEAM 公司于 2020 年在美国纳斯达克交易所挂牌上市，报告期内 SCC VII 拟注销，根据投资协议约定，本公司获分配到 BEAM 公司上市后的股票。

本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共享不超过人民币 14 亿元的票据池业务额度，该额度可滚动使用。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向银行申请应收票据质押余额为人民币 28,629.49 万元。本公司及子公司开立保函等业务实际缴纳保证金余额为人民币 107.19 万元。

5.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同比增减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0,934,298.66	25,984,877.13	827.21%
预付款项	342,433,394.28	142,174,129.24	140.8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11,414,376.07	-100.00%
长期股权投资	957,697,742.75	245,115,479.10	290.71%
在建工程	524,008,250.29	385,700,738.39	35.86%
合同负债	62,413,725.75	104,445,427.26	-40.24%
应付职工薪酬	162,658,572.78	363,416,250.83	-55.24%
长期借款	638,453,815.00	360,324,027.48	77.19%
库存股	-	250,061,413.16	-100.00%
其他综合收益	23,095,216.08	169,983,800.56	-86.4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1) 交易性金融资产同比增长 827.21%，主要是投资的 SCC VENTURE VII 2018-C, L.P.拟注销，根据投资协议约定，本公司获分配到其原持有的 Beam Therapeutics Inc.股票（NASDAQ: BEAM）所致。
- (2) 预付款项同比增长 140.85%，主要是本期预付材料采购款及费用增加所致。
- (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同比下降 100.00%，主要是本期收回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对价款所致。
- (4) 长期股权投资同比增长 290.71%，主要是受让天津同仁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股权所致。
- (5) 在建工程同比增长 35.86%，主要是附属公司新厂及车间建设投入所致。
- (6) 合同负债同比下降 40.24%，主要是部分预收的合同货款达到收入确认条件而结转收入所致。
- (7) 应付职工薪酬同比下降 55.24%，主要是支付“中长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专项基金所致。
- (8) 长期借款同比增长 77.19%，主要是本期新增银行借款所致。
- (9) 库存股同比下降 100.00%，主要是回购的股份于本报告期完成注销所致。
- (10) 其他综合收益同比下降 86.41%，主要是本期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将其前期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所致。

资产负债比率

本集团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比率是按照本集团于该等日期之负债总额除以资产总额计算而得出。本集团的资产负债比率由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 33.76% 上升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 36.11%。

6.合并利润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同比增减
销售费用	2,045,170,075.55	1,414,807,205.96	44.55%

研发费用	506,868,876.08	306,436,137.69	65.41%
财务费用	-25,013,781.78	-89,402,680.69	72.02%
投资收益	35,103,261.85	112,652,614.84	-68.8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4,795,898.95	-4,551,829.33	864.44%
资产减值损失	-28,613,112.79	-13,267,639.71	115.66%
营业外收入	3,794,776.71	904,921.05	319.35%
营业外支出	4,721,985.89	12,815,982.32	-63.16%
少数股东损益	117,305,517.42	325,984,971.27	-64.02%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7,548,852.00	25,670,889.38	-674.7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1) 销售费用同比增长 44.55%，主要是本期公司加大消化道和精神等领域药品的市场推广力度，制剂药销售收入在本期取得了显著增长，销售费用相应增加。

(2) 研发费用同比增长 65.41%，主要是本期大力推进创新药“重组新型冠状病毒融合蛋白疫苗”项目的研发进度以及科研队伍扩大，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3) 财务费用同比增长 72.02%，主要是本期借款增加，利息支出增加；存款利率下行以及部分存款未到期结息，利息收入较上期减少所致。

(4) 投资收益同比下降 68.84%，主要是上期处置江苏尼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股权，产生收益所致。

(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同比增长 864.44%，主要是持有的证券投资标的市值波动所致。

(6) 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长 115.66%，主要是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增加所致。

(7) 营业外收入同比增长 319.35%，主要是废品处置收入所致。

(8) 营业外支出同比下降 63.16%，主要是上期公益性捐赠支出较大所致。

(9) 少数股东损益同比下降 64.02%，主要是本期非全资子公司利润较上期减少，少数股东损益相应减少。

(10)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同比下降 674.77%，主要是本期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将其前期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所致。

7.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同比增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9,752,741.51	280,400,507.63	338.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1,218,245.68	-106,933,092.99	-883.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12,145,884.90	674,688,357.82	183.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0,288,565.92	-2,343,913,950.06	58.60%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054,962.00	3,053,184.67	-822.3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增长 338.57%，主要是支付受让天津同仁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 股权对价款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883.06%，主要是支付受让天津同仁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 股权对价款所致。

(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增长 183.41%，主要是本期银行借款较上期增加所致。

(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58.60%，主要是上期偿还银行借款较大所致。

(5)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同比下降 822.36%，主要是汇率变动，持有的外币现金产生汇兑

损失所致。

本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9.资金流动性及财政资源

于2021年6月30日,本集团持有货币资金共计人民币8,584.47百万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9,953.75百万元),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运营所得。资金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投资活动以及分配股息红利。

财政政策及目标:本集团制定全面稳健的财务管理制度。目标是保障公司资金安全,为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提供支持并合理提升资金收益。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可申请的授信额度为人民币20,340.00百万元,实际向银行申请使用的授信金额为人民币3,353.50百万元。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2021年6月30日)			上年度期末(2020年12月31日)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	-	608,704.63	-	-	160,781.75
—人民币	-	-	592,039.36	-	-	143,535.86
—美元	700.00	6.4601	4,522.07	700.00	6.5249	4,567.43
—欧元	1,579.87	7.6862	12,143.20	1,579.87	8.025	12,678.46
银行存款:	-	-	8,492,715,508.19	-	-	9,860,877,412.96
—人民币	-	-	7,686,470,170.74	-	-	8,962,639,630.48
—港币	7,424,326.80	0.83208	6,177,633.84	59,024,354.62	0.84164	49,677,257.82
—美元	123,416,000.27	6.4601	797,279,703.34	129,781,661.24	6.5249	846,812,361.44
—日元	-	0.058428	-	-	0.063236	-
—欧元	100,590.09	7.6862	773,155.55	78,241.56	8.025	627,888.52
—澳门币	2,492,385.85	0.8084	2,014,844.72	1,370,869.68	0.8172	1,120,274.70
其他货币资金:	-	-	91,146,885.14	-	-	92,709,368.76
人民币	-	-	2,230,318.38	-	-	2,930,256.74
港币	1,612,600.49	0.83208	1,341,812.62	1,614,514.71	0.84164	1,358,840.16
美元	13,556,253.64	6.4601	87,574,754.14	13,551,207.20	6.5249	88,420,271.86
合计	-	-	8,584,471,097.96	-	-	9,953,747,563.47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团的借款余额为人民币2,400.37百万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1,911.27百万元),占资产总额比例为11.40%(2020年12月31日:9.28%)。其中1年内到期短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1,761.92百万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1,550.94百万元),占资产总额比例为8.37%(2020年12月31日:7.53%);1年以上的长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638.45百万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360.32

百万元)，占资产总额比例为 3.03%（2020 年 12 月 31 日：1.75%）。本报告期，本集团偿还到期银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722.58 百万元。上述各项借款并无明显的季节性需求。

10. 资本结构

本集团的资本结构由股东权益和负债构成。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股东权益为人民币 13,453.79 百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7,605.04 百万元，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21,058.83 百万元。其中，本集团的流动负债为人民币 6,485.77 百万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082.89 百万元），比上年度期末上升 6.62%；非流动负债合计为人民币 1,119.27 百万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67.84 百万元），比上年度期末上升 28.97%；本报告期已偿还债务人民币 722.58 百万元（上期已偿还债务人民币 1,629.71 百万元）。

截止本报告期末，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权益为人民币 12,001.20 百万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2,107.24 百万元），比上年度期末下降 0.88%；少数股东权益为人民币 1,452.59 百万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532.84 百万元），比上年度期末下降 5.24%。

11. 资本承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一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501,892,365.16	621,715,798.13
合计	501,892,365.16	621,715,798.13

12. 利率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总计息银行及其他借款人民币 2,399.42 百万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910.78 百万元）。利率结构为：人民币 1,223.01 百万元以浮动利率计息、人民币 1,176.41 百万元以固定利率计息，年化利率为 3.59%。

13. 未偿还债务之到期结构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2,936.10	2,468.95
一至两年	-	-
两至五年	638.45	360.32
五年以上	-	-
合计	3,574.55	2,829.27

14. 资本负债比率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本负债比率乃按本集团于该等日期之负债总额除以股东权益计算，该资本负债比率由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 20.74% 上升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 26.57%。

15. 利息支出及资本化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上期

利息支出 ^(注)	36,051,011.53	7,012,674.28
利息资本化	-	-
总利息支出	36,051,011.53	7,012,674.28

注：利息支出主要是银行借款所致。

16. 外汇风险

有关本集团外汇风险之详情请见本报告内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之“附注八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所载相关内容。本公司主要记账本位币是人民币，若发生以非人民币结算的销售、采购及投融资业务，则相应产生外汇风险敞口。公司以“防控风险，锁定利润”为管理目标，制定《外汇风险管理制度》，规定一定的套期保值比例，使用外汇金融衍生工具对外汇风险进行管控，以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17. 或有负债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并无重大的或有负债。

18. 资产质押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资产质押受限情况如下：

	2021 年 6 月 30 日（人民币元）	受限制的原因
用于质押的资产：		
应收票据	286,294,897.67	票据池业务，质押应收票据
其他货币资金	1,071,889.40	保函等业务保证金
合计	287,366,787.07	

注：2018年4月23日，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共享不超过人民币14亿元的票据池业务额度，该额度可滚动使用。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团向银行质押应收票据为人民币28,629.49万元。

19. 员工、薪酬、退休金计划及培训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员工为 8,250 人（2020 年 12 月 31 日：8,367 人）。本集团主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及规定、公司经济效益情况，并参考社会报酬水平，厘定员工薪酬。本报告期，本集团支付全体员工工资、奖金、津贴、补贴、福利费、住房公积金及社会保险费为人民币 834.02 百万元（上期支付人民币 587.68 百万元）。

本报告期，有关员工薪金政策并无变化。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须根据雇员薪金之若干百分比为员工缴纳一定社会基本养老保险以提供员工退休福利。本集团有关缴纳社会基本养老保险之唯一责任是根据规定供款。该等退休福利详情并无变化。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重视公司的人才发掘和培养工作。为促进公司发展、提升员工综合能力，本公司在逐步搭建多元化、全方位的员工培训体系。根据本集团战略需求和人才分类，本公司培训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学习方式。如：组织在职硕（博）学位深造、各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及与相关大学合作开办研修班、组织中基层员工智能化办公软件应用培训、新入职员工培训、2021 年应届毕业生入职培训及部门间团建等多种形式的培训。针对高潜管理干部，本公司已引入外部培训平台，主要提供管理类线上课程。同时，

邀请外部专家进行深层次、专业性传授，旨在培养一批优秀的青年人才。课程内容新颖、多样，提高了员工的学习效果与工作效率。本公司重视对员工的培养，本公司内部于本报告期已全面统计培训需求，并形成培训计划。2021 年下半年，在疫情允许的情况下，本公司会组织开展大型、具有针对性的多种形式培训，力争全面覆盖公司骨干及高潜人员，给予员工提升自身综合能力的培训机会。

同时，自本报告期初起，本公司根据《香港上市规则》附录二十七的《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披露要求重新梳理本集团培训数据，确保本集团培训数据的准确性和科学性。本公司通过对培训对象分类、丰富培训课程、邀请公司内外部优质讲师及各领域专家进一步对培训质量进行全面提升，同时向员工传授集团在质量控制、生产控制、安全环保、财务制度、人事行政制度、信息系统及产品知识方面的内容和优势，使员工全面了解本集团的企业文化，提升专业技术能力，进一步助力员工与团队融合，形成一支敢打硬仗的优秀团队。

20.投资

四川光大整体搬迁调迁扩建项目

2019 年 3 月 6 日，本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本公司与四川省成都市彭州市人民政府签署了《四川光大制药整体搬迁调迁扩建项目投资协议书》（“《投资协议》”）及《补充协议一》。根据《投资协议》，本公司将出资人民币 64,600 万元用于投资建设本公司全资附属公司四川光大的整体搬迁调迁扩建项目（“本项目”）。根据《补充协议一》，彭州市人民政府同意给予本公司人民币 9,000 万元拆迁补偿款以及新厂建设项目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2,580 万元的奖励。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项目已签订具体合同的投入总金额为人民币 21,559.72 万元，收到各级政府补贴共计人民币 9,855.00 万元，完成全自动高架库土建部分，完成药材库主体结构及砌体施工，水提车间、制剂大楼、前处理车间已动工建设，项目整体进展顺利。

受让天津同仁堂 40.00%股权

2021 年 3 月 22 日，经董事会审议批准，本公司与天津天士力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天士力”）签署了《关于天津同仁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本协议”）。据此，本公司将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 7.24 亿元受让天津天士力所持有的天津同仁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同仁堂”）4,400 万股股份，占天津同仁堂股份总数的 40.00%（“本交易”）。

由于本交易在《香港上市规则》第 14.07 条项下的所有适用百分比率分别均低于 5%，故本交易不构成《香港上市规则》第 14 章项下本公司的须予公布交易。详情请参见本公司日期为 2021 年 3 月 22 日的自愿性公告。

天津同仁堂主要从事中成药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天津同仁堂经营业绩稳健，产品独特且有良好的发展潜力。2021 年 3 月 9 日，天津证监局已公示接受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辅导申请。本交易完成后，本公司不仅可在中药业务发展方面与天津同仁堂进行一定的协同，而且还可以通过其现金分红或首次公开募股上市等方式实现相应的投资收益。本交易预计不会对本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本交易完成后，天津同仁堂的财务报表将不会并入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并仅会被视为本公司的投资。

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本公司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本交易的过户登记手续已完成。另外，在本交易股份过户期间，天津同仁堂实施了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派发现金

红利)，根据本协议，天津天士力应将股份过户期间收到的现金红利款全额支付给本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本公司已收到上述现金红利全额共计人民币4,004.00万元。

于2021年6月28日，天津同仁堂取得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天津同仁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1）265号），深交所对天津同仁堂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应用文件予以受理，但能否获得深交所的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

详情请参见本公司日期为2021年4月27日及2021年6月30日的相关进展公告。

除本报告披露者外，本报告期内，本集团并无作出获取股权及/或其他重大投资，同时本集团所持投资与本公司2020年年报内所披露的相关资料相比并无重大变动。

六、投资状况分析

1. 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投资额（人民币元）	上期投资额（人民币元）	变动幅度
795,650,000.00	70,091,000.00	1,035.17%

2. 本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天津同仁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中成药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收购	724,000,000.00	40.00%	自有资金	不适用	长期	中成药	已完成投资。	-	14,751,708.09	否	详见注释1	详见注释1
北京英飞智药科技有限公司	人工智能赋能药物设计。	增资	20,000,000.00	11.7647%	自有资金	裴剑锋等	长期	不适用	已完成投资。	-	-260,176.46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上海丽予生物医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医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等。	新设	1,650,000.00	55.00%	自有资金	上海方予健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长期	不适用	已出资99万。	-	-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珠海市丽业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医疗器械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等。	新设	50,000,000.00	39.425%	自有资金	详见注释2	长期	不适用	尚未投入资金。	-	-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	795,650,000.00	-	-	-	-	-	-	-	14,491,531.63	-	-	-

注：1、披露日期及披露索引：详情请见公司于2021年3月23日发布的《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受让天津同仁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40%股权的公告》（巨潮网：公告编号：2021-025）及于2021年3月22日发布的《自愿性公告 受让天津同仁堂40.00%股权》（公司网站及披露易）；2、珠海市丽业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于2021年2月9日由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丽珠试剂认缴出资人民币5,000.00万元设立。

3.本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本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股票	00135	昆仑能源	4,243,647.64	以公允价值计量	5,596,906.00	369,107.60	-	-	-	369,107.60	5,966,013.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基金	206001	鹏华基金	15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	909,752.05	17,055.84	-	-	-	17,055.84	926,807.8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股票	000963	华东医药	39,851.86	以公允价值计量	8,754,494.72	6,410,953.40	-	-	-	6,486,764.16	15,165,448.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股票	BEAM(US) ^注	Beam Therapeutics, Inc.	-	以公允价值计量	-	36,362,295.83	-	197,530,071.41	17,857,439.90	38,460,182.64	216,034,927.3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	-	-	-	-	-	-	-	-	--	--
合计			4,433,499.50	-	15,261,152.77	43,159,412.67	-	197,530,071.41	17,857,439.90	45,333,110.24	238,093,196.95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不适用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不适用										

注：2018年，本公司参股的SCC VII投资了BEAM公司，BEAM公司于2020年在美国纳斯达克交易所挂牌上市，报告期内SCC VII拟注销，根据投资协议约定，本公司获分配到BEAM公司上市后的股票。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万元

衍生品投资操作方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衍生品投资类型	衍生品投资初始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初投资金额	本期内购入金额	本期内售出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期末投资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期末净资产比例	本期实际损益金额
金融机构	非关	否	远期外汇合	1,649.25	2020-7-1	2021-1-15	1,538.11	-	1,539.76	-	-	-	123.70

	关联方		约（卖出）											
金融机构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卖出）	1,343.84	2020-8-3	2021-3-26	1,265.18	-	1,256.73	-	-	-	-	129.00
金融机构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卖出）	3,520.70	2020-9-1	2021-3-26	3,368.92	-	3,353.16	-	-	-	-	356.97
金融机构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卖出）	4,958.27	2020-10-12	2021-4-6	4,822.55	-	4,791.87	-	-	-	-	216.67
金融机构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卖出）	13,927.42	2020-11-3	2021-4-29	13,775.36	-	13,711.59	-	-	-	-	375.15
金融机构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卖出）	16,034.47	2020-12-3	2021-12-15	15,992.78	-	10,684.55	-	5,168.08	0.43%	-	197.62
金融机构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卖出）	18,300.78	2021-1-4	2021-12-27	-	18,300.78	14,938.11	-	3,327.15	0.28%	-	49.47
金融机构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卖出）	4,319.27	2021-2-2	2021-9-24	-	4,319.27	3,466.32	-	651.50	0.05%	-	22.67
金融机构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卖出）	8,568.38	2021-3-4	2021-9-24	-	8,568.38	4,865.78	-	3,483.77	0.29%	-	56.25
金融机构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卖出）	19,863.28	2021-4-1	2021-10-15	-	19,863.28	7,567.57	-	8,542.65	0.71%	-	-44.02
金融机构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卖出）	14,871.89	2021-5-7	2021-12-24	-	14,871.89	224.15	-	14,738.44	1.23%	-	0.56
金融机构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卖出）	4,988.57	2021-6-1	2021-12-24	-	4,988.57	-	-	5,027.56	0.42%	-	-
金融机构	非关联方	否	商品期货合约（买入）	731.10	2020-11-18	2021-1-12	353.98	-	777.48	-	-	-	-	22.73
金融机构	非关联方	否	商品期货合约（买入）	239.35	2021-2-5	2021-3-11	-	239.35	242.97	-	-	-	-	3.52
金融机构	非关联方	否	商品期货合约（买入）	325.21	2021-4-21	2021-6-23	-	325.21	334.94	-	-	-	-	62.30
金融机构	非关联方	否	美元看涨期权合约（买入）	1,359.97	2020-10-12	2021-3-8	1,321.94	-	1,310.69	-	-	-	-	66.36
合计				115,001.75	-	-	42,438.82	71,476.73	69,065.67	-	40,939.15	3.41%	-	1,638.95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筹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1年5月8日及2021年7月29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p>为有效管理汇率波动对公司外币资产带来的不确定性风险，从而运用外汇远期合约等金融衍生工具锁定汇率，进行套期保值。公司已制定了《外汇风险管理办法》对外汇衍生产品的操作和控制：1、市场风险：外汇市场汇率波动的不确定性导致外汇远期业务存在较大的市场风险。控制措施：公司外汇远期业务是为对冲美元资产面临的汇率风险而签订，锁定美元资产未来结汇价格，存在本身就是套期保值工具，该等外汇衍生产品不得进行投机交易，坚持谨慎稳健原则，有效防范市场风险。2、操作风险：内部流程不完善、员工操作、系统等原因造成操作上的风险。控制措施：公司已制定相应管理办法，明确各主体责任，完善审批流程，建立监督机制，有效降低操作风险。3、法律风险：公司外汇远期业务需遵循法律法规，明确约定与金融机构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控制措施：公司制定责任部门除了加强法律法规和市场规则学习外，也规定公司法律部门须严格审核各类业务合同、协议等文件，明确权利义务，加强合规检查，保证公司衍生品投资与操作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制度的要求。</p> <p>为管理大宗商品价格波动对公司原材料采购成本带来的不确定性风险，运用商品期货合约等金融衍生工具对原材料做套期保值。公司已制定《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办法》对商品期货衍生产品进行规范管理和风险控制：1、市场风险：大宗商品价格变动的不确定性导致期货业务存在较大的市场风险。控制措施：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不得进行投机交易，坚持谨慎稳健操作原则，严格限定套期保值的数量不得超过实际现货交易的数量，期货持仓量应不超过套期保值的现货量。2、操作风险：内部流程不完善、员工操作、系统等原因造成的操作上的风险。控制措施：公司已制定相应管理制度明确了职责分工与审批流程，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监督机制，通过业务流程、决策流程和交易流程的风险控制，有效降低操作风险。3、法律风险：公司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需遵循</p>										

	法律法规，明确约定与金融机构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控制措施：公司制定责任部门除了加强法律法规和市场规则学习外，也规定公司法律部门须严格审核各类业务合同、协议等文件，明确权利义务，加强合规检查，保证公司衍生品投资与操作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制度的要求。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远期外汇合约、期权合约及商品期货合约报告期内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人民币-836.35万元。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基于公司进出口业务不断增加，需要大量外汇交易，为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我们认为公司及下属附属公司开展的远期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符合公司的实际发展需要。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本议案时，相关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公司在本次董事会批准额度范围内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1.主要附属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附属公司	主要从事生产和销售自产的化学药品、生化药品、微生态制剂、生物制品等。	450,000,000.00	3,769,869,212.16	2,041,027,427.64	1,992,420,562.29	419,554,241.86	369,767,679.60
四川光大制药有限公司	附属公司	主要从事中成药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抗病毒颗粒、口炎宁等。	149,000,000.00	1,355,361,665.86	1,091,891,506.09	259,048,011.72	62,356,187.88	54,026,772.89
丽珠集团利民制药厂	附属公司	主要从事中药制剂、医药原料等的生产经营，主要产品有参芪扶正注射液、血栓通等。	61,561,014.73	706,110,206.70	287,699,300.70	197,395,611.56	47,946,403.20	40,694,930.60
上海丽珠制药有限公司	附属公司	主要从事生化与多肽原料药的生产，主要产品有尿促性素、绒促性素等生化原料药。	87,328,900.00	1,336,918,721.15	812,836,894.38	921,259,449.99	317,318,152.23	270,778,113.04
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附属公司	主要从事化学原料药的生产经营，主要产品有头孢呋辛钠、头孢地嗪钠、头孢曲松钠等。	128,280,000.00	1,209,484,237.75	483,363,845.55	530,505,931.70	147,738,230.60	125,333,216.43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附属公司	主要从事经营原料药、中间体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等，主要产品有普伐他汀、美伐他汀、盐霉素等。	239,887,700.00	3,322,316,178.26	1,595,196,924.14	1,048,328,295.65	290,106,948.73	211,202,906.98
丽珠集团福州福兴医药有限公司	附属公司	主要从事生产抗菌素类原料药、中间体和制剂及医药生产用的化工原料材料，主要产品有硫酸粘杆菌素、万古霉素、苯丙氨酸等。	USD41,700,000	1,033,832,493.46	816,486,059.40	437,935,271.99	194,816,083.83	170,281,504.90
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	附属公司	主要从事诊断试剂的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有新型冠状病毒（2019-nCoV）IgM/IgG 抗体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肺炎支原体 IgM 抗体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及人类免疫缺陷病毒抗体检测试剂盒（酶联免疫法）等诊断试剂产品。	92,876,771.00	1,031,580,781.36	738,683,805.31	393,941,254.34	60,917,618.71	59,492,850.35
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附属公司	主要从事生物医药产品的研究、开发及商品化。	1,453,330,000.00	936,568,080.32	361,504,263.01	3,923,797.78	-196,533,214.38	-196,537,484.36

注：新北江制药数据包括其附属公司宁夏制药、福州福兴、古田福兴医药有限公司。丽珠单抗为本集团重点生物药研发企业，亏损主要是研发费用投入所致。

2.本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附属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附属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珠海启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处置	无重大影响
上海丽予生物医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	无重大影响
珠海市丽业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新设	无重大影响
福州市福兴制药有限公司	注销	无重大影响

3.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2021年5月，本公司与艾美疫苗股份有限公司（“艾美”）签署了《关于珠海丽凡达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艾美同意以人民币4,032.00万元的对价受让本公司所持有珠海丽凡达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丽凡达”）的全部股权。

丽凡达为本公司参股公司，本次出售有效地实现了本公司已投参股项目的退出，使本公司更加聚焦创新医药主业。丽凡达作为其他权益工具进行会计核算，本次出售增加本公司的留存收益人民币3,403.40万元。本次出售股权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相关数据最终以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九、对2021年1-9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

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自会计期间结束后发生的对本集团有重大影响的事件的详情

自会计期间结束后，除本报告披露者外，概无任何对本集团有重大影响的事件发生。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除本报告披露者外，本公司未发生有关附属公司或联营公司之重大投资、重大收购或出售，也无发生其他须披露之重大事项。

十三、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2021 下半年，本集团将始终坚守“患者生命质量第一”的使命和“做医药行业领先者”的愿景，立足于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进一步在创新药与高壁垒复杂制剂平台上强化优势，关注前沿技术，加大技术创新与管理创新投入，通过数字化、智能化的新技术、新模式全面提升企业可持续发展能力，加快适应市场与经济环境不断变化的新趋势，同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1）化学制剂

在创新研发上，本集团仍将不断强化目标管理及考核机制、提升研发效率，加快推进在研项目的进展。本集团持续关注全球新药研发领域新靶点和前沿技术，除不断强化自身研发，还将通过外部引进、合作开发等多种方式，丰富产品管线并形成集群。同时，整合本集团资源，充分利用自有的原料药优势，衔接制剂产品研发，实现产业链一体化。本集团继续加强内外部培训及高素质研发人才引进，提升团队整体研发水平，提升企业研发综合实力。

2021 下半年，市场营销方面重点工作部署如下：（i）推进落实核心品种重点二级以上医院的开发、上量；（ii）强化并细化艾普拉唑在相关科室的拓展、马来酸氟伏沙明片在综合医院的覆盖及拓展；（iii）培育扶植、规划拓展潜力产品，老药新做，促进产品良性发展；（iv）组建互联网运营中心，以产品品牌建设为目标，探索与落实数字化营销新模式；及（v）实时跟进国家医改相关政策，加强产品的上市后临床、药物经济学研究等工作，积极应对 2021 年的医保调整。

生产方面的重点仍是坚持质量安全为生命线理念，继续优化质量管理体系，保障质量体系有效运行，杜绝出现重大质量、安全事件。持续提升生产自动化、智能化水平，优化生产工艺及流程，精细管理，抓实产品在安全环保、质量、成本方面的突出优势，夯实产品的竞争力。

（2）生物药

2021年下半年，生物药领域的重点工作任务依然是快速推进项目研发，同时随着项目逐步进入报产阶段，快速推动丽珠生物质量体系提升及产品产业化进程。

项目研发重点工作主要包括：一是重点推进重组新型冠状病毒融合蛋白疫苗（“V-01”）研发工作，全力推进海外 III 期临床，争取尽早在国内获得 EUA（Emergency Use Authorization，紧急使用授权）或上市批准；二是推进重组人源化抗人 IL-6R 单克隆抗体注射液上市申报，开展上市审批相关的注册检验及现场核查准备工作；三是继续推进注射用重组人源化抗 PD-1 单克隆抗体、重组抗人 IL-17A/F 人源化单克隆抗体注射液等核心品种的临床试验。

产品市场布局方面，做好注射用重组人绒促性素的上市后市场推广工作，完善上市后不良反应监测/药物警戒体系。

在生产质量建设方面，不断强化丽珠生物治疗用生物制品及疫苗车间的质量体系建设，重点做好 V-01 的生产质量保障、疫苗供应保障。同时，开展重组人源化抗人 IL-6R 单克隆抗体注射液药品注册检验及生产现场核查准备工作。

（3）原料药及中间体

2021 年下半年，本公司原料药事业部将继续坚持“抓安环、保质量、降成本、抢市场”的指导思想，持续加强原料药事业部的管理工作。

在营销方面，将继续加大高端抗生素产品的市场开发力度，力争获得更多的市场份额。高端宠物产品则是持续推进产品的海外注册，并与战略合作伙伴建立长期、稳定、共赢的合作模式。此外，不断引进高端人才，充实销售队伍，扩充宠物药的国内销售团队，并尽快搭建一个完善的全球化的海外销售平台。

本公司原料药事业部将继续提升安全、环保、质量标准和要求，持续强化研发、生产质量及营销管理，重点推进多肽类产品、高端兽药及发酵类新产品的研发，以及老产品改造精进，进一步提升原料药整体盈利水平与行业竞争力，形成具有综合竞争力的高端原料药产业平台。

（4）诊断试剂及设备

2021 年下半年，丽珠试剂将在营销方面加强各销售产品线的资源整合，以终端资源为抓手，以销售目标实现为导向，立足长远，继续坚持以疾病领域为中心进行产品布局的理念，持续加强新产品的市场推广工作，重点针对自身免疫性疾病、常见呼吸道疾病、生殖妇幼健康等领域建立综合解决方案。

在研发方面，将继续深耕现有优势技术平台，持续科研和创新，围绕多重液相芯片检测技术、免疫化学发光、分子诊断技术等平台建立细分领域中的优势，同时继续拓展试剂上游能力，逐步布局原料生产，强化抗原等核心原材料的制备水平，以此提升自身核心竞争力。

在生产方面，继续提升生产工艺技术水平及质量控制体系，深化现有产业化能力与提高产品质量标准，及时保质保量满足临床需求、降低医疗成本。

十四、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 行业政策变化风险

医药制造业受行业政策变化影响较大，中国不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相关政策法规体系正在进一步修订和完善，比如医保目录的执行与调整、带量采购持续的落地、DRGs 与 DIP 的推出等举措均对医药行业未来发展带来了深远的影响，各项政策的出台有可能不同程度地对本集团研发、生产和销售产生影响。2020 年 12 月底，国家医疗保障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印发 2020 年《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国家医保目录（2020 年）”或“医保目录”）。通过本次目录调整，国家医保目录（2020 年）内药品总数为 2,800 种，其中西药 1,426 种，中成药 1,374 种，中药饮片未作调整，仍为 892 种。2021 年 6 月 30 日，国家医保局正式公布了《2021 年国家医保药品目录调整工作方案》，从 7 月起进入申报阶段。国家医保局表示：“按照目前的时间安排，如进展顺利，本次目录调整工作将于今年年底前完成，力争明年 1 月开始落地执行，让广大参保患者早日获益。”本次调整，还明确了拟调出医保目录药品的重点范围、调整支付标准药品的范围，或将影响相应药品的推广及销售，可能会对企业的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应对措施：截至目前，本集团共有 187 个产品被纳入国家医保目录（2020 年），包含甲类 95 个，乙类 92 个。在 2019 年度的目录调整中，本集团产品艾普拉唑肠溶片增加反流性食管炎医保报销范围、盐酸哌罗匹隆片进入常规目录、注射用艾普拉唑钠进入谈判目录。产品纳入医保目录后，提升了产品的临床价值，进而为更多的患者服务。注射用艾普拉唑钠的医保支付标准将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到期，按照协议需重新确定支付标准再次进行谈判。同时，公司正积极梳理《2021 年国家医保药品目录调整工作方案》中涉及的调整范围内的其他品种。在新形势下，公司将关注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加快新产品上市，提高产品的可及性和可获得性，积极争取进入医保目录，进一步降低患者负担。

2. 产品降价风险

药品获批上市后，除了应对市场竞争，还受到医保、招标，尤其是带量采购等行业政策多方面因素影响，使医药企业面临药品降价的压力。（i）带量采购是指在药品集中采购过程中开展招投标或谈判议价时，明确采购数量，让企业针对具体的药品数量竞价。2021 年 6 月 23 日，第五批国家组织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在上海产生拟中选结果。61 种拟采购药品采购成功，拟中选药品平均降价 56%。按集采前价格计算，涉及公立医疗机构采购金额为人民币 550 亿元，创下历次集采新高。本次集采品种覆盖高血压、冠心病、糖尿病、抗过敏、抗感染、消化道疾病等常见病、慢性病用药，以及肺癌、乳腺癌、结直肠癌等重大疾病用药，相关患者治疗费用将明显降低。共有 201 家企业的 355 个产品参与投标，148 家企业的 251 个产品获得拟中选资格；（ii）药品降价也体现在国家医保谈判中，2020 年国家医保局共对 162 种药品进行了谈判，119 种谈判成功，谈判成功率为 73.46%。谈判成功的药品平均降价 50.64%。

应对措施：（i）对于带量采购，由于拟中选的企业大都愿意自主降低价格以价换量，因此带量采购中标产品价格可能大幅下降，但由于给予一定的采购量，方便企业安排生产和销售，通过规模效应降低药品的单位生产成本，且通过减少跨区域市场推广使企业节省销售费用。因此，若争取到较大幅度的销售量提升，从而抵消降价的影响，则对企业巩固行业市场地位具有重要意义。医院是本公司的主要客户之一，本公司密切关注带量采购动态。2021 年 6 月 23 日，公司参加了联合采购办公室组织的第五批全国药品集中采购，公司替硝唑片（0.5g；8 片/盒）拟中选本次集中采购，拟中选价格为人民币 10.89 元/盒，拟中选数量为 611.88 万片。目前，公司已与联合采购办公室签订了《全国药品集中采购拟中选品种备忘录》，并已确定中选，在签订购销合同并实施后，将有利于该产品快速打开国内销售市场，提高市场占有率。（ii）对于医保目录调整，2019 年国家医保谈判目录纳入了公司原研专利新药注射用艾普拉唑钠，价格由人民币 256 元/支降至人民币 156 元/支，较同类原研 PPI（质子泵抑制剂）节省近一半疗程费用。注射用艾普拉唑钠的医保支付标准将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到期，按照协议需重新确定支付标准再次进行谈判，不排除价格进一步下调的

可能。价格虽可能下降，但进入医保目录之后该产品的医院覆盖有望继续增加。此外，公司持续开展该产品上市后的真实世界研究、循证医学与药物经济学研究等工作，积累了更全面客观地评价数据，积极应对此次医保目录谈判。本公司仍将不断创新研发临床急需的、具有一定高附加值的创新药及高壁垒复杂制剂仿制药品种，深入挖掘具有市场潜力和技术壁垒的在产品种，积极推进重点药品的上市后再评价、相关药品的一致性评价工作，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布局，同时积极探索和拓展海外市场。

3. 新药研发风险

一般而言，药品（包括疫苗）从研发到上市要经历临床前研究、申请临床注册、批准临床试验、临床试验、申报生产注册、现场核查、获准生产等过程，环节多、周期长，研发结果具有不确定性，存在研发风险。而且，产品研制成功后，市场销售规模也受到诸多因素的影响。2020年3月30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布《药品注册管理办法》，将于2020年7月1日起正式施行。充实了鼓励药物研制和创新的内容，以提高药品可及性：一是结合我国医药产业发展和临床治疗需求实际，参考国际经验，增设药品加快上市注册程序一章，设立突破性治疗药物、附条件批准、优先审评审批、特别审批四个加快通道。二是将《药品管理法》等国务院文件中列明的临床急需的短缺药、儿童用药、罕见病用药、重大传染病用药等均明确纳入加快上市注册范围。

应对措施：《药品注册管理办法》强调以临床价值为导向，鼓励研究和创制新药，提高了药品尤其是创新药的注册效率。本公司聚焦创新药及高壁垒复杂制剂，关注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将一如既往的投入创新研发。同时，本公司还将进一步健全研发创新体系，引入和发展高端人才，积极开展海外创新药的合作、引进工作，加强品种的市场调研及评估，加强研发立项的流程规范和风险控制，集中力量、重点突破核心品种的研发。同时充分利用本集团原料药优势，加强原料-制剂一体化，以确保本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

4. 新冠疫情常态化影响

2020年初的新冠疫情，对中国整体经济运行造成影响。疫情严重期间，医护人员向防疫一线工作倾斜，其他疾病的患者就诊率下降、医院常规处方下降，本公司的生产经营也一定程度上受到影响。2021年5月，广东省疫情突发后，在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广东组的指导下，以及在省委、省政府坚强领导下，全省各地以“快、严、实”的要求，按照分区分级分类原则，加强人员管控，果断调整风险区、科学划定管控范围，分级分层推进核酸排查。期间，广东省对航空、铁路、公路、水运出省人员实行了非常严格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制度，并引导广东省人员非必要不离粤。截至2021年7月5日，广东省疫情中风险地区全部清零，全域均为疫情低风险地区。2021上半年，国内有序推进新冠病毒疫苗的接种，据国家卫健委官网数据显示，截至2021年6月30日，全国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累计报告接种新冠病毒疫苗124,467.5万剂次。

应对措施：针对2021年5月份广东省的突发疫情，公司第一时间响应政府需求，全面配合广东省政府积极开展疫情防控工作，严格落实相关措施，统筹疫情防控和生产经营各项工作，积极组织员工核酸检测和接种疫苗。2021年年初，丽珠生物研发的重组新型冠状病毒融合蛋白疫苗获得了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件。总体而言，本公司于本报告期经营正常，业务受新冠疫情的整体影响较小，后续具体影响程度将取决于全球疫情防控的情况、持续时间、疫情防控的情况以及企业自身应对。本公司将持续关注疫情的进展，及其可能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造成的影响，并同时采取多种措施以减轻疫情对企业经营的不利影响，确保生产经营活动平稳有序。措施包括提高经营管理水平，控制各类经营风险，推进创新与协同。面对新冠疫情带来的全球市场格局新变化，本公司将加强特色原料药出口优势，组建互

联网运营中心，加强部分制剂药品的线上推广，同时加快新冠疫苗的海外临床进展，为全球新冠疫苗的供应发挥力量，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5.原材料供应和价格波动风险

中药材、原料药、辅料、包装材料等原材料一直受到诸如宏观经济、货币政策、环保管理、自然灾害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出现供给受限或价格大幅波动，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本公司的盈利水平。

应对措施：首先，本公司部分重点品种的中药材原材料已自建 GAP 生产基地；其次，本公司将加强市场监控及分析，合理安排库存及采购周期，降低风险；再次，本公司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精益生产，实施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面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由于本集团主要制剂品种艾普拉唑系列产品，参芪扶正注射液，得乐系列产品，生殖系列产品、内分泌产品及精神领域产品的原材料均为自产或由本集团内全产业链配套供应，因此这些原材料受新冠疫情影响较小。抗病毒颗粒的部分原材料价格上涨较大，对此本集团做了战略储备及从 GAP 基地供应商直接采购，因此对抗病毒颗粒成本的影响可控。另外，本集团原料药板块的原材料价格受到新冠疫情及贸易政策影响有一定波动，但由于本公司进行了战略储备采购和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锁定了主要原辅料成本，且春节生产所需原辅料备货充足，因此生产经营受到新冠疫情的影响不大。

6.环保风险

原料药产品生产中会产生一定数量的废水、废气和废渣，随着国家及地方环保部门环保监管力度的提高、社会环保意识的增强，对原料药生产企业的环保要求越来越高，环保费用不断增长，部分药企甚至面临停产、限产的困扰。

应对措施：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国家环保政策和法规要求，进一步加大环保投入力度，不断改造升级环保装备。同时，及时开展安全培训教育，建立严格的企业内控标准，加强对重点排污单位的监控，做到达标排放，严控环保风险。

十五、证券购回、出售或赎回

回购 A 股

2020 年 3 月 26 日，本公司二零二零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二零二零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二零二零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审议批准本公司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回购方案”）。随后，本公司二零一九年度股东大会、二零二零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二零二零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会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审议批准延续回购方案至 2020 年 12 月 25 日。根据回购方案，本公司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回购本公司部分社会公众 A 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45.00 元/A 股，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5,00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 万元（含）。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回购期限”）自 2020 年 3 月 26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25 日止。回购期限内，本公司根据回购方案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本公司 A 股股份 6,093,808 股（“已回购 A 股”），占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已发行总股本的 0.64% 及已发行 A 股总股数的 0.98%，购买的最高价为人民币 44.88 元/股，最低价为人民币 38.95 元/股，已使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50,061,413.16 元（含交易费用）。已回购

A 股已于 2021 年 1 月 29 日完成注销。

回购 H 股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11 月 30 日及本公司二零二零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二零二零年第三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二零二零年第三次 H 股类别股东会于 2020 年 12 月 23 日分别审议批准授予董事会回购本公司 H 股的一般授权（“第一次 H 股回购授权”）。建议回购的 H 股总数最高不得超过 31,986,421 股 H 股，即第一次 H 股回购授权的决议案获通过之日已发行及未被回购的 H 股的总数的 10%，且须维持《香港上市规则》所规定的充足公众持股量。回购将分批次实施，每次回购价格不高于相关回购日前 5 个交易日平均收市价的 5%。本公司完成回购后将注销回购的 H 股，本公司相应减少注册资本。

截至 2021 年 5 月 6 日，本公司累计回购本公司 H 股股份 6,628,600 股（“已回购 H 股”），占本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6 日已发行总股本的 0.71% 及已发行 H 股总股数的 2.07%，购买的最高价为港币 31.90 元/股，最低价为港币 28.35 元/股，已使用资金总额为港币 199,632,345.00 元（不含交易费用）。已回购 H 股已于 2021 年 5 月 7 日完成注销。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及本公司二零二零年度股东大会、二零二一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二零二一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分别审议批准授予董事会回购本公司 H 股的一般授权（“第二次 H 股回购授权”）。建议回购的 H 股总数最高不得超过 31,323,561 股 H 股，即第二次 H 股回购授权的决议案获通过之日已发行及未被回购的 H 股的总数的 10%，其他约定与第一次 H 股回购授权一致。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公司尚未进行第二次 H 股回购授权下的 H 股回购。

除上文披露者外，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内，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概无购回、出售或赎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证券。

十六、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为实现公司长期战略发展目标，坚持创新研发及完善产品布局，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以及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和财务状况，本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本次发行”）方案经于 2015 年 12 月 21 日举行之本公司二零一五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举行之本公司二零一六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对发行数量、定价方式与发行价格进行调整。

本次发行已于 2016 年 9 月 19 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发行完毕。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为 29,098,203 股 A 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457,819,970.30 元，扣除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 37,519,603.53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20,300,366.77 元。2017 年 9 月 20 日，本次发行限售股份 37,827,664 股 A 股上市流通（本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成后，本次发行的限售股份数量从 29,098,203 股 A 股增至 37,827,664 股 A 股）。

历史事件

2017 年 3 月 24 日，本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经全面核查 2016 年度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情况，审议批准就原计划使用金额与实际使用金额差异超过 30% 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调整，调整项目包括“艾普拉唑系列创新产品深度开发及产业化升级项目”主要投资计划以及丽珠单抗增资投资建设“治疗用抗体药物研发与产业化建设项目”主要投资计划（“该等调整”）。该等调整是本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提出的，仅对相关募投项目后续各年度资金使用计划及募投项目产

业化投资建设周期进行调整，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该等调整已于 2017 年 6 月 23 日经本公司二零一六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017 年 8 月 2 日，本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及保证项目的正常开展，审议批准变更及调整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该变更及调整”）：（i）拟对“对丽珠单抗增资投资建设‘治疗用抗体药物研发与产业化建设项目’”进行变更；（ii）拟对“长效微球技术研发平台建设项目”子项目进行调整。该变更及调整完成后，本公司将以自有资金对“治疗用抗体药物研发与产业化建设项目”进行投资。该变更及调整已于 2017 年 9 月 19 日经本公司二零一七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018 年 3 月 23 日，本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批准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计划进行调整，调整项目包括“艾普拉唑系列创新产品深度开发及产业化升级项目”资金使用计划以及“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搬迁扩建项目（一期）”资金使用计划。该调整是本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提出的，仅对相关募投项目后续各年度资金使用计划进行调整，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该等调整已于 2018 年 5 月 21 日经本公司二零一七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018 年 8 月 17 日，本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批准《关于重新论证并继续实施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对搁置时间超过一年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搬迁扩建项目（一期）”进行了重新论证，并对该项目建设周期进行调整后决定继续实施。

2019 年 3 月 27 日，本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批准《关于转让涉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资产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子项目的议案》，同意（i）将“长效微球技术研发平台建设项目”子项目“注射用醋酸亮丙瑞林缓释微球（3 个月）”（“本项目”）的产品与技术所有权转让给上海丽珠，（ii）后续本公司将不再使用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本项目，（iii）对“长效微球技术研发平台建设项目”子项目“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微球车间建设项目”的计划募集资金投资总额由人民币 16,393.33 万元调整为人民币 19,845.50 万元。该议案已于 2019 年 5 月 30 日经本公司二零一八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020 年 3 月 25 日，本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批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调整投资计划并将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i）变更“艾普拉唑系列创新产品深度开发及产业化升级项目（“艾普拉唑项目”）”子项目及调整投资计划，（ii）变更艾普拉唑项目子项目“艾普拉唑光学异构体制剂”及“艾普拉唑复方制剂”的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iii）变更“长效微球技术研发平台建设项目（“长效微球项目”）”子项目及调整投资计划，（iv）艾普拉唑项目新增子项目“化药冻干粉针车间建设”，及（v）长效微球项目新增子项目“缓释植入剂车间建设”。该议案已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经本公司二零一九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020 年 8 月 25 日，本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批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暨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i）将长效微球项目实施主体由本公司及制药厂（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变更为本公司及珠海市丽珠微球科技有限公司（“微球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变更后，“微球车间建设”和“植入剂车间建设”子项目将由微球公司实施，（ii）本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货币方式向微球公司增资人民币 20,879.211 万元，制药厂以其拥有的微球制剂相关生产性资产（包含其使用募集资金形成的固定资产）并经合格评估机构予以评估作价向微球公司增资人民币 13,919.474 万元，双方共计向微球公司增资人民币 34,798.685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微球公司注册资本将变更为人民币 35,348.685 万元；及（iii）对长效缓释微球制剂业务的组织架构、平台合作及人员配置等进行调整。本次变更未导致长效微球项目的投资总额、实施地点及建设内容发生实质变更，投资总额仍为人民币 41,141.33 万元，

长效微球项目将由本公司及微球公司共同实施。

2020年11月16日，本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批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子项目实施地点及投资计划的议案》，同意将艾普拉唑项目之子项目“化药冻干粉针车间建设”（“该子项目”）的实施地点及投资计划进行调整，建设周期仍为两年，实施主体不变。原已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生产设备将继续留在原建设地点用于本公司其他项目，为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本公司将使用自有资金置换上述车间净化装修及购买设备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747.93万元。本次调整后，艾普拉唑项目投资总额仍为人民币29,562.72万元，该子项目投资金额仍为人民币10,260.00万元。该议案已于2020年12月11日经本公司二零二零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报告期进展

2021年3月22日，鉴于“艾普拉唑系列创新产品深度开发及产业化升级项目”（“该项目”）2020年度募集资金投资进度未达预期，本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批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计划的议案》，拟对该项目的投资计划进行调整。本次调整仅对该项目后续各年度资金使用计划进行调整，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该议案已于2021年5月20日经本公司二零二零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七、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1.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2018年7月17日，本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批准本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18年期权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19,500,000份股票期权，涉及A股普通股总数为19,500,000股。其中首次授予17,550,000份（“首次授予”），占2018年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总量的90.00%；预留1,950,000份（“预留授予”），占2018年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总量的10.00%。

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十七章，2018年期权激励计划构成一项股票期权计划。对于可根据2018年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本公司已于2018年7月26日获豁免严格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17.03（9）条附注（1）的规定。

计划目的

2018年期权激励计划是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以及相关核心骨干等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

激励对象、可获授股票期权上限、计划有效期

2018年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以及相关核心骨干等人员，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2018年期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A股均不得超过本公司于2018年期权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批准之日已发行股本总额的1%（即7,190,502.40股）。2018年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自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60个月。

等待期、行权期及行权时间

2018年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等待期为自相应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其中，首次授予的股

票期权自等待期满后，激励对象应在未来 36 个月内分三期行权；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自等待期满后，激励对象应在未来 24 个月内分两期行权。

首次授予的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 第一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 第二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 第三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预留授予的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 第一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 第二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行权价格的确定方法

首次授予下之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不低于 A 股股票票面金额，且不低于下列价格较高者：

(1) 2018 年期权激励计划公告前 1 个交易日（即 2018 年 7 月 17 日）本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前 1 个交易日 A 股股票交易总额/前 1 个交易日 A 股股票交易总量）人民币 47.01 元/股；

(2) 2018 年期权激励计划公告前 20 个交易日本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前 20 个交易日 A 股股票交易总额/前 20 个交易日 A 股股票交易总量）人民币 45.54 元/股。

预留授予下之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不低于 A 股股票票面金额，且不低于下列价格较高者：

(1) 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授予董事会决议公布前 1 个交易日（即 2019 年 8 月 28 日）的本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前 1 个交易日 A 股股票交易总额/前 1 个交易日 A 股股票交易总量）人民币 28.87 元/股；

(2) 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授予董事会决议公布前 20 个交易日的本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前 20 个交易日 A 股股票交易总额/前 20 个交易日 A 股股票交易总量）人民币 27.44 元/股。

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及会计政策

(1) 公允价值

(i) 首次授予

本公司选择 Black-Scholes 模型来计算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每份期权公允价值的具体测算方法及结果如下：

参数	参数说明
标的股价	人民币 36.67 元/股（授予日当天股价）
行权价	人民币 47.01 元/份
期权有效期	三个行权期有效期分别为 1、2、3 年
无风险利率	三个行权期无风险利率分别为 1.50%、2.10%、2.75%，选取一、二、三年定期存款利率
标的股票波动率	三个行权期波动率分别为 19.85%、17.40%、24.84%，选取的时间区间为近一、二、三年深证综指历史波动率
标的股票的股息率	三个行权期股息率分别为 3.0670%、1.9084%、1.6662%，选取的时间区间为近一、

	二、三年公司的平均分红率
--	--------------

注1：预计股息根据本公司历史派息情况进行计算。

注2：无风险利率选取对应行权期间定期存款利率。

注3：股票期权价值的计算结果，乃基于对本节所用参数的数项假设，而所采纳的模型也存在限制，因此股票期权的估计价值可能存在主观和不确定因素。

将上述参数取值代入Black-Scholes数学模型，得出每份股票期权公允价值。假设每批行权份额=授予总量×当期行权比例（以40%、30%、30%的比例分批行权）测算出对各期成本。

	第一批	第二批	第三批
期权公允价值（人民币元/份）	0.34	0.82	3.26
行权份额（万份）	699.02	524.27	524.27
当期成本总额（人民币万元）	237.67	429.90	1,709.10
总成本（人民币万元）	2,376.67		

根据上述计算，在授予日 2018 年 9 月 11 日，本集团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 1,747.55 万份，其公允价值总额为人民币 2,376.67 万元，该等公允价值总额作为 2018 年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成本将在 2018 年期权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进行分期确认。

(ii) 预留授予

本公司选择 Black-Scholes 模型来计算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每份期权公允价值的具体测算方法及结果如下：

参数	参数说明
标的股价	人民币 28.72（授予日当天股价）
行权价	人民币 28.87 元/份
期权有效期	两个行权期有效期分别为 1、2 年
无风险利率	两个行权期无风险利率分别为 1.50%、2.10%，选取一、二年定期存款利率
标的股票波动率	两个行权期波动率分别为 25.90%、22.99%，选取的时间区间为近一、二年深证综指历史波动率
标的股票的股息率	两个行权期股息率分别为 3.4642%、3.2656%，选取的时间区间为近一、二年公司的平均分红率

注1：预计股息根据本公司历史派息情况进行计算。

注2：无风险利率选取对应行权期间定期存款利率。

注3：股票期权价值的计算结果，乃基于对本节所用参数的数项假设，而所采纳的模型也存在限制，因此股票期权的估计价值可能存在主观和不确定因素。

将上述参数取值代入Black-Scholes数学模型，得出每份股票期权公允价值。假设每批行权份额=授予总量×当期行权比例（以50%、50%的比例分批行权）测算出对各期成本。

	第一批	第二批
期权公允价值（人民币元/份）	2.5585	3.1490
行权份额（万份）	126.225	126.225
当期成本总额（人民币万元）	322.95	397.48
总成本（人民币万元）	720.43	

根据上述计算，在授予日 2019 年 8 月 28 日，本集团向激励对象预留授予股票期权 252.4500 万份，其公允

价值总额为人民币 720.43 万元，该等公允价值总额作为 2018 年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成本将在 2018 年期权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进行分期确认。

(2) 会计政策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本公司将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按照股票期权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计划修订

2018 年 8 月 17 日，本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根据本公司与香港联交所之间的沟通，审议批准对 2018 年期权激励计划之条款进行修订（修订内容：倘宣派股息，将不会调整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除此之外，2018 年期权激励计划之其他内容保持不变），并通过了《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2018 年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

2018 年 9 月 5 日，2018 年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经二零一八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二零一八年第三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二零一八年第三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审议批准。

首次授予

(1) 2018 年 9 月 11 日，本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批准：

(i) 对 2018 年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首次授予数量进行调整：将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由 1,116 人调整为 1,050 人，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1,755 万份调整为 1,747.55 万份。首次授予下的激励对象包含本公司董事及总裁及彼等之紧密联系人；

(ii) 以 2018 年 9 月 11 日为首次授予日，向 1,050 名激励对象授予 1,747.55 万份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在接受股票期权时无须向本公司支付任何代价），行权价格为人民币 47.01 元/A 股。首次授予的登记工作已于 2018 年 9 月 28 日完成，期权简称：丽珠 JLC1，期权代码：037067。

(2) 2019 年 8 月 28 日，本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鉴于本公司已于 2019 年 7 月 26 日完成以资本公积向股东每 10 股转增发行 3 股，审议批准将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人民币 47.01 元/A 股调整为人民币 36.16 元/A 股，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1,747.55 万份调整为 2,271.815 万份。

(3) 2019 年 9 月 18 日，本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批准：

(i) 鉴于首次授予的 17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而己不符合激励条件，对前述 17 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 25.4995 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已于 2019 年 10 月 16 日办理完毕此注销事宜，该批注销期权的行使价为人民币 36.16 元/A 股）。经过本次注销后，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 1,050 名调整为 1,033 名，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2,271.815 万份调整为 2,246.3155 万份；

(ii) 鉴于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符合行权条件的 1,033 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 898.5262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人民币 36.16 元/A 股。

(4) 2019 年 11 月 20 日，经深交所及登记公司审核，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的股票期权的行权期限自 2019 年 11 月 22 日至 2020 年 9 月 27 日止。激励对象必须在此行权期限内行权完毕，行权期限结束后，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的行权方式为激励对象自主行权。

(5) 2020年10月23日，本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批准：

(i) 鉴于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已于2020年9月27日届满，截至届满日，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内有55名激励对象合计16.2912万份股票期权尚未行权，对前述16.2912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鉴于首次授予的129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而己不符合激励条件，对前述129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不符合行权条件的153.5765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已于2020年11月2日办理完毕前述注销事宜，该批注销期权的行使价为人民币36.16元/A股）。经过本次注销后，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2,246.3155万份调整为2,076.4478万份，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1,033名调整为904名；

(ii) 鉴于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符合行权条件的904名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597.0557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人民币36.16元/A股。

(6) 2020年11月9日，经深交所及登记公司审核，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的股票期权的行权期限自2020年11月11日至2021年9月27日止。激励对象必须在此行权期限内行权完毕，行权期限结束后，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的行权方式为激励对象自主行权。

首次授予分配及行权详情如下表所示：

激励对象	职务	2021年1月1日持有数量 (万份) ⁽¹⁾⁽²⁾	本期内行权数量 (万份)	2021年6月30日持有数量 (万份)	本期内注销数量 (万份)	本期内失效数量 (万份)
唐阳刚先生	执行董事、总裁	6.0840	-	6.0840	-	-
陶德胜先生	副董事长及非执行董事	15.2100	-	15.2100	-	-
徐国祥先生 ⁽³⁾	副董事长、执行董事及副总裁	15.2100	7.6050	7.6050	-	-
杨代宏先生	副总裁	12.1680	-	12.1680	-	-
司燕霞女士	副总裁、财务负责人	12.1680	6.0840	6.0840	-	-
周鹏先生	副总裁	8.1120	4.0560	4.0560	-	-
黄瑜璇女士	副总裁	7.0980	-	7.0980	-	-
徐朋先生	副总裁	6.0840	3.0420	3.0420	-	-
杨亮先生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及公司秘书	3.5490	-	3.5490	-	-
侯雪梅女士	中层管理人员	6.0840	-	6.0840	-	-
本公司中层管理人员以及相关核心骨干等人员 (1,023人)		1,015.7588	316.3425	699.4163	-	-

注：（1）上述股票期权的授予日为2018年9月11日，行权价为人民币47.01元/A股（行权价已于2019年8月28日调整为人民币36.16元/A股），有效期和行权期请参阅上文“激励对象、可获授股票期权上限、计划有效期”及“等待期、行权期及行权时间”相关内容。

（2）2018年9月10日（授予日前一日），本公司A股收市价为人民币36.66元/股。

（3）徐国祥先生于2021年6月11日行权76,050份。本公司A股于2021年6月10日的收市价为人民币50.50元/股。

（4）本报告期内，除徐国祥先生之外，首次授予下所有其他激励对象合计的紧接行权日期之前的本公司A股加权平均收市价为人民币45.78元/股。

预留授予

（1）2019年8月28日，本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批准：

(i) 鉴于本公司已于2019年7月26日完成以资本公积向股东每10股转增发行3股，因此将预留授予的

股票期权数量由 195 万份调整为 253.50 万份；

(ii) 以 2019 年 8 月 28 日为预留授予日，向 145 名激励对象共计授予 253.50 万份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在接受股票期权时无须向本公司支付任何代价），行权价格为人民币 28.87 元/A 股。

(2) 2019 年 9 月 18 日，本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批准对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调整，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的人数由 145 名调整为 170 名，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总数不变，向 170 名激励对象共计授予 253.50 万份股票期权；

(3) 2019 年 10 月 28 日，预留授予已完成登记，期权简称：丽珠 JLC2，期权代码：037083。在股票期权登记过程中，1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2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本公司拟向其授予的股票期权。因此，实际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170 名调整为 167 名，实际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253.50 万份调整为 252.45 万份。

(4) 2020 年 10 月 23 日，本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批准：

(i) 鉴于预留授予的 10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而己不符合激励条件，对上述 10 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不符合行权条件的 30.9900 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已于 2020 年 11 月 2 日办理完毕前述注销事宜，该批注销期权的行使价为人民币 28.87 元/A 股）。经过本次注销后，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252.4500 万份调整为 221.4600 万份，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 167 名调整为 157 名。

(ii) 鉴于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符合行权条件的 157 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 110.7300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人民币 28.87 元/A 股。

(5) 2020 年 11 月 9 日，经深交所及登记公司审核，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的股票期权的行权期限自 2020 年 11 月 12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7 日止。激励对象必须在此行权期限内行权完毕，行权期限结束后，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的行权方式为激励对象自主行权。

预留授予分配及行权详情如下表所示：

激励对象	2021 年 1 月 1 日持有数量（万份） ⁽¹⁾⁽²⁾	本期内行权数量（万份）	2021 年 6 月 30 日持有数量（万份）	本期内注销数量（万份）	本期内失效数量（万份）
本公司中层管理人员、核心骨干（157 人）	183.1099	47.7626	135.3473	-	-

注：（1）上述股票期权的授予日为 2019 年 8 月 28 日，行权价为人民币 28.87 元/股，有效期和行权期请参阅上文“激励对象、可获授股票期权上限、计划有效期”及“等待期、行权期及行权时间”相关内容。

(2) 2019 年 8 月 27 日（授予日前一日），本公司 A 股收市价为人民币 29.39 元/股。

(3) 本报告期内，预留授予下所有激励对象合计的紧接行权日期之前的本公司 A 股加权平均收市价为人民币 44.70 元/股。

截至本报告期末，2018 年股权激励计划（修订稿）下可予发行的本公司 A 股普通股总数为 18,087,656 股，其中首次授予 16,734,183 份，预留授予 1,353,473 份，共占本公司期末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1.93%。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除以上所披露者外，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的所有股票期权均尚未行权、注销及失效。

2. 附属公司股票期权计划

计划的目及审批

为充分调动本公司控股附属公司 Livzon Biologics（本公司间接持有其已发行股本之 51%），特别是其全资附属公司丽珠单抗相关核心骨干人员工作的积极性，保障研发核心人员稳定长期投入工作，推进本公司生物药领域业务战略发展目标的实现，本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批准（i）Livzon Biologics 股票期权计划（“附属公司股票期权计划”），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本公司及/或 Livzon Biologics 董事采取彼等可能认为就使附属公司股票期权计划落实或生效而言属必要或权宜之一切有关步骤或行动；以及（ii）建议向傅道田先生（丽珠单抗之时任董事及本公司之时任董事兼副总裁）授予 1,666,666 份附属公司股票期权，以认购 1,666,666 股 Livzon Biologics 普通股（约占于附属公司股票期权计划采纳日期 Livzon Biologics 已发行的普通股数目的 1.34%），以鼓励其对 Livzon Biologics 和丽珠单抗持续作出贡献。

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十七章，附属公司股票期权计划构成一项股票期权计划，须获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作实。2018 年 9 月 5 日，附属公司股票期权计划以及建议向傅道田先生授予附属公司股票期权之两个议案已经本公司二零一八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可予发行的股份总数与激励对象

根据附属公司股票期权计划，可能授予的 Livzon Biologics 股票期权（“附属公司股票期权”）所涉及的 Livzon Biologics 普通股之最高数目将为 11,111,111 股（约占于附属公司股票期权计划采纳日期 Livzon Biologics 已发行的普通股数目的 8.919%），激励对象包括 Livzon Biologics 或其任何附属公司的董事、雇员、顾问及专业顾问等人士。

激励对象可获授股票期权上限及相关审批要求

于截至授出日期止任何 12 个月期间内，根据附属公司股票期权计划向个别激励对象授出的附属公司股票期权（包括已行使、已注销及尚未行使的附属公司股票期权）获行使时发行及可予发行之 Livzon Biologics 普通股总数，不得超过 Livzon Biologics 于授出日期之已发行普通股的 1%。若进一步授出超出该上限之附属公司股票期权，须经分别经 Livzon Biologics 股东及本公司股东在各自的股东大会上批准。此外，倘于任何 12 个月期间内向本公司主要股东或独立非执行董事或向彼等任何联系人授出之任何附属公司股票期权，合计超出 Livzon Biologics 已发行普通股（按授出日期计算）的 0.1%，以及总价值超出 5,000,000 港币（按 Livzon Biologics 股份于每项授出日期的收市价计算，并仅在 Livzon Biologics 普通股于香港联交所或任何其他证券交易所上市时适用），则须事先经分别经 Livzon Biologics 股东及本公司股东在各自的股东大会上批准。凡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员或主要股东或向彼等任何联系人授出任何附属公司股票期权，须事先经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批准。

行权价的厘定与接纳股票期权的代价

附属公司股票期权计划下的股票期权之行权价由 Livzon Biologics 董事会全权酌情厘定，当中的参考因素可能包括 Livzon Biologics 之业务表现及价值以及相关激励对象之个人表现。激励对象接纳附属公司股票期权须支付金额 0.10 港元或其等值人民币。

计划有效期

附属公司股票期权计划将于附属公司股票期权计划采纳日期（即 2018 年 9 月 5 日）及紧接 Livzon Biologics 上市日期期间（包括首尾两日）或附属公司股票期权计划采纳日期起计 10 年（包括首尾两日）（以较早者为准）有效及生效。

股票期权的期限与归属期

附属公司股票期权可予行使的期间由 Livzon Biologics 董事会决定，但该期间不得超过自附属公司股票期权要约日期（向合资格参与者提呈附属公司股票期权之日期）起计 10 年的期间。

除非各承授人的要约文件另有所订明，承授人的附属公司股票期权将按以下方式向其归属：

- (a) 于附属公司股票期权开始日期的首个周年起及直至附属公司股票期权期限届满止期间之任何时间归属向其授出之受限于附属公司股票期权之 Livzon Biologics 普通股最多 25%（向下调整至最接近整数）；
- (b) 于附属公司股票期权开始日期的第二个周年起及直至附属公司股票期权期限届满止期间之任何时间归属向其授出之受限于附属公司股票期权之 Livzon Biologics 普通股最多 50%（向下调整至最接近整数）；
- (c) 于附属公司股票期权开始日期的第三个周年起及直至附属公司股票期权期限届满止期间之任何时间归属向其授出之受限于附属公司股票期权之 Livzon Biologics 普通股最多 75%（向下调整至最接近整数）；及
- (d) 于附属公司股票期权开始日期的第四个周年起及直至附属公司股票期权期限届满止期间之任何时间归属向其授出之受限于附属公司股票期权之 Livzon Biologics 普通股最多 100%。

仅已归属的比例的附属公司股票期权可由各自的承授人于附属公司股票期权期限内行使，惟概无附属公司股票期权于 Livzon Biologics 上市日期前可予行使。

此外，除 Livzon Biologics 董事会书面另行批准外，归属时间安排要求各承授人于各适用的归属日期继续受雇或提供服务，作为归属适用百分比的附属公司股票期权及附属公司股票期权计划及各承授人的要约文件项下的权利及利益，及受雇或提供服务仅涉及各归属期的一部分，即使属于绝大部分，亦不会赋予各相关承授人权利享有附属公司股票期权的任何比例的归属。

附属公司股票期权计划并未实施，因此并无授予任何附属公司股票期权。本报告期内，公司对生物医药领域平台公司进行了架构重组，为促进重组（有关重组的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五节中“十二、依据《香港上市规则》定义的关连交易”下“控股子公司股权架构重组之关连交易”相关内容），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上述附属公司股票期权计划已于丽珠生物的员工激励平台的认购完成时（2021 年 1 月 15 日）终止。

十八、中长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

2019 年 12 月 23 日，本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批准《中长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持股计划”）。持股计划已于 2020 年 2 月 11 日经二零二零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进一步完善持股计划，本公司二零二零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审议批准对持股计划进行部分条款修订。2020 年 12 月 30 日，董事会审议批准延迟实施持股计划之第一期持股计划（“第一期持股计划”）。2021 年 5 月 6 日，本公司二零二一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第一期持股计划及其管理办法（“管理办法”）。

第一期持股计划持有人（“持有人”）包含本公司关连人士（“关连持有人”），关连持有人持有的最高认购份额为 53,375,051 份（“最高认购份额”），对应的最高认购金额为人民币 53,375,051 元。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十七章，第一期持股计划并未构成一项股票期权计划，而属本公司一项酌情计划。

本公司向关连持有人授出认购份额构成《香港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项下本公司之关连交易。由于相关的最高认购份额的最高适用百分比率超过 0.1%但低于 5%，本公司向关连持有人授出认购份额因而须遵守申报及公告规定，但获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下的独立股东批准规定。

2021年5月19日，第一期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批准（i）设立第一期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作为第一期持股计划的日常监督管理机构；及（ii）选举唐阳刚先生、司燕霞女士及杨亮先生为第一期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委员。

2021年5月18日，第一期持股计划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证券账户（“该账户”）的开立。2021年5月26日，第一期持股计划通过该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购买公司A股共计2,348,960股（“该等股份”），成交均价为人民币49.92元/股，成交金额为人民币117,268,338.21元。截至2021年5月26日，第一期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购买，该等股份将按规定锁定36个月（2021年5月27日至2024年5月26日）。

第一期持股计划摘要如下：

计划目的及裨益

第一期持股计划是为了构建创新的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团队持股的长期激励机制，通过赋予持有人权利义务，建立事业合伙人“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合伙机制，将有效推动与促进本公司“经理人”向“合伙人”身份的转变，有利于优化公司薪酬结构，促进公司长期稳健发展及提升公司整体价值。

参与原则与参与对象

第一期持股计划遵循本公司自主决定、员工自愿参加的原则，不存在摊派、强行分配等强制员工参加第一期持股计划的情形。

第一期持股计划持有人的范围包括在本公司任职的高级管理人员、对考核期业绩有突出贡献或对本公司未来业绩有重大影响的研发和销售核心人员、事业部总经理、子公司总经理以及总部职能一级部门负责人等核心管理人员。第一期持股计划总人数80人，其中参与第一期持股计划的董事（不含独立非执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9人，最终参与人员根据实际认购情况确定。持股5%以上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参与第一期持股计划。

资金来源

本公司员工参与第一期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本公司计提的第一期持股计划之专项基金（“专项基金”）。不存在本公司向员工提供财务资助或为其贷款提供担保的情形，亦不存在第三方向参与对象提供奖励、资助、补贴、兜底等安排的情形。第一期持股计划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746.1090万元，全部为本公司计提的专项基金。

专项基金提取以2018年度归属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人民币94,721.63万元）为基数，在考核期内（2019年—2028年），本公司以每年实现的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作为考核指标，实行超额累进计提各期专项基金，具体计提比例如下：

各考核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复合增长率（X）	复合增长率15%以上超额累进计提专项基金的比例
$X \leq 15\%$	0
$15\% < X \leq 20\%$	25%
$20\% < X$	35%

若计提的专项基金金额超过当年经审计归属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8%的，则专项基金金额按照经审计归属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8%提取。

若计提专项基金金额将导致当年经审计归属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环比上一年度的经审计归属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增长率低于 5% 的，则当年度不计提专项基金。

股票来源

通过二级市场购买（包括但不限于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方式）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购买的标的股票（“标的股票”）。第一期持股计划通过二级市场购买标的股票的，自股东大会审议第一期持股计划决议通过第一期持股计划后六个月内完成标的股票的购买。

股票数量

第一期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总数累计不得超过目前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10%，单个员工所持第一期持股计划份额所对应的股票总数累计不得超过目前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1%。

标的股票总数不包括持有人在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获得的股份、通过二级市场自行购买的股份及通过股权激励获得的股份。

存续期和锁定期

第一期持股计划存续期为 48 个月，自本公司公告第一期持股计划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第一期持股计划名下时起计算。

第一期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的锁定期为 36 个月，自本公司公告第一期持股计划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第一期持股计划名下时起计算。

管理模式

第一期持股计划的内部管理最高权力机构为持有人会议（“持有人会议”）；第一期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选举产生管理委员会（“管理委员会”），由管理委员会根据第一期持股计划规定履行第一期持股计划日常管理职责。第一期持股计划将委托具有资产管理资质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管理。

权益处置

（1）第一期持股计划存续期满后，（i）由持有人会议授权管理委员会在存续期届满或终止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在依法扣除相关税费后，依照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进行权益分配；（ii）若第一期持股计划所持资产仍包含标的股票，具体处置办法由管理委员会确定。

（2）第一期持股计划锁定期满后，权益可按以下任一方式处置：

- （i）在存续期内继续持有标的股票；
- （ii）在存续期内出售第一期持股计划所购买的标的股票；
- （iii）将标的股票归属划转至第一期持股计划持有人个人账户；
- （iv）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章或规范性文件许可的处置方式。

第一期持股计划锁定期满后，则管理委员会委托资产管理机构集中出售标的股票。第一期持股计划锁定期满后，在有可分配的收益时，由管理委员会对可分配收益进行分配。在对上述可分配收益进行分配前，由管理委员会在依法扣除相关税费后，按照持有人所持份额进行分配。

十九、建议分拆丽珠试剂至深交所创业板 A 股上市

兹提述载于公司网站及披露易以及巨潮网上本公司日期为 2020 年 8 月 9 日及 2020 年 8 月 10 日、2020 年 10 月 16 日及 2020 年 10 月 17 日、2020 年 10 月 23 日及 2020 年 10 月 24 日的公告及日期为 2020 年 11 月 4 日的通函（“该通函”）。

2020 年 8 月 7 日，为借助资本市场强化本集团整体在诊断试剂及设备方面的优势地位、提升融资效率及发挥附属公司上市平台优势，本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建议分拆丽珠试剂 A 股上市之议案。截至该日，本公司持有丽珠试剂约 39.425% 的股份，丽珠试剂为本公司控股附属公司。

2020 年 10 月 16 日，本公司获香港联交所通知，上市委员会已同意本公司可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15 项应用指引进行建议分拆，并已同意豁免严格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 15 项应用指引第 3(f)段项下有关建议分拆及建议 A 股上市的保证配额的适用规定。

2020 年 10 月 23 日，本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建议分拆丽珠试剂至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受限于股东及中国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丽珠试剂目前建议透过网下配售和中国社会公众人士网上申购的方式或者中国证监会或深交所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发行 A 股并于深交所创业板上市。预计于建议 A 股上市完成后，本公司将维持持有丽珠试剂已发行股本总额不少于 29.57%。

丽珠试剂建议发行的新股份将导致本公司在丽珠试剂的股权有所稀释，而倘落实，则建议分拆及建议 A 股上市将构成视作出售本公司在丽珠试剂的股权。根据本公司于该通函最后实际可行日期可获得数据，建议分拆及建议 A 股上市所涉及的所有适用百分比率均少于 5%。因此，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十四章，建议分拆及建议 A 股上市并不构成本公司的一项须予公布交易。然而，为符合中国相关法律法规，建议分拆须于本公司股东大会上获得批准。

2020 年 11 月 20 日，建议分拆已经本公司二零二零年第四次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丽珠试剂于 2020 年 11 月在广东证监局办理了辅导备案登记，并分别于 2021 年 2 月、2021 年 5 月和 2021 年 8 月提交了中期辅导备案报告。除此之外，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丽珠试剂尚未向深交所及中国相关监管机构提交其他申请或备案。

二十、董事会及监事会成员名单

于本报告披露日，本公司董事会由十一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两名执行董事，四名非执行董事及五名独立非执行董事。

执行董事

唐阳刚先生（总裁）

徐国祥先生（副董事长及副总裁）

非执行董事

朱保国先生（董事长）

陶德胜先生（副董事长）

邱庆丰先生

俞雄先生

独立非执行董事

白华先生

田秋生先生

黄锦华先生

罗会远先生（于 2021 年 7 月 29 日获委任为独立非执行董事）

崔丽婕女士（于 2021 年 7 月 29 日获委任为独立非执行董事）

本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于本报告披露日，本公司监事为：

汪卯林先生（监事长）

黄华敏先生

汤胤先生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 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披露索引
二零二一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1.5648%	2021年1月8日	2021年1月9日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公告网站：巨潮网（www.cninfo.com.cn）
二零二一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3.8320%	2021年5月6日	2021年5月7日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41），公告网站：巨潮网（www.cninfo.com.cn）
二零二零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3.0581%	2021年5月20日	2021年5月21日	《2020年度股东大会、202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21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48），公告网站：巨潮网（www.cninfo.com.cn）
二零二一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	类别股东会	45.0738%			
二零二一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	类别股东会	69.2824%			

2.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治理情况

1. 概述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一贯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深交所、香港联交所发布的其他与上市公司治理相关的规范性文件要求，不断完善本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制度，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董事会认为本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相符，不存在差异。本报告期内，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监督机构均能严格按照规范性运作规则和内部制度的规定进行管理决策和实施监督，运作规范有效。董事会下设的各专门委员会均履行相应职责。

2. 遵守《企业管治守则》

本公司确认，自2021年1月1日起至2021年6月30日期间内，本公司一直严格遵守《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所载之《企业管治守则》内的原则及守则条文（“守则条文”），唯有下列偏离情况除外：

守则条文第E.1.2条规定，董事会主席应出席股东周年大会。本公司董事长朱保国先生因突发性出差公干而

未能出席公司二零二零年度股东大会。

3. 遵守《标准守则》

本公司已经采纳《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载《标准守则》为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守则》项下的“有关雇员”进行本公司H股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经向公司全体董事及监事作出充分及特定查询后，公司并无获悉任何资料合理地显示各位董事及监事自2021年1月1日起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间未遵守上述守则所规定关于证券交易活动的准则，并全体董事及监事均确认彼等自2021年1月1日起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间均有遵守上述守则的标准。本公司亦已就有关雇员遵守上述守则所规定的准则向所有有关雇员作出特定查询及未发现有不遵守上述守则的标准的事件。

4.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根据《企业管治守则》，董事会辖下成立三个委员会，分别为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以监察本公司事务之特定范畴。各董事委员会均订有界定书面职权范围。各董事委员会之书面职权范围刊载于香港联交所及公司网站。除《香港上市规则》及《企业管治守则》的规定外，公司亦成立(i)战略委员会，以监察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及(ii)环境、社会及管治(“ESG”)委员会(“ESG委员会”)，以促进本集团ESG事宜的发展及落实。

审计委员会

第十届董事会辖下的审计委员会由公司三名独立非执行董事组成，委员会主席为白华先生，委员包括罗会远先生及田秋生先生。白华先生具备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第3.10条要求之适当的会计及财务管理专长。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检讨公司的财务监控、风险管理系统及内部监控系统；研究公司与外聘审计师之间的关系及考虑外聘审计师提交的每年审计计划；以及检讨公司有关公司雇员可暗中就财务汇报、内部监控或其他方面可能发生的不正当行为提出关注的安排。

审计委员会已审阅本集团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未经审计之中期业绩及半年度报告，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第十届董事会辖下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委员会主席为独立非执行董事田秋生先生、委员为非执行董事陶德胜先生及独立非执行董事白华先生，成员构成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第3.25条的规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评估及检讨有关董事会主席、公司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待遇及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就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及结构及就设立正规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订此等薪酬政策向董事会提出建议，以确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联系人不得参与厘订其薪酬等。

提名委员会

第十届董事会辖下的提名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委员会主席为独立非执行董事罗会远先生，委员为独立非执行董事田秋生先生及非执行董事陶德胜先生，成员构成符合《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守则》第A.5.1条的规定。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检讨董事会的架构、人数及组成(包括性别、年龄、文化及教育背景、技能、知识及经验方面)；研究并向董事会建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标准和程序；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特别是董事长及总裁)继任计划向董事会提出建议；以及评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等。

战略委员会

第十届董事会辖下的战略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委员会主席为非执行董事朱保国先生，委员为非执行董事陶德胜先生及执行董事唐阳刚先生。战略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环境、社会及管治委员会

第十届董事会辖下的 ESG 委员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委员会主席为非执行董事朱保国先生，委员为执行董事唐阳刚先生以及独立非执行董事白华先生、田秋生先生及黄锦华先生。ESG 委员会主要负责检讨本集团 ESG 事宜并就该等事宜向董事会汇报，以及履行《深圳上市规则》及《香港上市规则》不时规定的其他责任。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罗会远先生	独立非执行董事、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会委员	新任	2021 年 7 月 29 日	经本公司二零二一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获委任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以及经董事会审议通过，获委任为本公司审计委员会成员及提名委员会主席。
崔丽婕女士	独立非执行董事	新任	2021 年 7 月 29 日	经本公司二零二一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获委任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郑志华先生	独立非执行董事、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会委员	任期满离任	2021 年 7 月 29 日	因董事任期已满 6 年而离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其离任后亦不再出任本公司审计委员会成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席、提名委员会成员及环境、社会及管治委员会成员。
谢耘先生	独立非执行董事、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会委员	任期满离任	2021 年 7 月 29 日	因董事任期已满 6 年而离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其离任后亦不再出任本公司审计委员会成员及提名委员会主席。
田秋生先生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会委员	新任	2021 年 7 月 29 日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获委任为本公司审计委员会成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席、提名委员会成员及环境、社会及管治委员会成员。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个人简历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期间须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13.51 (2) 条及 13.51B 条规定而披露的简历资料变动如下：

白华先生自 2018 年 11 月起至今担任广东洪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001209.SZ，于 2021 年 7 月 23 日在深交所上市）独立董事，自 2021 年 4 月起至今担任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000810.SZ）独立董事。

徐国祥先生自 2021 年 5 月起至今担任天津同仁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五、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三节中“十七、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十八、中长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中相关内容。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本公司无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涉案金额合计人民币 1,257.84 万元。

三、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本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四、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六、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增加 2 家控股子公司，减少 2 家控股子公司，详情如下：

本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设立上海丽予生物医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 万元，本公司占其注册资本 55%；

丽珠试剂于 2021 年 2 月 9 日设立珠海市丽业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丽珠试剂占其注册资本 100%；

丽珠试剂于 2021 年 6 月 11 日将所持有的珠海启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全部股权转让予邓京先生，转让完成后丽珠试剂丧失对其控制权。

经福州市晋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福州福兴于 2021 年 5 月 25 日注销了其附属公司福州市福兴制药有限公司。

七、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公司二零二零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二零二一年度审计师。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本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八、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发生处罚及整改情况。

九、违法违规退市风险揭示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违法违规退市风险。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一、根据《深圳上市规则》披露的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人民币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原材料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1,559.79	1.29%	否	银行结算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原材料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9,844.87	8.15%	否	银行结算
新乡海滨药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原材料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1,144.60	0.95%	否	银行结算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采购商品	采购产成品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9.71	0.01%	否	银行结算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任董事的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原材料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312.23	0.26%	否	银行结算
四川健康阿鹿医院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本公司董事任董事的公司之子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产成品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1.22	0.00%	否	银行结算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接受劳务	水电及动力等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993.55	6.88%	否	银行结算
上海健信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高管任董事的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研发服务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18.87	0.13%	否	银行结算
深圳市有宝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任董事的公司	接受劳务	培训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14.17	0.10%	否	银行结算
健康元海滨药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产成品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114.69	0.02%	否	银行结算
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产成品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88.37	0.01%	否	银行结算
深圳太太药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产成品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112.43	0.02%	否	银行结算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任董事的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产成品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2,704.23	0.44%	否	银行结算
珠海市圣美基因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任董事的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产成品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3.47	0.00%	否	银行结算
四川健康阿鹿医院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本公司董事任董事的公司之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产成品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269.76	0.04%	否	银行结算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提供劳务	加工费、检测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16.17	3.46%	否	银行结算
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提供劳务	加工费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54.03	11.55%	否	银行结算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任董事的公司	提供劳务	水电及动力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347.18	74.19%	否	银行结算
珠海圣美生物诊断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及高管任董事的公司	提供劳务	水电及动力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29.20	6.24%	否	银行结算
珠海市圣美基因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任董事的公司	提供劳务	水电及动力、物业服务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16.52	3.53%	否	银行结算
珠海圣美生物诊断技	本公司董事	租出	办公出租	依市场价	111.31	43.74%	否	银行结算

术有限公司	及高管任董事的公司	资产		协商确定				
珠海市圣美基因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任董事的公司	租出资产	办公出租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12.00	4.72%	否	银行结算
健康药业（中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租出资产	办公出租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4.58	1.80%	否	银行结算
健康元（广东）特医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租出资产	办公出租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18.98	7.46%	否	银行结算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租入资产	办公租赁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38.98	4.00%	否	银行结算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租入资产	办公、设备租赁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132.17	13.55%	否	银行结算
合计					17,973.08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本报告期，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人民币 17,973.08 万元。其中，与控股股东健康元及其附属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约为人民币 14,132.92 万元，占经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审批预计金额（人民币 60,999.57 万元）的 23.17%；与蓝宝制药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约为人民币 3,363.64 万元，占经公司董事会审批预计金额（人民币 8,292.08 万元）的 40.56%；与圣美生物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140.51 万元，占经公司董事会审批预计金额（人民币 282.63 万元）的 49.72%；与圣美基因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31.99 万元，占经公司董事会审批预计金额（人民币 117.06 万元）的 27.33%；与上海健信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18.87 万元，占经公司董事会审批预计金额（人民币 754.72 万元）的 2.50%；与四川健康阿鹿医院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270.98 万元，占经公司经营管理层审批预计金额（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 54.20%；与深圳市有宝科技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14.17 万元，占经公司经营管理层审批预计金额（人民币 30.00 万元）的 47.23%。上述关联交易均未超出审批的预计金额。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注：上述内容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17 日、2019 年 10 月 16 日及 2021 年 3 月 23 日发布的《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与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 2020 年-2022 年三年持续关联/连交易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2）、《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73）、《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2.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共同投资方	关联关系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被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	被投资企业的注册资本（人民币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总资产（人民币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人民币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利润（人民币万元）
上海方子健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上海丽予生物医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医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等。	300.00	473.57	173.51	-6.49
被投资企业的重大在建		不适用					

项目的进展情况（如有）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是 √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人民币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人民币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人民币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人民币万元)	期末余额(人民币万元)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任董事的公司	销售产成品、提供劳务	否	509.30	3,439.88	1,545.69	-	-	2,403.49
深圳太太药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销售产成品	否	16.20	127.05	16.20	-	-	127.05
珠海圣美生物诊断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及高管任董事的公司	销售产成品、预付设备款等	否	21.12	149.60	133.63	-	-	37.09
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销售产成品、提供劳务	否	935.24	157.13	935.58	-	-	156.79
珠海中汇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董事控制的企业	股权转让	否	1,096.77	-	1,096.77	-	-	-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提供劳务	否	7.44	37.24	25.10	-	-	19.58
珠海市圣美基因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任董事的公司	销售产成品、提供劳务	否	4.91	34.67	31.57	-	-	8.01
四川健康阿鹿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任董事的公司之子公司	预付产品款	否	15.39	-	-	-	-	15.39
珠海圣美生物诊断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及高管任董事的公司	转让股权	否	1,500.00	-	1,500.00	-	-	-
上海健信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高管任董事的公司	预付研发技术款	否	174.10	10.00	-	-	-	184.10
健康元海滨药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销售产成品	否	-	129.60	53.82	-	-	75.78
四川健康阿鹿医院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本公司董事任董事的公司之子公司	销售产成品	否	-	315.42	261.30	-	-	54.12
深圳市有宝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任董事的公司	预付服务款项	否	-	61.99	14.17	-	-	47.82
健康元（广东）特医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租出资产	否	-	19.93	13.29	-	-	6.64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上述关联债权往来主要形成原因为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人民币 万元)	本期新增 金额(人民 币万元)	本期归还 金额(人民 币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人民币 万元)	期末余额 (人民币 万元)
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采购原材料	1,205.96	1,695.54	1,209.51	-	-	1,691.99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采购原材料	16,451.34	12,414.69	9,567.24	-	-	19,298.79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水电及动力等	569.56	1,271.34	1,183.46	-	-	657.44
珠海中汇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董事控制的企业	应付股利	146.66	-	146.66	-	-	-
新乡海滨药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采购原材料	882.83	1,293.40	1,858.10	-	-	318.13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任董事的公司	采购原材料	-	314.82	-	-	-	314.82
天诚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应付股利	-	20,420.58	18,373.78	-	-	2,046.80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上述关联债务往来主要形成原因为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五节中“十二、依据《香港上市规则》定义的关连交易”中相关内容。除此之外，本集团本报告期内没有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6.与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十二、依据《香港上市规则》定义的关连交易

1.一次性关连交易

为丽珠单抗提供担保

兹提述载于公司网站及披露易上本公司日期为2021年4月24日及2021年7月7日的通函。

本公司于2021年4月15日召开董事会，审议批准本公司为丽珠单抗（由本公司间接持有51.00%股权）向6家银行申请最高不超过共计人民币1,005,000,000元或等值外币的授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原丽珠单抗担保”）。

根据《深圳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由于原丽珠单抗担保的总金额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人民币12,107.2419百万元）的比例约为8.30%，因此需报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原丽珠单抗担保已于2021年5月20日经本公司二零二零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由于丽珠单抗的业务需要及研发需求，丽珠单抗拟调整其授信融资额度至人民币2,350,000,000元，因此，于2021年6月4日，董事会审议批准为丽珠单抗向10家银行申请最高不超过共计人民币2,350,000,000元整或等值外币的授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新丽珠单抗担保”，连同原丽珠单抗担保统称为“丽珠单抗担保”）。

为保证丽珠单抗担保公平及对等，健康元（间接持有丽珠单抗 33.07% 股权）已于其股东批准后向本公司出具了《反担保承诺书》，承诺以其于丽珠单抗的股权比例提供反担保，保证期至本公司于丽珠单抗担保项下的保证责任结束之日止。

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健康元直接及间接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本总额约 44.60%，而丽珠单抗间接由健康元持有 33.07% 股权。因此，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丽珠单抗（健康元的联系人）为本公司之关连人士。故此，原丽珠单抗担保构成《香港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项下的本公司关连交易。由于原丽珠单抗担保的最高适用百分比率超过 0.1% 但少于 5%，故原丽珠单抗担保须遵守申报及公告规定，但获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下的独立股东批准规定。

于 2021 年 6 月 4 日，健康元直接及间接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本总额约 44.81% 股权，而丽珠单抗间接由健康元持有 33.07% 股权。因此，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丽珠单抗（健康元的联系人）为本公司之关连人士。故此，新丽珠单抗担保构成《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项下的本公司关连交易。由于新丽珠单抗担保的最高适用百分比率超过 5%，故新丽珠单抗担保须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下的申报、公告、年度审阅及独立股东批准规定。

新丽珠单抗担保已于 2021 年 7 月 29 日经本公司二零二一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时原丽珠单抗担保已失效。

提供丽珠单抗担保可推动丽珠单抗日常营运及业务（包括新冠疫苗的研发），减轻本公司注资丽珠单抗的需求以及优化本公司对其他有利可图的业务分部作出之资金分配，令本公司受惠，从而推动本集团的整体业务发展及巩固财务状况。

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2021 年 5 月 27 日及 2021 年 8 月 3 日，本公司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商银行”）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生银行”）签订了人民币 200.00 百万元、人民币 105.00 百万元及人民币 200.00 百万元的担保协议，以担保中信银行、工商银行及民生银行提供予丽珠单抗的授信。

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及 2021 年 7 月 12 日，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业银行”）分别签订了人民币 60.00 百万元及人民币 200.00 百万元的担保协议，以担保农业银行提供予丽珠单抗的授信。其中，人民币 60.00 百万元的担保协议已失效，并由人民币 200.00 百万元的担保协议代替。

控股子公司股权架构重组之关连交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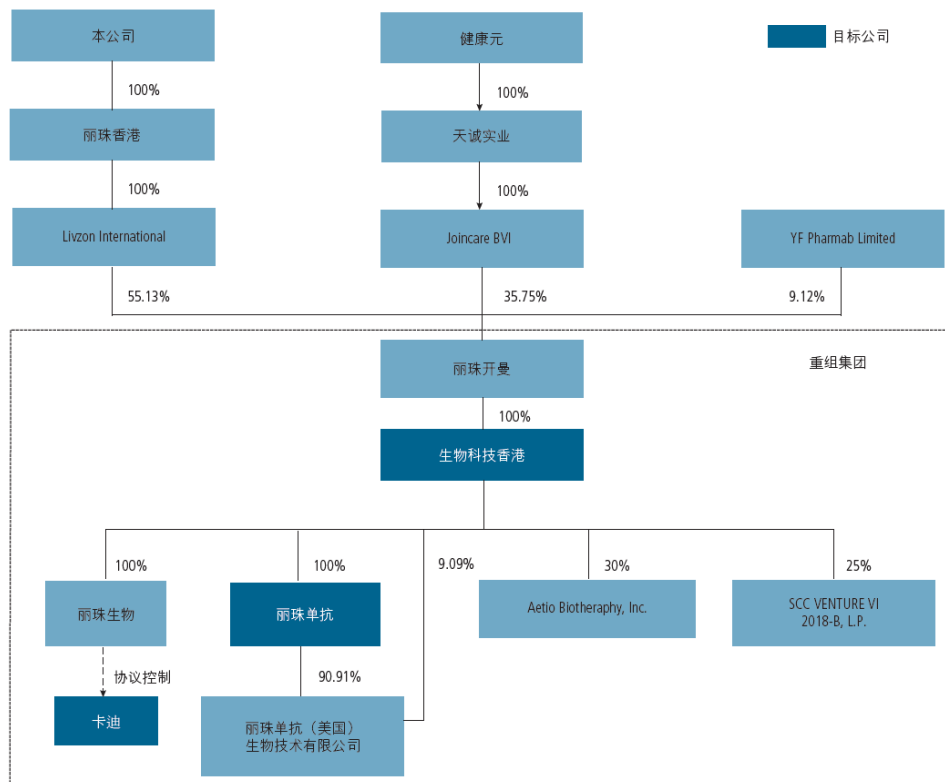
兹提述载于公司网站及披露易以及巨潮网上本公司日期为 2020 年 12 月 4 日及 2020 年 12 月 5 日的公告（“该公告”）及日期为 2020 年 12 月 16 日的通函（“该通函”）。

2020 年 12 月 4 日，为优化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丽珠开曼及其下属企业的股权架构、便于该等公司的境内境外融资，经董事会审议批准，本公司、Livzon International、健康元、Joincare BVI、YF Pharmab Limited（“YF”）与丽珠开曼、丽珠生物、生物科技香港、丽珠单抗、珠海市卡迪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卡迪”，连同生物科技香港及丽珠单抗统称“目标公司”）共同签订了《重组框架协议》（“重组框架协议”），据此，各方有条件同意订立一系列交易以简化及优化重组集团（见下图）的资本及股权结构（“重组”）。重组包括多个交易及安排，详情请参见该公告及该通函。

重组前后的公司架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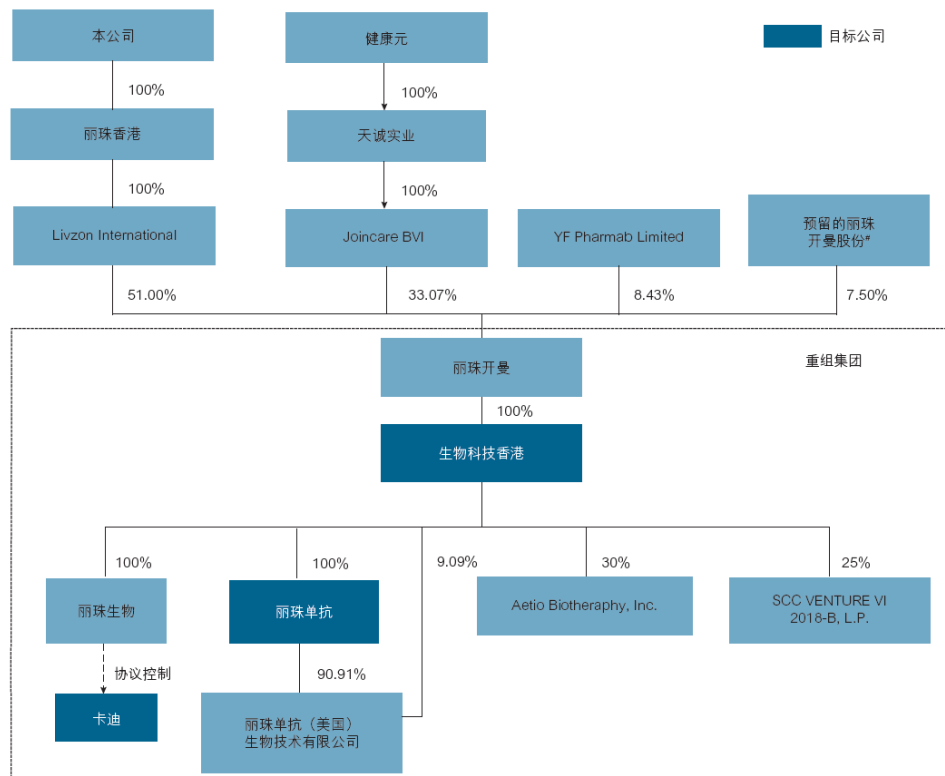
重组前

(a) 于行使附属公司股票期权计划[#]项下股票期权而配发及发行任何丽珠开曼股份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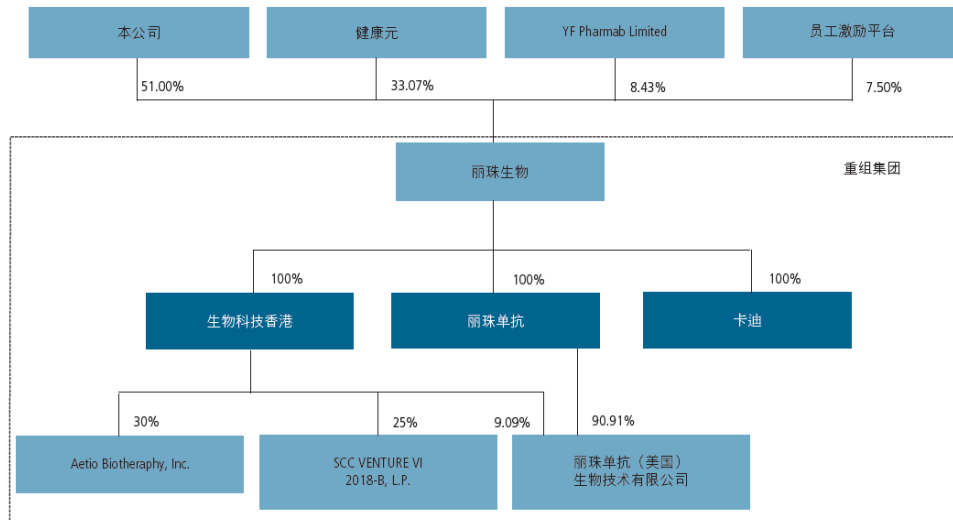
有关附属公司股票期权计划的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三节中“十七、附属公司股票期权计划”相关内容。附属公司股票期权计划将于丽珠生物的员工激励平台的认购完成前终止。

(b) 于行使附属公司股票期权计划项下所有股票期权而配发及发行丽珠开曼股份后



为行使附属公司股票期权计划项下所有股票期权拟配发及发行而预留的丽珠开曼股份。

重组后



重组根据所涉子公司各自的主要业务及主要产品将提供更为简化的资本架构，这将优化本集团内不同子公司的战略定位并提高彼等的业务进展效率。重组完成后，丽珠生物将成为目标公司的控股实体以及由本公司直接拥有约 51.00% 的子公司，丽珠开曼将予以注销，于重组完成后将不再为本公司的附属公司。

于重组前后，丽珠生物及目标公司将继续作为本公司的子公司，并纳入本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因此，重组对本集团并无重大经营或财务影响。

于 2020 年 12 月 4 日，健康元直接及间接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约 44.34%，为本公司一名控股股东。丽珠开曼分别由 Livzon International 及 Joincare BVI 拥有 55.13% 及 35.75%。因此，健康元、Joincare BVI，丽珠开曼及其子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连人士。

由于重组框架协议项下拟进行的交易为相互关联、互为条件并预计于 12 个月内完成，因此重组框架协议项下拟进行的交易应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14.22 条及第 14A.81 条合并计算。由于与重组有关的最高适用百分比率超过 0.1% 但低于 5%，以及重组的代价超过港币 3,000,000 元，重组框架协议项下拟进行的交易(a)并不构成《香港上市规则》第十四章项下的交易，及(b)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76 条，其中 4 项构成关连交易，须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项下有关申报及公告的规定，但豁免独立股东批准的规定。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重组框架协议及其项下拟进行的交易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已于 2021 年 1 月 8 日经本公司二零二一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021 年 1 月 11 日，(1) 本公司与健康元分别与生物科技香港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据此，本公司及健康元同意分别以人民币 24.31629 百万元（对应认缴出资人民币 127.50 百万元）及人民币 23.36271 百万元（对应认缴出资人民币 122.50 百万元）的价格向生物科技香港收购丽珠生物 51% 及 49% 的股权。(2) 同日，本公司、健康元、员工激励平台（海南丽生聚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丽生聚源”）与丽珠生物签订了增资协议。据此，丽珠生物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50,000,000 元增加至人民币 666,666,667 元，增加部分由本公司、健康元及丽生聚源按照持股比例分别认缴人民币 178.50 百万元、人民币 171.50 百万元及人民币 66.66667 百万元的出资额。该增资已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办理完毕商事变更登记备案。变更后，丽珠生物分别由本公司、健康元及丽生聚源持有 45.90%、44.10% 及 10.00% 股权。

2021 年 1 月 18 日，(1) 本公司、健康元、丽生聚源、YF、生物科技香港、丽珠单抗、卡迪及丽珠生物签订了增资协议。据此，本公司及 YF（或其指定的 YF 全资控股的子公司）同意分别以人民币 637,421,940.54 元（对应认缴出资人民币 147,401,875 元）及人民币 324,225,000 元（对应认缴出资人民币 74,954,742

元)的代价认购丽珠生物增加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222,356,617 元。该增资已于 2021 年 2 月 5 日办理完毕商事变更登记备案。变更后,丽珠生物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666,666,667 元增加至人民币 889,023,284 元,代价超出增加的注册资本的溢价金额将计入丽珠生物的资本公积,丽珠生物分别由本公司、健康元、YF 及丽生聚源持有 51.00%、33.07%、8.43% 及 7.50%。(2)同日,丽珠生物与生物科技香港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据此,生物科技香港同意转让而丽珠生物同意收购丽珠单抗 100%的股权(代表认缴出资额人民币 1,453.33 百万元,实缴出资额人民币 1,413.33 百万元),代价为人民币 1,480.00 百万元,丽珠生物将承接未实缴出资部分的出资义务。该股权转让已于 2021 年 2 月 3 日办理完毕商事变更登记备案。变更后,丽珠单抗由丽珠生物直接持有 100.00%股权。

2021 年 1 月 27 日,丽珠生物与丽珠开曼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据此,丽珠开曼同意转让而丽珠生物同意收购生物科技香港 100%的股权,代价为人民币 39.44565 百万元。该股权转让已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办理完毕。变更后,生物科技香港由丽珠生物直接持有 100.00%股权。

2021 年 2 月 25 日,Livzon International, YF 及 Joincare BVI 分别向丽珠开曼出具回购函。据此,(1) Livzon International 及 YF 分别同意丽珠开曼回购其持有的丽珠开曼 24,574,830 股普通股及 12,500,000 股 A 轮优先股,回购对价分别为 98,299,320 美元的等值人民币(即人民币 637,421,940.54 元)及 50,000,000 美元的等值人民币(即人民币 324,225,000 元);(2) Livzon International 及 Joincare BVI 分别同意丽珠开曼回购其持有的丽珠开曼 50,999,999 股普通股及 49,000,000 股普通股,回购对价分别为人民币 306,038,709 元及人民币 294,037,191 元。截至 2021 年 2 月 26 日,丽珠开曼已累计回购了 137,074,829 股已发行股份,并已分别向 Livzon International、YF、Joincare BVI 支付完毕相应的回购对价。上述股份回购已完成,丽珠开曼仅保留发行 1 股普通股,并由 Livzon International 持有,丽珠开曼由 Livzon International 直接持有 100.00%股权,丽珠开曼将被注销。

本公司亦已就上述重组进展在巨潮网、披露易及公司网站刊发了相关的进展公告。

与健康元订立技术转让合同

2021 年 7 月 29 日,本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批准《关于技术转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日,制药厂与健康元订立技术转让合同(“技术转让合同”)。据此,健康元拟将其自行研发的阿立哌唑长效肌肉注射剂(400mg)(“阿立哌唑微晶”)项目(“本项目”)转让给制药厂(“本次转让”),制药厂同意分四期支付相应的转让费,总额为人民币 40.20 百万元(“转让费”)。随后,制药厂将按其年度审计报告中本项目产品的年度净销售收入的 6%作为提成(不含税)给予健康元,期限为自本项目产品上市销售起十年。十年后,销售提成事宜将由双方另行商议确定。

本次转让有利于丰富本公司精神领域制剂产品,符合本公司中长期的战略发展方向。阿立哌唑微晶属于新型非典型抗精神分裂症药物,适应症/临床应用主要涉及精神分裂症、双相障碍、难治性抑郁症等。国内未有阿立哌唑长效制剂药品上市销售,因此本公司认为本项目具有良好的市场潜力。

于 2021 年 7 月 29 日,健康元直接及间接拥有本公司约 44.74%股本权益,因而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因此,健康元及其联系人为本公司的关连人士,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技术转让合同项下拟进行的交易构成本公司的关连交易。鉴于转让费的最高适用百分比率超过 0.1%但低于 5%,技术转让合同项下拟进行的交易因而须遵守申报及公告规定,但获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下的独立股东批准规定。

2.持续关连交易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与控股股东健康元及其子公司实际发生的构成《香港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所界定的“持续关连交易”,请参阅本报告第五节“十一、根据《深圳上市规则》披露的重大关联交易”之“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相关内容。

与健康元订立二零二一第一份劳务框架协议

2021年3月22日，经董事会审议批准，本公司与健康元订立了二零二一第一份劳务框架协议。根据二零二一第一份劳务框架协议，自2021年1月1日起计至2021年12月31日止期间内，本集团将从健康元集团接受劳务，主要包括(i)水、电、蒸汽及污水处理以及(ii)药物的研发服务，最高金额为人民币73.14百万元（“2021接受劳务额度”）。

由于焦作合成和上海丽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焦作分公司（两家均为本公司附属公司）位于焦作健康元（健康元附属公司）的生产厂区内，需要焦作健康元给予其提供水、电、蒸汽及污水处理等劳务。上海方予健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方予”）及河南省健康元生物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河南研究院”）（两家均为健康元附属公司）为本集团提供药物的研发服务，乃利用上海方予在药物研发上的丰富经验，而河南研究院是以生物类医药中间体和原料药为主攻方向的核心研发机构，有助于推进本集团药物研发进度。

于2021年3月22日，健康元直接及间接持有本公司约44.60%股本权益，因而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因此，健康元及其联系人为本公司的关连人士，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十四A章，二零二一第一份劳务框架协议项下拟进行的交易构成本公司的持续关连交易。鉴于2021接受劳务额度的最高适用百分比率超过0.1%但低于5%，二零二一第一份劳务框架协议项下拟进行的交易因而须遵守申报及公告规定，但获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十四A章下的独立股东批准规定。

与丽珠单抗订立新二零二一水电框架协议

2021年6月4日，为了满足丽珠单抗经营发展需要，本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批准调整自2021年1月1日起计至2021年12月31日止期间内本集团向丽珠单抗提供水、电、蒸汽及污水处理之持续关连交易的额度，最高金额从人民币10.09百万元调整为人民币24.05百万元（“2021新额度”）。同日，本公司与丽珠单抗就上述持续关连交易订立了新二零二一水电框架协议，于2020年12月31日订立的符合最低豁免水平的现有二零二一水电框架协议于同日已告失效。

由本集团向丽珠单抗提供水、电、蒸汽及污水处理可减低对丽珠单抗生产经营的潜在影响及节约费用。由于丽珠单抗为本公司的控股附属公司，从而可以提升本集团的整体经营表现。

于2021年6月4日，健康元直接及间接拥有本公司约44.81%股本权益，因而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健康元间接拥有丽珠单抗33.07%股本权益，因而丽珠单抗为健康元的联系人。因此，健康元及其联系人以及丽珠单抗为本公司的关连人士，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十四A章，新二零二一水电框架协议项下拟进行的交易构成本公司的持续关连交易。鉴于2021新额度的最高适用百分比率超过0.1%但低于5%，新二零二一水电框架协议项下拟进行的交易因而须遵守申报及公告规定，但获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十四A章下的股东批准规定。

与丽珠单抗订立新二零二一租出资产框架协议

2021年6月4日，为了满足丽珠单抗经营发展需要，本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批准调整自2021年1月1日起计至2021年12月31日止期间内本集团向丽珠单抗租出资产（包括厂房和设备）之持续关连交易的额度，最高金额从人民币2.02百万元调整为人民币17.68百万元（“2021新额度”）。同日，本公司与丽珠单抗就上述持续关连交易订立了新二零二一租出资产框架协议，于2020年12月31日订立的符合最低豁免水平的现有二零二一租出资产框架协议于同日已告失效。

丽珠单抗从本公司附属公司制药厂租入厂房和设备可减低对丽珠单抗生产经营的潜在影响及节约费用。由

于丽珠单抗为本公司的控股附属公司，从而可以提升本集团的整体经营表现。

于 2021 年 6 月 4 日，健康元直接及间接拥有本公司约 44.81% 股本权益，因而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健康元间接拥有丽珠单抗 33.07% 股本权益，因而丽珠单抗为健康元的联系人。因此，健康元及其联系人以及丽珠单抗为本公司的关连人士，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新二零二一租出资产框架协议项下拟进行的交易构成本公司的持续关连交易。鉴于 2021 新额度的最高适用百分比率超过 0.1% 但低于 5%，新二零二一租出资产框架协议项下拟进行的交易因而须遵守申报及公告规定，但获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下的独立股东批准规定。

与丽珠单抗订立新二零二一劳务服务框架协议

2021 年 6 月 4 日，为了满足丽珠单抗经营发展需要，本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批准调整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计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内本集团向丽珠单抗提供劳务服务（包括临床研发试验管理服务及药物委托生产）之持续关连交易的额度，最高金额从人民币 10.40 百万元调整为人民币 22.06 百万元（“2021 新额度”）。同日，本公司与丽珠单抗就上述持续关连交易订立了新二零二一劳务服务框架协议，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订立的符合最低豁免水平的现有二零二一劳务服务框架协议于同日已告失效。

对于临床研发试验管理服务，丽珠单抗可利用本集团在药物研发管理的长期经验及资源，从而提高其临床试验管理的质量与进度；对于药物委托生产，丽珠单抗可利用本集团在激素类药物领域的丰富生产经验和优良生产佳绩，充分利用本集团现有符合 rHCG 工艺和剂型要求的生产车间，调动本集团部分过剩产能，优化本集团生产车间产能利用率。同时，避免丽珠单抗产能重复建设，使彼可将资源专注于研发。由于丽珠单抗为本公司的控股附属公司，从而可以提升本集团的整体经营表现。

于 2021 年 6 月 4 日，健康元直接及间接拥有本公司约 44.81% 股本权益，因而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健康元间接拥有丽珠单抗 33.07% 股本权益，因而丽珠单抗为健康元的联系人。因此，健康元及其联系人以及丽珠单抗为本公司的关连人士，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新二零二一劳务服务框架协议项下拟进行的交易构成本公司的持续关连交易。鉴于 2021 新额度的最高适用百分比率超过 0.1% 但低于 5%，新二零二一劳务服务框架协议项下拟进行的交易因而须遵守申报及公告规定，但获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下的股东批准规定。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托管项目。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承包项目。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授信融资担保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附属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珠海圣美生物诊断技术有限公司	2020.11.17	3,000.00	2021.1.1	-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担保对象其他股东已提供反担保	2020.12.24-2021.12.24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2,90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5,00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公司对附属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	2020.4.9	10,000.00	2020.6.10	365.18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担保对象其他股东已提供反担保	2017.8.22-2025.6.1	否	否
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	2020.4.9	20,000.00	2020.6.30	1,400.26	连带责任担保	无		2020.6.30-2023.2.28	否	否
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21.6.5	15,000.00	2020.3.20	3,729.79	连带责任担保	无		2020.3.20-2023.2.28	否	否
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21.6.5	30,000.00	2020.7.17	20,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2020.7.17-2021.9.29	否	否
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21.6.5	20,000.00	2021.4.20	1,679.07	连带责任担保	无		2020.12.29-2021.12.29	否	否
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21.6.5	20,000.00	2021.4.12	2,061.57	连带责任担保	无		2021.4.12-2022.4.11	否	否
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21.6.5	30,000.00	2021.5.27	9,84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2021.5.27-2022.5.20	否	否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2021.3.23	28,000.00	2020.3.31	14,425.85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2020.3.31-2023.2.21	否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2021.3.23	30,000.00	2020.6.11	1,371.38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2020.6.11-2021.5.26	否	否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2021.3.23	15,000.00	2020.7.31	8,971.57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2020.7.31-2021.7.31	否	否
珠海保税区丽珠合	2021.3.23	20,000.00	2020.3.30	8,802.11	连带责	无	无	2020.3.30-20	否	否

成制药有限公司					任担保			23.2.21		
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2021.3.23	20,000.00	2020.6.10	7,282.95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2017.8.22-2025.6.1	否	否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3.23	8,000.00	2020.6.10	4,584.21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担保对象其他股东已提供反担保	2017.8.22-2025.6.1	否	否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3.23	4,000.00	2020.5.20	1,831.43	连带责任担保	无		2020.5.20-2023.2.21	否	否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3.23	11,000.00	2021.1.4	537.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2020.12.31-2021.12.31	否	否
丽珠集团(宁夏)制药有限公司	2021.3.23	12,000.00	2020.6.30	9,005.6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2020.6.30-2023.2.28	否	否
丽珠集团(宁夏)制药有限公司	2021.3.23	22,000.00	2020.6.10	8,742.79	连带责任担保	无		2017.8.22-2025.6.1	否	否
丽珠集团福州福兴医药有限公司	2021.3.23	10,000.00	2020.6.10	4,581.69	连带责任担保	无		2017.8.22-2025.6.1	否	否
四川光大制药有限公司	2021.3.23	8,000.00	2020.6.10	3,500.56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2017.8.22-2025.6.1	否	否
焦作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2021.3.23	15,000.00	2020.6.10	6,861.43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2017.8.22-2025.6.1	否	否
焦作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2021.3.23	6,000.00	2021.1.14	5,054.02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2021.1.14-2023.2.21	否	否
珠海市丽珠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2021.3.23	15,000.00	2020.7.27	6,605.62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2020.7.27-2021.7.27	否	否
丽珠集团利民制药厂	2021.3.23	4,000.00	2020.6.10	212.7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2017.8.22-2025.6.1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附属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1,379,300.00	报告期内对附属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119,385.5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附属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1,379,300.00	报告期末对附属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131,446.77			
附属公司对附属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	-	-	-	-	-	-	-	-	-	-
报告期内审批对附属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报告期内对附属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附属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报告期末对附属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379,3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122,285.5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384,3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131,446.77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0.9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D)							-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E)							-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							不适用			

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不适用

票据质押担保

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共享不超过人民币 14 亿元的票据池业务额度，该额度可滚动使用。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票据质押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人	质权人	应收票据质押金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内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本公司	招商银行	26,638.16	古田福兴医药有限公司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连带责任担保	1,645.95	至 2021 年 12 月 10 日
			丽珠集团福州福兴医药有限公司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连带责任担保	3,252.32	至 2021 年 12 月 10 日
			丽珠集团（宁夏）制药有限公司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连带责任担保	29.34	至 2022 年 04 月 22 日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连带责任担保	14,094.70	至 2022 年 02 月 20 日
			丽珠集团利民制药厂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连带责任担保	755.62	至 2021 年 12 月 20 日
			四川光大制药有限公司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连带责任担保	2,026.63	至 2021 年 12 月 16 日
			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连带责任担保	471.32	至 2022 年 03 月 17 日
			珠海市丽珠微球科技有限公司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连带责任担保	863.22	至 2021 年 11 月 20 日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连带责任担保	264.16	至 2021 年 12 月 17 日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的担保

丽珠单抗的另一股东——健康元已出具《反担保承诺书》，承诺为本公司对丽珠单抗担保责任范围内提供 33.07% 的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至本公司的保证责任结束之日止。

丽珠试剂的其他股东——珠海丽英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出具《反担保承诺书》，承诺为本公司对丽珠试剂担保责任范围内提供 9.025% 的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至本公司的保证责任结束之日止。

新北江制药的另一股东——珠海中汇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出具《反担保承诺书》，承诺为本公司对新北江制药担保责任范围内提供 8.44% 的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至本公司的保证责任结束之日止。

圣美生物其他股东——李琳、石剑锋等已出具《反担保承诺书》，承诺为本公司对圣美生物担保责任范围内提供 74.0822% 的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至本公司的保证责任结束之日止。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本公司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 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本公司不存在委托理财。

4.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本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6.其他重大交易

本报告期内，除本报告披露者外，本公司没有发生其他重大交易。

十四、公司附属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建议分拆丽珠试剂至深交所创业板 A 股上市

有关建议分拆丽珠试剂至深交所创业板 A 股上市的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三节中“十九、建议分拆丽珠试剂至深交所创业板 A 股上市”相关内容。

控股子公司股权架构重组之关联交易

有关控股子公司股权架构重组之关联交易的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五节中“十二、依据《香港上市规则》定义的关联交易—1.一次性关联交易”相关内容。

控股附属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2021年5月7日，本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关于控股附属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本公司控股附属公司新北江制药、福州福兴、宁夏制药及四川光大继续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期货套期保值业务”），计划投入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保证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元。本公司附属公司进行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遵循的是规避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稳定采购成本的套期保值原则，并不得进行投机交易。

本集团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以规避生产经营中使用的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所产生的风险为目的，结合销售和生产采购计划，进行境内期货交易所上市标准化期货合约的交易，实现对冲现货市场交易中存在的价格波动风险，以此达到稳定采购成本的目的，保障本集团业务稳步发展。

十五、控股股东质押股份

适用 不适用

十六、股息与红股

2021年5月20日，本公司召开二零二零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以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所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不含本公司已回购但未注销的股份数量），向本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2.50元（含税）。本次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公司A股的现金股息已于2021年6月1日派发完成，本公司H股的现金股息已于2021年6月25日派发完成。

本公司不拟派发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之中期股息，不送红股。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本公司并无派发中期股息。

十七、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无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因此监事会及独立董事并无需作相关说明。

十八、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社会责任情况

1. 产业振兴情况

本集团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及总书记的重要指示精神，按照相关要求，树立“黄芪产业”理念，采用“公司+基地”和“公司+专业合作社”的模式，辐射带动当地种植、加工黄芪，因地制宜打造黄芪道地药材产业，形成致富的长远产业和支柱产业，发展特色黄芪产业的富民新路，推动“生态中药基地”建设。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附属公司大同丽珠芪源药材有限公司（“大同丽珠”）自建基地和共建基地雇佣当地工人达 30 人，预计 2021 年下半年将增加至 50 人左右。

2. 慢病公益项目情况

为积极响应国家政策号召，本集团及健康元集团结合自身产业优势开展“慢病公益项目”计划。项目针对高血压、高血脂和心脑血管疾病，向偏远地区捐赠包括普伐他汀钠胶囊、苯磺酸氨氯地平胶囊、缬沙坦胶囊、单硝酸异山梨酯片等价值百万元的慢性病治疗药物。这些药物能够真正帮助到偏远地区的患病家庭，方便地区患者就近取药，帮助患病家庭减轻医疗负担，提供及时救助，并根据实际情况，定期对偏远地区进行持续不断的药物捐赠，为偏远地区的患病家庭提供帮助。

2018 年底至今，本集团与健康元集团先后在四川省广元市朝天区，四川省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松潘县、剑阁县、平武县，山西省大同市浑源县、广灵县和灵丘县，甘肃省东乡县和天祝县，吉林省向海国家自然保护区，西藏自治区察隅县，河南省焦作市马村区，及安徽省黄山市黄山区等地区开展慢病公益项目，部分慢性病中老年患者也因此受益。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共签订慢病公益项目协议 13 个（其中含需帮扶的偏远地区 12 个，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1 个），帮助建卡户人员 5,000 余人。2021 年下半年，计划将再向湖北、四川等地区捐赠药品。

二、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1. 上市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 是 □ 否

(1) 福州福兴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mg/L)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mg/L)	排放总量 (t)	核定的排放总量 (t/a)	超标排放情况
福州福兴	化学需氧量	间歇式	1	厂区西北方	18.005	100	8.75	124.5	无
	氨氮				0.206	15	0.1	18.7	无

注：排放浓度为最终排入环境的浓度，执行标准为江阴污水处理厂排入环境的标准（COD≤100mg/L，氨氮≤15mg/L），公司排入江阴污水处理厂的协议标准为 COD≤500mg/L，氨氮≤60mg/L。数据摘自福清市环保局。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中国《环境保护法》第26条规定：建设项目中防治污染的措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并按要求对“三废（废水、废气、废渣）”进行收集治理，处理工艺采用“调节池+水解酸化+SBR+气浮”废水处理工艺，生产废水经上述处理单元处理后，各项指标稳定达标排放。达标排放后废水经园区污水管网排至福建华东水务有限公司江阴污水处理厂进一步深度处理。2020年新建一套 RTO 尾气治理设施，有机废气通过高温焚烧后达标排放；新建发酵、接罐站、环保三套废气处理装置，废气通过多级喷淋处理达标后排放；新建车间二尾气治理设施，废气通过二级化学洗涤+活性炭吸附处理达标后排放。2021年新建两套 QC 废气治理设施，废气通过喷淋+活性炭吸附处理达标后排放。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丽珠集团福州福兴医药有限公司产品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于 2017 年 3 月 7 日通过批复；于 2017 年 11 月 25 日通过竣工环保验收。公司《年产巴龙霉素 20 吨、特拉万星 2 吨、喷司他汀 1.8 吨、达托霉素 3 吨、替考拉宁 3 吨、单硫酸卡那霉素 30 万十亿、米尔贝肟 2 吨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于 2018 年 7 月 24 日通过批复，于 2019 年 10 月 12 日通过阶段性（达托霉素 3 吨、米尔贝肟 2 吨）验收；公司《年产粘杆菌素预混剂 1000 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8 年 11 月 27 日通过批复，于 2019 年 5 月 9 日通过验收；《丽珠集团福州福兴医药有限公司年产帕司烟肟 10 吨、多粘菌素 2 吨、奥利万星 400Kg、氧化铝 360 吨、朵拉菌素 6 吨、妥布霉素 6 吨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于 2019 年 6 月 10 日通过批复，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通过阶段性（妥布霉素 6 吨）验收；《丽珠集团福州福兴医药有限公司二阶段高端抗生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于 2020 年 3 月 18 日通过批复，于 2020 年 10 月 31 日通过阶段性（雷帕霉素 0.15 吨）验收。2021 年上半年《丽珠集团福州福兴医药有限公司三阶段高端抗生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正在进行。公司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落实环评要求的环保措施，环保设施正常运行。2017 年 12 月 27 日通过国家新排污许可申请，于 2020 年 12 月完成国家排污许可证延续，严格按照许可证要求排放污染物，严格遵守各项管理要求。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依照相关规定、要求，本着“预防为主、自救为主、统一指挥、分工负责”的原则，编制了《丽珠集团福州福兴医药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本预案于 2019 年 11 月 1 日通过。备案表编号：350181-2019-039-M。

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能及时、快速、有效、有序的实施应急救援行动，控制与防止事故与污染蔓延，有效地保护周边环境，保障全体员工、公司和周边社会民众的生命财产安全。按照预案的内容与要求，对员工进行培训和演练，做好突发环境事件的对应准备，以便在突发环境事件后，能及时进行救援，短时间内使事故得到有效控制。2021 年 6 月进行了 RTO 停电应急演练。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根据《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发酵类制药工业（HJ882-2017）》的有关要求，结合自身情况及时制定完成自行检测方案，经福清市环保局、福州市环保局审核后备案并向公众公开。监测项目分析方法遵守国家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方法；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做好监测分析仪的检定和校准；按照环境检测技术规范的要求安装自动监测设备，与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联网，并通过环境保护主管部门验收；自动监测设备健全，监测数据准确、有效、真实。2021 年 6 月

完成了挥发性有机物泄漏检测与修复 (LDAR) 工作。公示网站: <http://wryfb.fjcmc.org.cn>

(2) 新北江制药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mg/L)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mg/L)	排放总量 (t)	核定的排放总量 (t/a)	超标排放情况
新北江制药	化学需氧量	间歇式	1	污水处理车间	89.3	240	37.85	无	无
	氨氮				11.72	70	4.97	无	无

注: 排放浓度为排入清远横荷污水处理厂的浓度, 执行排放标准为公司排污许可证的标准 $COD \leq 240 \text{mg/L}$, 氨氮 $\leq 70 \text{mg/L}$, 数据摘自清远市环保局。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 对“三废”进行有效地收集处理, 其中污水处理投资三千多万元, 设计处理能力3,000t/d, 采用“预处理+好氧池+水解酸化池+SBR+催化氧化+气浮”的处理工艺, 2021年上半年累计投资人民币500多万元用于厂区各处废水、废气、噪声及固废贮存场所治理提升项目, 包括动力凉水塔降噪改造项目、锅炉进风消声器安装、MVR 风机围蔽、提炼三部一车间废水池改造、污水站生物滤池曝气管更换、污水站预处理废气改造等三十余项的环保治理提升工程, 通过对源头的控制, 降低厂区噪声对周边的影响, 同时减少车间、污水及固废贮存场所的气味散发, 保障废水处理系统的稳定运行。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现状环境影响报告书》于 2016 年 12 月 6 日通过备案; 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 落实环评要求的环保措施, 环保设施正常运行。2017 年 12 月 29 日通过国家新排污许可证申领审核工作, 2020 年 12 月完成了排污许可证变更和延续工作, 严格执行各项环境保护政策。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本报告期内, 新北江制药本着“预防为主, 常备不懈; 分类管理, 分级响应; 部门合作, 分级负责; 科学预防, 高效处置”的原则, 严格遵照已通过审核备案并发布的《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定期对公司内部进行环境因素和危险源辨识、应急预案演练等工作。2021 年 6 月举行了突发环境应急演练, 提高应急预案的可操作性、提高应急救援人员的工作水平与救援队伍的 reaction 和衔接配合的协调配合能力。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根据《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的有关要求, 结合自身情况及时制定完成自行检测方案, 经清远环保局审核、备案并向公众公开。监测项目分析方法遵守国家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方法; 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做好监测分析仪的检定和校准; 按照环境检测技术规范的要求安装自动监测设备, 在线监测设备已通过环境主管部门的验收工作, 并完成在线数据与国发平台和清远市平台的联网工作; 自动监测设备健全, 监测数据准确、有效、真实。公示网站: http://www.gdqy.gov.cn/xxgk/zjg/zfjg/qyssthjj/xxgk/qyzzgk/content/post_1376870.html

(3) 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公司或子公司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	排放口分布情	排放浓度 (mg/L)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t)	核定的排放总	超标排放
--------	--------------	------	------	--------	-------------	------------	----------	--------	------

名称	名称		量	况	(mg/L)		量 (t/a)	情况	
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	间接式	1	废水处理站	83.75	192	7.7413	/	无
	氨氮 (NH ₃ -N)				4.59	40	0.218	/	无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mg/m ³)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mg/m ³)	排放总量 (t)	核定的排放总量 (t/a)	超标排放情况
	二氧化硫	有组织连续排放	3	锅炉房	5.33	50	0.09	/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连续排放	3	锅炉房	53.68	150	0.91	/	无
	烟尘	有组织连续排放	3	锅炉房	1.36	20	0.01	/	无
	氯化氢	有组织连续排放	7	车间	1.41	100	0.19	/	无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连续排放	7	车间	16.74	60	2.66	77.76	无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连续排放	1	RTO	7.93	60	0.71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连续排放	1	RTO	50	200	4.46	/	无
	二氧化硫	有组织连续排放	1	RTO	3	200	0.27	/	无

注：1、废水各污染物排放浓度为公司总排口（排入南区污水处理厂）的在线监测的平均浓度，执行标准为公司排污许可证的标准 COD≤192mg/L，氨氮≤40mg/L。

2、废气排放口污染物排放浓度为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的检测的平均检测浓度，其中锅炉尾气执行《广东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4/765-2019；车间和废水站的废气执行《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7823-2019。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对“三废”进行集中并有效地处理，加强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维护和管理，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采用“生产过程排水预处理+水解酸化+升流式厌氧污泥床(UASB)+高级氧化+CASS工艺+气浮/臭氧深度处理”的处理工艺，处理后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珠海力合环保有限公司（南区水质净化厂）。2018年新投资人民币448万用于环保项目，其中投资废气RTO焚烧处理人民币320万，对环保中心的厌氧塔，CASS塔等进行加盖密封。2019年新投资人民币45万对CASS的出水增加气浮装置去除悬浮物、总磷和色度，进一步降低污染物排放。公司的危险废物按照环评和验收意见委托有资质的公司合规处置。2020年投入人民币20万对综合池盖板进行更换，减少废气无组织排放。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产品结构及产能调整项目现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于2016年12月通过批复；公司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落实环评要求的环保措施，环保设施正常运行；2017年12月8日通过国家新排污许可证审核，严格按照许可证要求排放污染物，严格遵守各项管理要求。2018年12月21日通过清洁生产验收。2020年11月通过VOCs“一企一策”综合治理验收。2019年12月完成排污许可

证变更。2020年7月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制药工业-原料药制造）》要求修订排污许可证自行监测方案，严格遵守各项管理要求。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依照相关规定、要求，本着“预防为主、自救为主、统一指挥、分工负责”的原则，编制了《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通过审核备案并发布，备案号440462-2019-001-M。定期对员工进行应急培训与处置措施，面对突发环境事件发生，能及时、快速、有效、有序地实施安全措施，控制与防止事故与污染蔓延，有效地减小或消除事故后果影响，尽快恢复生产秩序。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自行监测严格落实《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制药工业-原料药制造（HJ858.1-2017）》要求，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做好监测分析仪的检定和校准；按照环境检测技术规范的要求安装自动监测设备，安装COD，氨氮，PH值的在线监测设备，非甲烷总烃的在线监测设备，已按要求联网国发平台。

（4）古田福兴医药有限公司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mg/L)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mg/L)	排放总量 (t)	核定的排放总量 (t/a)	超标排放情况
古田福兴医药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	连续	1	厂区东 南方	49.7075	120	6.289	108	无
	氨氮				14.099	35	1.764	31.5	无

注：排放浓度为最终排入环境的浓度，执行排放标准为公司排污许可证的标准 COD≤120mg/L，氨氮≤35mg/L。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在企业开始生产的同时，即按环保“三同时”制度的要求对“三废”进行有效地收集处理，其中污水处理设计处理能力1,200吨/日，前期投资人民币300多万元，处理工艺采用先进的“A/O+SBR+反硝化脱氮+芬顿脱色+气浮”废水处理工艺，处理系统有效池容6,000立方米，处理设备20余台套，装机容量350KW，至今，又先后投资了人民币近100万元，对水处理工艺进行了改进，确保了废水处理各项指标稳定达标排放。污水经处理达到二级排放标准直排闽江。公司的危险废物按照环评和验收意见的要求，委托有资质的公司合规处置。2019年投资人民币34万元对污水废气处理设施进行升级改造，采用碱液喷淋+UV光解+活性炭吸附工艺改造后环保废气排放值远低于排放限值。2020年投入人民币100万元对提炼车间废气进行收集处理。2021年投入人民币60万元对环保污泥压榨系统进行升级改造，降低污泥含水率，减少污泥产生量。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环评于1999年06月30日通过批复；于2000年06月05日通过福建省环保局竣工验收。公司于2019年重新编制环境影响后评价报告书，并于2019年06月11日通过专家评审验收。公司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落实环评要求的环保措施，环保设施正常运行。2017年12月29日通过国家新排污许可审核，严格按照许可证要求排放污染物，严格遵守各项管理要求。2020年11月完成排污许可证换证。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依照相关规定、要求，本着“预防为主、自救为主、统一指挥、分工负责”的原则，编制了《古田福兴医药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本预案于 2017 年 5 月通过。备案表编号：352200-2017-005-L，于 2020 年 6 月份进行第二次修订，已通过专家评审并备案。备案编号：350922-2020-002-M。

根据本预案，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能及时、快速、有效、有序的实施应急救援行动，控制与防止事故与污染蔓延，有效地保护周边环境，保障全体员工、公司和周边社会民众的生命财产安全。按照预案的内容与要求，对员工进行培训并组织演练，做好突发环境事件的对应准备，以便在突发环境事件后，能及时进行救援，短时间内使事故得到有效控制。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根据《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的有关要求，结合自身情况及时制定完成自行监测方案，经宁德市环保部门、古田县环保部门审核后备案并向公众公开。监测项目分析方法遵守国家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方法；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做好监测分析仪的检定和校准；按照环境检测技术规范的要求安装自动监测设备，与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联网，并通过环境保护主管部门验收；自动监测设备健全，监测数据准确、有效、真实。2021 年 6 月，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完成挥发性有机物泄露与修复（LDAR）并取得报告。公示网站：<http://wryfb.fjemc.org.cn>

（5）丽珠集团利民制药厂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mg/L)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mg/L)	排放总量 (t)	核定的排放总量 (t/a)	超标排放情况
丽珠集团利民制药厂	化学需氧量	间歇式	1	废水处理站	16.5	110	2.55	无	无
	氨氮				0.699	15	0.1075	无	无

注：丽珠集团利民制药厂废水排入韶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执行排放标准为公司排污许可证的标准 COD≤110mg/L，氨氮≤15mg/L，排放浓度采用第三方检测公司检测数据。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三废处理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对“三废”进行有效地收集处理，利用投资一千三百多万元的原污水处理厂，设计处理能力 1,500t/d，采用“预处理+水解酸化池+兼氧池+好氧池+二次沉淀”的处理工艺，处理后污水经市政管网，排放至韶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废气处理方面，用燃气锅炉全面代替生物质锅炉。噪声污染治理方面，投入十万建隔音墙，进行降噪处理。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丽珠集团利民制药厂研发中心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9 年 12 月 6 日通过审批；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落实环评要求的环保措施，环保设施正常运行。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换发新版排污许可证。《小容量注射剂二车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0 年 11 月 23 日通过审批。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秉承职业健康安全环境管理体系方针：职业防护，保障健康；风险控制，确保安全；污染防治，保护环境；遵纪守法，持续改进。认真做好环境因素确认工作，对重要环境因素采取预防措施，同时加强“三废”的治理工作，不断提高“三废”的治理能力，确保“三废”达标排放。依照环境管理体系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标准，编制了《丽珠集团利民制药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本预案于 2021 年 5 月发布，编号

为 LZLMZY-03, 备案编号为 440203-2021-009-L, 根据该应急预案, 定期对公司内部进行环境因素和危险源辨识、应急预案演练等工作。提高应急预案的可操作性、提高应急救援人员的工作水平与救援队伍的响应和衔接配合的协调配合能力。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聘请具有国家检测资质的单位, 严格按照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及标准进行监测。结合自身情况, 委托检测方每季度进行一次水污染物检测和每月进行一次锅炉废气检测, 每次均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做好监测工作, 确保监测数据准确、有效、真实。2020 年 12 月完成 COD、氨氮在线监测设备的安装调试, 开始正式运行, COD、氨氮每 2 小时监测一次。按时完成韶关市环保局在线数据的填报工作, 相关数据经韶关市环保局审核、备案并向公众公开。

(6) 制药厂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mg/m ³)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mg/m ³)	排放量 (t)	核定的排放总量 (t/a)	超标排放情况
制药厂	化学需氧量	间歇式	1	污水处理站	13.17	120	1.05	无	达标
	氨氮	间歇式	1	污水处理站	0.52	20	0.04	无	达标

注: 废水排放口污染物排放浓度为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数据的平均值, 执行《混装制剂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1908-2008) 表 2 新建企业水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生物工程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1907-2008) 表 2 新建企业水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中较严值执行。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三废处理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 对“三废”进行有效地收集处理。废水方面: 投资一千多万元的一期、二期污水处理站, 设计处理能力 1,000t/d, 一期采用 CASS 工艺, 二期采用 AO 工艺, 处理后污水经市政管网排放到污水处理厂。废气方面: 目前已经使用外购蒸汽, 锅炉作为备用, 极大地降低了废气排放量。废水站废气采用经一级喷淋塔+UV 光离子设备+二级喷淋塔组合方式处理。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注射用重组人绒促性素生产线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于 2018 年 3 月通过批复;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污水处理站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于 2019 年 4 月通过批复;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冻干粉针剂生产线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于 2020 年 11 月通过批复,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V01 产业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于 2021 年 4 月通过批复, 公司将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 落实环评要求的环保措施。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依照相关规定, 于 2018 年编制了《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已通过审核备案并发布, 备案号 440404-2018-016-L。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要求, 需要每三年进行修订, 目前正在更新应急预案。定期进行应急预案演练, 提高员工应急处置能力, 减小或消除事故后果影响。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聘请具有国家检测资质的单位，严格按照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及标准进行监测。结合自身情况，废水废气委托检测方每月进行一次监测，每次均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做好监测工作，确保监测数据准确、有效、真实。2021年年初已经完成污水在线监测设备安装调试并投入使用。

(7) 宁夏制药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mg/L)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mg/L)	排放总量 (t)	核定的排放总量 (t/a)	超标排放情况
宁夏制药	化学需氧量	连续	1	厂区北侧污水处理车间	106	200	60.45	无	无
	氨氮				0.6	25	0.332	无	无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mg/m ³)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mg/m ³)	排放总量 (t)	核定的排放总量 (t/a)	超标排放情况
	二氧化硫	连续	1	厂区北侧锅炉车间	53	200	12.72	156.816	无
	氮氧化物	连续			104	200	37.23	156.816	无
	颗粒物	连续			19	30	5	23.522	无
	挥发性有机物	连续	9	发酵4个、 提炼3个、 污水2个	14.5	100	11	79.535	无

注：（1）废水排放浓度为最终排给宁夏新安科技有限公司环保治理中心（“新安公司”）的浓度，执行排放标准为公司排污许可证的标准，排放量以新安公司接收量核算。核定排放总量，因我公司属于间接排放，本次排污证换证后，宁夏当地政府取消了各间接排放企业化学需氧量、氨氮排放总量的限制，将总量指标直接拨付给政府配套建设的医药产业园区污水处理厂。

（2）锅炉废气排放浓度为全年自行监测平均排放浓度，执行排放标准为公司排污许可证的标准，排放量按在线监测量核算。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浓度为最终排入环境中的浓度（自行监测浓度），执行标准为《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表一中标准限值，排放量按照监测报告监测的排放废气量和排放浓度核算。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对“三废”进行有效地收集处理，污水处理设计总处理规模为7,500m³/d（其中一套5,000m³/d、一套2,500m³/d），目前实际总处理量为3,100m³/d。污水经处理达到排污许可证标准后，经工业园区污水管网排至新安公司。锅炉烟气治理工艺目前为“炉内掺烧石灰石粉+布袋除尘+水膜除尘、碱液脱硫+喷淋除雾”工艺，自2018年1月份起，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特别排放限值标准。2019年7月份，完成锅炉排放烟气升级治理设施改造工作，进一步稳定了颗粒物的治理效果。2020年完成了对201-2车间污水池加盖将废气集中收集治理；污水车间预曝气池新增1台备用废气收集风机；203-1车间物料储罐排气集中收集治理；更换202车间废气进锅炉焚烧的进气管道以及新增种植绿化树木1000棵；对102、103发酵车间各新增安装了一套废气治理设施；升级改造了101发酵车间废气治理设施。2021年上半年完成了危废库废气收集治理设施的安装及使用，101发酵车间多拉发酵废气引入102发酵车间多拉发酵专用废气治理设施内，污水处理站加盖一沉池废气引出治理。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丽珠集团宁夏福兴制药有限公司生物医药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于 2012 年 07 月 05 日通过自治区环保厅批复；于 2015 年 05 月 08 日通过环保厅竣工环保验收。2016 年 4 月，通过平罗县批复进行改扩建年产 120 吨辅酶 Q10 产品生产线，于 2017 年 3 月通过平罗县环保局竣工验收。《丽珠集团宁夏新北江制药有限公司生物医药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于 2012 年 07 月 05 日通过批复；于 2015 年 11 月 30 日通过竣工环保验收。2016 年 4 月，通过平罗县环保局批复进行改扩建年产 360 吨盐酸林可霉素产品生产线，于 2017 年 3 月通过平罗县环保局竣工验收。2018 年 12 月，通过平罗县环保局批复建设年产 210 吨霉酚酸、3 吨多拉菌素提取车间项目，于 2019 年 5 月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2019 年 12 月 30 日，通过了宁夏平罗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批复建设年增产 160 吨美伐他汀、120 吨洛伐他汀项目环境影响批复。完成原丽珠集团宁夏新北江制药有限公司 20t/h 循环流化床燃煤锅炉的拆除及验收，和丽珠集团（宁夏）制药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环保改善治理项目方案的专家评审，以及治理项目实施完成情况的验收（分自行验收和政府部门验收）。2020 年 6 月份，通过了宁夏平罗工业园区管委会批复建设多拉菌素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批复。2020 年 7 月份，完成年增产 160 吨美伐他汀、120 吨洛伐他汀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以及苯丙氨酸母液委外再利用处置批复。2020 年 12 月份，完成排污许可证换证工作，以及清洁生产审核验收工作。2021 年 3 月完成扩产多拉菌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目前正在开展公司固体废物优化处置后评价项目工作。公司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落实环评要求的环保措施，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丽珠集团（宁夏）制药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 2019 年 5 月通过审核备案（备案表编号：640221-2019-005-II）并发布。定期组织对公司内部进行环境因素和危险源辨识、应急预案演练等工作。提高应急预案的可操作性、提高应急救援人员的工作水平与救援队伍的反应和配合的协调配合综合能力。2021 年 5 月份启动《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重新修编工作，现阶段已修编预案已通过专家评审。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制订了 2021 年自行监测方案，并报石嘴山市生态环境局审核备案。严格按照方案要求每月、每季度开展监测，监测项目主要有：有组织排放废气、锅炉排放废气、废水、地下水、土壤、厂界无组织环境空气、噪声、循环水 TOC，以及开展了挥发性有机物泄露检测与修复（LDAR）工作。并将监测结果在《全国污染源监测信息管理与共享平台系统》和《石嘴山市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公开平台系统》进行公示。自动监测设备已与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联网，并通过环境保护主管部门验收；自动监测设备健全，监测数据准确、有效、真实。2021 年上半年完成了 RTO 排气 VOCs 在线监测设备的安装并投入使用。

(8)焦作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mg/L)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mg/L)	排放总量 (t)	核定的排放总量 (t/a)	超标排放情况
焦作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	连续式	1	工业废水车间总排口	116.1	220	4.8	60.8	无
	氨氮				4.1	35	0.17	8.8	无

注：排放浓度、排放总量为最终排入下游污水处理厂的浓度与总量，来源在线监测数据。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对“三废”进行有效地收集处理。其中污水设计处理能力 3,000t/d，采用“水解酸化池+厌氧 UASB+好氧池+物化处理”的处理工艺，处理后污水经市政管网，排放至康达水务有限公司修

武分公司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稳定，达标排放。废气：采用“喷淋+活性炭和-20摄氏度冷凝+喷淋+活性炭”两套工艺，对生产区工艺废气进行收集处理，达标后排放。固废：危险废物按照《河南省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工作指南（试行）》要求，建设有符合“三防（防渗漏、防流失、防雨）”要求的危废库，对危险废物进行储存。同河南中环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有危废处置协议，定期对危险废物进行处置。其他一般固废，按照相关要求进行了规范化处置。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焦作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于2016年12月15日通过备案；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落实环评要求的环保措施，环保设施运行正常。2020年12月完成国家排污许可证申领，严格执行各项环境保护政策，落实了各项管理任务。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依照相关规定、要求，本着“预防为主，常备不懈；分类管理，分级响应；部门合作，分级负责；科学预防，高效处置”的原则，编制了《焦作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本预案于2021年4月通过审核发布并备案（备案表编号：4108042018005L）。编制了《焦作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危险废物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本预案于2018年1月通过审核备案。定期对公司内部进行环境因素和危险源辨识、应急预案演练等工作。提高应急预案的可操作性、提高应急救援人员的工作水平与救援队伍的响应和衔接配合的协调配合能力。公司根据《焦作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危险废物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的相关要求，2021年4月和2021年6月，进行了酸雾净化塔标准操作规程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操作规程培训，增加了员工的环保知识。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根据《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的有关要求，结合自身情况及时制定完成自行检测方案，经环保主管部门审核、备案并向公众公开。监测项目分析方法遵守国家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方法；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做好监测分析仪的检定和校准；按照环境检测技术规范的要求安装自动监测设备，2018年水质在线监测设备已通过环境主管部门的验收工作，并完成在线数据与焦作市平台的联网工作；2021年上半年开展了挥发性有机物泄漏检测与修复（LDAR）工作，自动监测运行正常，数据准确、有效、真实。

(9)上海丽珠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mg/L)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mg/L)	排放总量 (t)	核定的排放总量 (t/a)	超标排放情况
上海丽珠	COD	间歇式	1	园区总排口	72	500	1.72	无	无
	氨氮				2.45	40	0.05	无	无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mg/m ³)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mg/m ³)	排放总量 (t)	核定的排放总量 (t/a)	超标排放情况
	颗粒物	有组织	2	屋顶5、6号排气口	5.2	20	0.003	0.054	无

	VOCs		8	屋顶 1、2、3、4、7、8、9、10 号排气口	1.81	60	0.186	2.145	无
--	------	--	---	--------------------------	------	----	-------	-------	---

注：排放浓度为每月第三方监测数据平均值，排放量为每月排放量累计总和，VOCs 及颗粒物排放依据《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7823—2019》，COD 及氨氮排放按照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DB31/199-2018 执行。上海丽珠制药有限公司属于其他重点排污单位，不属于水环境和大气环境重点排污单位。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设计并建造一座处理量为 200m³d 的污水处理站，公司废水经该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进入园区污水处理站进行二次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公司设有符合“三防”要求的危废库，对危险废物进行储存，委托给有资质的公司进行合规化处置。公司的主要排放口采取活性炭吸附过滤处理，活性炭每半年进行一次更换，确保废气排放合规达标。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 11 日通过了《注射用醋酸亮丙瑞林微球产业化项目》环评审批，2020 年 1 月 10 日取得《上海丽珠制药有限公司配套工程及实验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审批，公司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落实环评要求的环保措施，环保设施运行正常。2020 年 7 月完成国家《排污许可证》的现场审查，取得排污许可证。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于 2019 年 1 月发布备案《上海丽珠制药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编号：02-310115-2019-027-L，公司每年对预案进行演练并评审，通过经常性的预案培训，提高突发情况应急处置能力。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 819-2017）和排污许可证等相关要求，公司对所排放的污染物组织开展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并制定自行监测方案。2021 年，公司对主要废气排放口实行每月 1 次监测，一般排放口半年 1 次监测，噪声每季度 1 次监测，废水每月 1 次监测，监测项目及频次符合排污许可证规定。

2.上市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于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 股份变动情况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本构成如下：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9,659,043	2.08%	155,902	-	155,902	19,814,945	2.12%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7,306,329	1.83%	-	-	-	17,306,329	1.85%
3、其他内资持股	2,322,294	0.25%	133,087	-	133,087	2,455,381	0.26%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2,322,294	0.25%	133,087	-	133,087	2,455,381	0.26%
4、外资持股	30,420	0.003%	22,815	-	22,815	53,235	0.01%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30,420	0.003%	22,815	-	22,815	53,235	0.0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925,176,353	97.92%	3,485,149	-12,722,408	-9,237,259	915,939,094	97.88%
1、人民币普通股	605,312,136	64.07%	3,485,149	-6,093,808	-2,608,659	602,703,477	64.4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319,864,217	33.85%	-	-6,628,600	-6,628,600	313,235,617	33.47%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944,835,396	100.00%	3,641,051	-12,722,408	-9,081,357	935,754,039	100.00%

注：有限售条件股份是根据登记公司提供的《限售股份明细数据表（信息披露报表）》数据填列。

股份变动的理由

适用 不适用

基于本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处在第二个行权期，以及预留授予处在第一个行权期，本报告期内，激励对象（包含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共计行权 3,641,051 份股票期权，因而本公司股份总数相应增加 3,641,051 股。其中，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共计行权 207,870 份股票期权，该等股票期权行权后按相应比例予以锁定，因而本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增加 155,902 股，无限售股份增加 3,485,149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10 月 23 日，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及《关于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本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符合行权条件的 904 名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 597.0557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人民币 36.16

元/A 股；本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符合行权条件的 157 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 110.7300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人民币 28.87 元/A 股。

有关股份回购的批准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三节“十五、证券购回、出售或赎回”相关内容。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有关股份回购的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三节“十五、证券购回、出售或赎回”相关内容。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保科力	17,306,329	-	-	17,306,329	股份质押、冻结、首发前限售股	尚无明确解除限售日期
陶德胜先生	530,812	-	-	530,812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徐国祥先生	530,812	-	57,037	587,849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唐阳刚先生	258,722	-	-	258,722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杨代宏先生	351,734	-	-	351,734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徐朋先生	30,420	-	22,815	53,235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司燕霞女士	257,687	-	45,630	303,317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周鹏先生	165,483	-	30,420	195,903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黄瑜璇女士	74,871	-	-	74,871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杨亮先生	152,173	-	-	152,173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合计	19,659,043	-	155,902	19,814,945	—	—

注：高管锁定股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一定比例予以逐年解锁。本表限售股数是根据登记公司提供的《限售股份明细数据表（信息披露报表）》数据填列。部分高级管理人员限售股数的增加是股票期权行权后所持股份数量增加而按相应比例锁定所致。

3.充足公众持股量

据本公司可得及据本公司董事所知的公开资料，于本报告披露前之最后实际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维持《香港上市规则》所规定的充足公众持股量。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本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3,588 户（其中 A 股股东 53,564 户）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 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股份类别	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的普通股数量（股）	本期内增减变动情况（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股）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股）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注2）}	境外法人	H 股	33.45%	313,008,317	-6,730,500	-	313,008,317	-	-
健康元	境内非国有法人	A 股	23.66%	221,376,789	-	-	221,376,789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A 股	3.41%	31,937,376	+4,895,493	-	31,937,376	-	-
保科力	国有法人	A 股	1.85%	17,306,329	-	17,306,329	-	质押并冻结	17,306,329
海滨制药	境内非国有法人	A 股	1.80%	16,830,835	-	-	16,830,835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军工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A 股	1.27%	11,891,823	+8,235,538	-	11,891,823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时代先锋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A 股	0.77%	7,206,547	+2,015,457	-	7,206,547	-	-
挪威中央银行—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A 股	0.76%	7,123,478	+7,123,478	-	7,123,478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信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A 股	0.74%	6,910,732	-367,086	-	6,910,732	-	-
澳门金融管理局—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A 股	0.70%	6,592,727	+41,000	-	6,592,727	-	-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健康元与保科力于 2004 年 1 月 2 日签订《股权转让暨托管协议》和《股权质押协议》，保科力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6,059,428 股（公司实施 2014 年度权益分派后股份数量转增为 7,877,256 股，公司实施完成 2016 年度权益分派后股份数量转增为 10,240,432 股，公司实施完成 2017 年度权益分派后股份数量转增为 13,312,561 股，公司实施完成 2018 年度权益分派后股份数量转增为 17,306,329 股）原境内法人股直接转让、托管及质押给健康元；（2）海滨制药为健康元直接及间接拥有 100% 权益的控股附属公司；（3）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313,008,317	境外上市外资股	313,008,317
健康元	221,376,789	人民币普通股	221,376,78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1,937,376	人民币普通股	31,937,376
海滨制药	16,830,835	人民币普通股	16,830,83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军工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891,823	人民币普通股	11,891,82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时代先锋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7,206,547	人民币普通股	7,206,547
挪威中央银行—自有资金	7,123,478	人民币普通股	7,123,47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信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910,732	人民币普通股	6,910,732
澳门金融管理局—自有资金	6,592,727	人民币普通股	6,592,727
天津礼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礼仁卓越长青二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094,949	人民币普通股	5,094,949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健康元与保科力于 2004 年 1 月 2 日签订《股权转让暨托管协议》和《股权质押协议》，保科力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6,059,428 股（公司实施 2014 年度权益分派后股份数量转增为 7,877,256 股，公司实施完成 2016 年度权益分派后股份数量转增为 10,240,432 股，公司实施完成 2017 年度权益分派后股份数量转增为 13,312,561 股，公司实施完成 2018 年度权益分派后股份数量转增为 17,306,329 股）原境内法人股直接转让、托管及质押给健康元；（2）海滨制药为健康元直接及间接拥有 100% 权益的控股附属公司；（3）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1、上述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是根据登记公司及香港卓佳证券登记有限公司提供的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股东名册记录的数据填列。

2、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H 股名义持有人，本公司无法确认该等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其代持的股份中包括本公司控股股东健康元之全资附属公司天诚实业所持有的本公司 163,364,672 股 H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本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 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减 变动(股)	期末持股 数(股)
陶德胜先生	副董事长、 非执行董事	现任	707,750	-	-	-	707,750
徐国祥先生	副董事长、 执行董事、 副总裁	现任	707,750	-	-	76,050	783,800
唐阳刚先生	执行董事、 总裁	现任	344,963	-	-	-	344,963
杨代宏先生	副总裁	现任	468,979	-	-	-	468,979
司燕霞女士	副总裁	现任	343,583	-	-	60,840	404,423
周 鹏先生	副总裁	现任	220,644	-	-	40,560	261,204
黄瑜璇女士	副总裁	现任	99,828	-	-	-	99,828
徐 朋先生	副总裁	现任	40,560	-	-	30,420	70,980
杨 亮先生	董 事 会 秘 书、副总裁	现任	202,897	-	-	-	202,897
合计			3,136,954	-	-	207,870	3,344,824

注：部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股票期权行权因而期末持股数量增加。

五、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在本公司或其相联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权证中拥有本公司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规定而备存的登记册所记录，或根据《标准守则》而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的权益或淡仓如下：

于本公司股份/相关股份的权益

董事姓名	身份	拥有权益的股份/相关股 份数目(好仓)	占本公司所属类别已 发行股份的百分比	占本公司已发行 总股份的百分比
朱保国先生	受控制法团权益	255,513,953 股 A 股 ⁽¹⁾⁽²⁾	41.05%	27.31%
		163,364,672 股 H 股 ⁽¹⁾⁽³⁾	52.15%	17.46%
陶德胜先生	实益拥有人	859,850 股 A 股 ⁽⁴⁾⁽²¹⁾		
	配偶权益	207,646 股 A 股 ⁽⁵⁾⁽⁶⁾⁽²¹⁾		
		1,067,496 股 A 股	0.17%	0.11%
徐国祥先生	实益拥有人	859,850 股 A 股 ⁽⁷⁾⁽²¹⁾	0.14%	0.09%
唐阳刚先生	实益拥有人	405,803 股 A 股 ⁽⁸⁾⁽²¹⁾	0.07%	0.04%

于本公司相联法团股份的权益

董事姓名	相联法团名称	身份	股本权益/股份数量（好仓）	占相联法团股本权益的百分比
朱保国先生	百业源	实益拥有人	72,000,000（人民币） ⁽¹⁾	90.00% ⁽¹⁾
	健康元	受控制法团权益	895,653,653 股 ⁽¹⁾⁽⁹⁾	45.73% ⁽¹⁰⁾
	丽珠生物 ⁽¹¹⁾	受控制法团权益	294,000,000（人民币） ⁽¹⁾⁽¹²⁾	33.07% ⁽¹¹⁾
	生物科技香港 ⁽¹¹⁾	受控制法团权益	4,000 股 ⁽¹⁾⁽¹³⁾	100.00% ⁽¹¹⁾
	丽珠单抗 ⁽¹¹⁾	受控制法团权益	1,453,330,000（人民币） ⁽¹⁾⁽¹⁴⁾	100.00% ⁽¹¹⁾
唐阳刚先生	新北江制药 ⁽¹⁵⁾	受控制法团权益	20,238,780 股 ⁽¹⁵⁾	8.44%
	丽珠试剂 ⁽¹⁶⁾	受控制法团权益	8,382,100 股 ⁽¹⁶⁾	9.03%
邱庆丰先生	健康元	实益拥有人	717,409 股 ⁽¹⁸⁾	0.04%
徐国祥先生	丽珠试剂 ⁽¹⁷⁾	其他	500,000 股 ⁽¹⁷⁾	0.54%
俞雄先生	健康元	实益拥有人	800,000 股 ⁽¹⁹⁾	
		配偶权益	3,720 股 ⁽²⁰⁾	
			803,720 股	0.04%

注：（1）健康元由百业源持有45.73%，而百业源则由朱保国先生持有90%。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的规定，朱保国先生因健康元持有或被视为拥有的权益中被视为于本公司股份及其相联法团股本权益中拥有权益。

（2）该等股份中的238,683,118股（其中17,306,329股为保科力根据其于2004年1月2日与健康元及珠海市丽士投资有限公司三方所订立的《股权转让、托管及质押协议》，及其与健康元所订立的《股权转让暨托管协议》和《股权质押协议》而直接转让、托管及质押予健康元）及16,830,835股分别由健康元及其全资附属公司海滨制药直接持有。

（3）该等股份由健康元的全资附属公司天诚实业直接持有。

（4）该股份数目中包括152,100份股票期权,可根据本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认购本公司152,100股A股。

（5）该股份数目中包括60,840份股票期权,可根据本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认购本公司60,840股A股。

（6）该等股份及相关股份由陶德胜先生的配偶侯雪梅女士直接持有，故陶德胜先生被视为拥有该等股份及相关股份的权益。

（7）该股份数目中包括76,050份股票期权,可根据本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认购本公司76,050股A股。

（8）该股份数目中包括60,840份股票期权,可根据本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认购本公司60,840股A股。

（9）百业源持有健康元895,653,653股股份。

（10）健康元已发行股本总数为1,958,593,217股。因此，百业源持有健康元45.73%股权。

（11）丽珠生物由健康元直接持有33.07%。生物科技香港及丽珠单抗由丽珠生物直接持有100%。

（12）该等股本权益由健康元持有。

（13）该等股份由丽珠生物持有。

（14）该等股本权益由丽珠生物持有。

（15）新北江制药由本公司直接持有87.14%，并由珠海中汇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直接持有8.44%（即20,238,780股），而珠海中汇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由唐阳刚先生直接持有45.50%。

(16) 丽珠试剂由本公司直接持有39.425%，并由珠海丽英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丽英”）直接持有9.025%（即8,382,100股），而唐阳刚先生为丽英的普通合伙人，直接持有丽英的19.9234%权益且有权单独决定丽英的一切事宜。

(17) 徐国祥先生直接持有丽英的5.9651%权益，因此丽珠试剂由徐国祥先生间接持有0.54%。

(18) 该股份数目中包括180,000份股票期权，可根据健康元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认购健康元180,000股A股。

(19) 该股份数目中包括240,000份股票期权，可根据健康元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认购健康元240,000股A股。

(20) 该等股份由俞雄先生的配偶钱凌云女士直接持有，故俞雄先生被视为拥有该等股份的权益。

(21) 有关上述本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三节中“十七、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内容。

六、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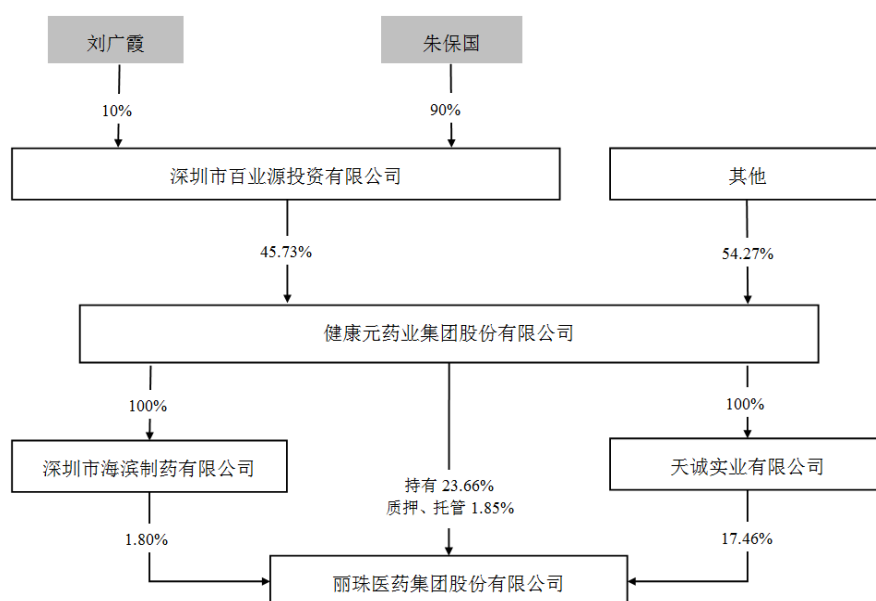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截至报告期末的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注：1、朱保国先生与刘广霞女士是夫妻关系。

2、健康元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为2020年12月21日至2021年12月20日，

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为 2020 年 9 月 23 日至 2021 年 9 月 22 日，因而健康元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股本变更为 1,958,593,217 股。百业源持有健康元 895,653,653 股股份。因此，百业源持有健康元的股份比例由 45.87% 下降至 45.73%。

七、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除董事、监事或最高行政人员外的大股东及其他人士（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的定义）在本公司的股份及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规定而备存的登记册所记录的权益和淡仓如下：

股东名称	身份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目	持仓	占本公司所属类别已发行股份的百分比	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百分比
大股东					
百业源	受控制法团权益	255,513,953 股 A 股 ⁽¹⁾	好仓	41.05%	27.31%
	受控制法团权益	163,364,672 股 H 股 ⁽²⁾	好仓	52.15%	17.46%
刘广霞女士	配偶权益	255,513,953 股 A 股 ⁽³⁾	好仓	41.05%	27.31%
		163,364,672 股 H 股 ⁽³⁾	好仓	52.15%	17.46%
健康元	实益拥有人	221,376,789 股 A 股	好仓		
	受控制法团权益	16,830,835 股 A 股 ⁽⁴⁾	好仓		
	对股份持有保证权益人	17,306,329 股 A 股 ⁽⁵⁾	好仓		
		255,513,953 股 A 股		41.05%	27.31%
	受控制法团权益	163,364,672 股 H 股 ⁽²⁾	好仓	52.15%	17.46%
天诚实业	实益拥有人	163,364,672 股 H 股	好仓	52.15%	17.46%

注：（1）该等股份中的 238,683,118 股及 16,830,835 股分别由健康元及其全资附属公司海滨制药直接持有。

（2）该等股份由健康元的全资附属公司天诚实业直接持有。

（3）刘广霞女士为朱保国先生的配偶，故被视为拥有朱保国先生被视为拥有权益的股份权益。

（4）该等股份由健康元的全资附属公司海滨制药直接持有。

（5）该等股份为保科力根据其于 2004 年 1 月 2 日与健康元及珠海市丽士投资有限公司三方所订立的《股权转让、托管及质押协议》，及其与健康元所订立的《股权转让暨托管协议》和《股权质押协议》而直接转让、托管及质押予健康元。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本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数		年初数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8,584,471,097.96	6,986,033,436.16	9,953,747,563.47	8,294,328,499.23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240,934,298.66	15,165,448.12	25,984,877.13	8,754,494.72
应收票据	五、3	1,310,227,427.33	806,591,503.61	1,148,944,595.17	688,384,493.33
应收账款	五、4	2,194,644,755.59	1,032,598,600.81	1,743,148,037.38	857,024,809.2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5	342,433,394.28	29,047,315.69	142,174,129.24	13,438,567.51
其他应收款	五、6	81,438,669.71	1,257,862,733.77	74,284,405.28	1,370,317,540.5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40,100,088.07		434,213,482.03
存货	五、7	1,461,440,417.89	639,241,478.72	1,487,796,389.98	743,377,427.7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8			11,414,376.07	10,967,767.26
其他流动资产	五、9	42,724,060.86	734,406.95	39,862,609.49	8,628,913.28
流动资产合计		14,258,314,122.28	10,767,274,923.83	14,627,356,983.21	11,995,222,512.8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五、10	584,284.36		584,284.36	
长期股权投资	五、11	957,697,742.75	3,615,326,024.73	245,115,479.10	2,138,934,119.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12	547,634,492.03	176,772,300.00	742,974,792.15	177,229,648.8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13	3,464,937,811.44	97,678,187.39	3,303,077,566.22	97,140,873.58
在建工程	五、14	524,008,250.29		385,700,738.3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15	16,708,305.41	1,033,140.24	18,311,378.07	311,775.51
无形资产	五、16	266,997,266.26	31,518,247.45	236,430,749.15	32,690,639.64
开发支出	五、17	247,899,932.40	9,651,361.97	251,389,209.57	2,826,633.88
商誉	五、18	103,040,497.85		103,040,497.85	
长期待摊费用	五、19	129,697,439.73	6,957,605.37	122,101,772.58	5,669,100.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20	206,826,562.25	54,628,897.69	238,226,789.25	59,140,301.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21	334,483,916.02	70,490,432.70	316,505,551.82	71,540,318.35
非流动资产合计		6,800,516,500.79	4,064,056,197.54	5,963,458,808.51	2,585,483,411.48
资产总计		21,058,830,623.07	14,831,331,121.37	20,590,815,791.72	14,580,705,924.34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数		年初数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22	1,761,919,976.54	1,290,704,871.11	1,550,942,804.06	8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五、23	481,103.14		212.07	
应付票据	五、24	1,174,176,103.65	115,108,537.08	918,007,030.57	559,442,600.00
应付账款	五、25	687,603,565.78	709,095,437.69	706,786,957.67	819,355,678.2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26	62,413,725.75	8,198,849.81	104,445,427.26	17,320,724.48
应付职工薪酬	五、27	162,658,572.78	41,472,165.48	363,416,250.83	154,616,789.30
应交税费	五、28	216,180,937.64	39,681,206.45	248,815,907.94	8,558,343.08
其他应付款	五、29	2,405,547,261.30	4,757,276,491.97	2,175,668,243.15	4,581,163,106.9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7,419,951.42	20,488,141.42	8,418,590.50	20,174.4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30	10,033,022.95	884,272.00	8,539,077.05	103,840.00
其他流动负债	五、31	4,754,676.57	1,052,660.33	6,267,034.79	2,238,737.90
流动负债合计		6,485,768,946.10	6,963,474,491.92	6,082,888,945.39	6,942,799,819.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32	638,453,815.00	638,453,815.00	360,324,027.48	360,324,027.48
应付债券					
租赁负债	五、33	7,087,024.57	164,316.82	10,099,025.42	212,080.5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34	273,733,415.45	79,560,800.00	276,141,923.64	68,810,8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20	121,996,623.10	28,827,224.28	143,279,875.31	27,109,981.79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35	78,000,000.00		78,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19,270,878.12	747,006,156.10	867,844,851.85	456,456,889.85
负债合计		7,605,039,824.22	7,710,480,648.02	6,950,733,797.24	7,399,256,709.84
股本	五、36	935,754,039.00	935,754,039.00	944,835,396.00	944,835,39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37	1,294,359,103.92	1,634,314,295.01	1,560,369,717.69	1,915,592,581.88
减：库存股	五、38			250,061,413.16	250,061,413.16
其他综合收益	五、39	23,095,216.08	81,244,625.72	169,983,800.56	81,244,625.7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40	744,801,154.15	539,838,100.57	744,801,154.15	539,838,100.57
未分配利润	五、41	9,003,193,941.68	3,929,699,413.05	8,937,313,245.63	3,949,999,923.4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2,001,203,454.83	7,120,850,473.35	12,107,241,900.87	7,181,449,214.50
少数股东权益		1,452,587,344.02		1,532,840,093.61	
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合计		13,453,790,798.85	7,120,850,473.35	13,640,081,994.48	7,181,449,214.50
负债和股东（或所有者）权益总计		21,058,830,623.07	14,831,331,121.37	20,590,815,791.72	14,580,705,924.34

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朱保国 执行董事兼总裁：唐阳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司燕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健莹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数		上期数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营业收入	五、42	6,235,531,036.28	3,204,163,965.06	5,095,238,317.69	2,024,372,916.39
减：营业成本	五、42	2,125,112,700.49	2,149,775,629.79	1,733,841,353.17	1,349,422,326.45
税金及附加	五、43	70,968,408.44	17,883,021.25	58,257,502.74	8,101,176.21
销售费用	五、44	2,045,170,075.55	699,013,005.74	1,414,807,205.96	715,411,096.19
管理费用	五、45	290,077,542.12	108,746,908.19	294,150,602.43	102,901,259.75
研发费用	五、46	506,868,876.08	143,610,432.33	306,436,137.69	99,411,197.41
财务费用	五、47	-25,013,781.78	-20,211,086.36	-89,402,680.69	-76,200,183.05
其中：利息费用		36,051,011.53	38,328,782.85	7,012,674.28	9,185,485.63
利息收入		65,140,139.66	57,429,707.36	96,201,073.75	86,477,468.28
加：其他收益	五、48	116,722,053.14	83,897,281.20	104,846,562.33	66,944,964.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9	35,103,261.85	945,583,772.51	112,652,614.84	944,718,999.6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963,636.97	2,671,761.75	-4,702,830.92	-10,688,874.2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0	34,795,898.95	6,410,953.40	-4,551,829.33	303,243.0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51	-8,579,230.48	-2,413,392.31	-7,185,319.32	-9,645,505.7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52	-28,613,112.79	-13,043,624.08	-13,267,639.71	-1,695,239.8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3	317,121.46	64,434.24	-83,421.97	-49,748.4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72,093,207.51	1,125,845,479.08	1,569,559,163.23	825,902,756.78
加：营业外收入	五、54	3,794,776.71	3,794,776.71	904,921.05	1,684.63
减：营业外支出	五、55	4,721,985.89	2,030,277.87	12,815,982.32	10,709,177.3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71,165,998.33	1,123,815,201.21	1,557,648,101.96	815,195,264.05
减：所得税费用	五、56	191,384,563.50	9,888,976.64	226,919,520.61	-15,233,201.4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9,781,434.83	1,113,926,224.57	1,330,728,581.35	830,428,465.49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9,781,434.83	1,113,926,224.57	1,330,728,581.35	830,428,465.49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2,475,917.41	1,113,926,224.57	1,004,743,610.08	830,428,465.49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305,517.42		325,984,971.2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7,548,852.00		25,670,889.3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6,888,584.48		25,346,732.54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5,902,397.80		18,436,298.0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5,902,397.80		18,436,298.01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986,186.68		6,910,434.5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986,186.68		6,910,434.53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60,267.52		324,156.84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32,232,582.83	1,113,926,224.57	1,356,399,470.73	830,428,465.4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15,587,332.93	1,113,926,224.57	1,030,090,342.62	830,428,465.4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6,645,249.90		326,309,128.1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五、57	1.14		1.07	
(二) 稀释每股收益	五、57	1.14		1.07	

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朱保国 执行董事兼总裁：唐阳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司燕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健莹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数		上期数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89,539,829.18	3,277,321,735.07	5,020,092,292.00	2,193,250,420.19
收到的税费返还		56,845,213.59		47,798,879.37	723,380.0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8	218,720,541.78	168,550,395.45	246,587,433.18	170,323,421.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65,105,584.55	3,445,872,130.52	5,314,478,604.55	2,364,297,221.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62,682,898.81	2,850,009,849.42	1,441,100,245.75	1,500,470,392.4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29,109,592.85	326,039,339.30	586,734,048.37	165,911,351.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717,133,954.08	128,471,016.09	573,785,981.87	66,128,472.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8	2,681,268,146.73	747,545,161.11	1,839,281,392.50	691,350,908.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90,194,592.47	4,052,065,365.92	4,440,901,668.49	2,423,861,124.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4,910,992.08	-606,193,235.40	873,576,936.06	-59,563,903.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302,936.39	210,365,906.70	132,507,500.30	132,507,500.3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3,858,785.91	1,078,229,204.72	14,470,694.01	87,740,406.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38,953.00	3,052,239.07	1,092,140.00	153,1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311,220.53		5,339,063.95	1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8	122,600.00		20,058,016.3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8,534,495.83	1,291,647,350.49	173,467,414.64	235,401,056.86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4,186,495.42	31,514,564.09	205,529,839.45	20,700,265.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744,000,000.00	1,671,650,503.58	71,332,723.74	3,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8	1,566,246.09	1,163,800.00	3,537,944.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9,752,741.51	1,704,328,867.67	280,400,507.63	23,700,265.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1,218,245.68	-412,681,517.18	-106,933,092.99	211,700,791.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99,719,196.52	104,009,715.52	126,175,197.44	121,175,197.4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95,709,481.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11,215,105.43	770,000,000.00	543,579,914.03	1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8	1,211,582.95	176,534,700.66	4,933,246.35	224,573,269.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12,145,884.90	1,050,544,416.18	674,688,357.82	445,748,467.3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22,584,146.53	1,700,000.00	1,629,711,030.60	1,2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72,407,480.39	1,170,233,887.34	1,145,452,006.46	1,061,756,974.75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97,466,606.04		81,760,934.2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8	787,442,823.90	169,010,035.99	243,439,270.82	243,439,270.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82,434,450.82	1,340,943,923.33	3,018,602,307.88	2,555,196,245.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0,288,565.92	-290,399,507.15	-2,343,913,950.06	-2,109,447,778.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054,962.00	1,322,421.82	3,053,184.67	-1,212,570.7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68,650,781.52	-1,307,951,837.91	-1,574,216,922.32	-1,958,523,460.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52,049,990.08	8,293,938,909.86	8,854,185,853.54	7,772,918,903.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83,399,208.56	6,985,987,071.95	7,279,968,931.22	5,814,395,442.60

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朱保国 执行董事兼总裁：唐阳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司燕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健莹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数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44,835,396.00			1,560,369,717.69	250,061,413.16	169,983,800.56		744,801,154.15		8,937,313,245.63	1,532,840,093.61	13,640,081,994.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944,835,396.00			1,560,369,717.69	250,061,413.16	169,983,800.56		744,801,154.15		8,937,313,245.63	1,532,840,093.61	13,640,081,994.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9,081,357.00			-266,010,613.77	-250,061,413.16	-146,888,584.48				65,880,696.05	-80,252,749.59	-186,291,195.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6,888,584.48				1,062,475,917.41	116,645,249.90	1,032,232,582.8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9,081,357.00			-269,894,391.64	-250,061,413.16						3,467,730.49	-25,446,604.9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641,051.00			124,537,459.62	166,649,532.40						619,072,191.00	580,601,169.2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9,556,686.30							2,657,730.49	12,214,416.79
4. 其他	-12,722,408.00			-403,988,537.56	-416,710,945.56						-618,262,191.00	-618,262,191.00
（三）利润分配										-1,168,522,010.83	-196,000,000.00	-1,364,522,010.83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1,168,522,010.83	-196,000,000.00	-1,364,522,010.83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71,926,789.47		171,926,789.47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171,926,789.47		171,926,789.47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3,883,777.87							-4,365,729.98	-481,952.11
四、本期期末余额	935,754,039.00			1,294,359,103.92		23,095,216.08		744,801,154.15		9,003,193,941.68	1,452,587,344.02	13,453,790,798.85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期数										少数股东 权益	股东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永续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34,762,675.00				1,163,404,748.17			26,403,971.65		623,178,143.29	8,419,002,908.40	1,108,485,127.19	12,275,237,573.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934,762,675.00				1,163,404,748.17			26,403,971.65		623,178,143.29	8,419,002,908.40	1,108,485,127.19	12,275,237,573.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6,010,786.00				212,147,225.49	243,439,270.82		25,346,732.54			-70,233,432.19	329,841,597.12	259,673,638.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346,732.54			1,004,743,610.08	326,309,128.11	1,356,399,470.7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6,010,786.00				222,724,493.69	243,439,270.82						7,921,116.71	-6,782,874.4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010,786.00				211,339,235.76	243,439,270.82						6,666,667.00	-19,422,582.0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					11,385,257.93							1,254,449.71	12,639,707.64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74,977,042.27		-1,074,977,042.27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1,074,977,042.27		-1,074,977,042.27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10,577,268.20							-4,388,647.70	-14,965,915.90
四、本期期末余额	940,773,461.00				1,375,551,973.66	243,439,270.82		51,750,704.19		623,178,143.29	8,348,769,476.21	1,438,326,724.31	12,534,911,211.84

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朱保国

执行董事兼总裁：唐阳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司燕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健莹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数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44,835,396.00				1,915,592,581.88	250,061,413.16	81,244,625.72		539,838,100.57	3,949,999,923.49	7,181,449,214.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944,835,396.00				1,915,592,581.88	250,061,413.16	81,244,625.72		539,838,100.57	3,949,999,923.49	7,181,449,214.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	-9,081,357.00				-281,278,286.87	-250,061,413.16				-20,300,510.44	-60,598,741.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13,926,224.57	1,113,926,224.5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9,081,357.00				-271,624,165.06	-250,061,413.16					-30,644,108.9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641,051.00				124,537,459.62	166,649,532.40					-38,471,021.7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7,826,912.88						7,826,912.88
4. 其他	-12,722,408.00				-403,988,537.56	-416,710,945.56					
（三）利润分配										-1,168,522,010.83	-1,168,522,010.83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1,168,522,010.83	-1,168,522,010.83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34,295,275.82	34,295,275.82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4,295,275.82	34,295,275.82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9,654,121.81						-9,654,121.81
四、本期期末余额	935,754,039.00				1,634,314,295.01		81,244,625.72		539,838,100.57	3,929,699,413.05	7,120,850,473.35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期数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34,762,675.00				1,527,410,001.24		31,474,909.33		418,215,089.71	3,937,200,218.94	6,849,062,894.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6,830,350.96	-6,830,350.96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934,762,675.00				1,527,410,001.24		31,474,909.33		418,215,089.71	3,930,369,867.98	6,842,232,543.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	6,010,786.00				211,330,771.84	243,439,270.82				-244,548,576.78	-270,646,289.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830,428,465.49	830,428,465.4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6,010,786.00				221,908,040.04	243,439,270.82					-15,520,444.7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010,786.00				211,339,235.76	243,439,270.82					-26,089,249.0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0,568,804.28						10,568,804.28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74,977,042.27	-1,074,977,042.27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1,074,977,042.27	-1,074,977,042.27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10,577,268.20						-10,577,268.20
四、本期期末余额	940,773,461.00				1,738,740,773.08	243,439,270.82	31,474,909.33		418,215,089.71	3,685,821,291.20	6,571,586,253.50

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朱保国

执行董事兼总裁：唐阳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司燕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健莹

2021 半年度财务报表（未经审核）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1992年3月，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经珠海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1992]29号文、广东省企业股份制试点联审小组和广东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1992]45号文批准，由澳门南粤（集团）有限公司、珠海市信用合作联社、广东省制药工业公司、珠海市医药总公司、广州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公司、中国银行珠海市分行、珠海桂花职工互助会等七家单位作为发起人，以其拥有的原中外合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净资产折价入股，同时向境内法人和内部职工定向募集股份，组建设立为定向募集的股份有限公司。

1993年，经广东省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粤证监发字[1993]001号文、中国人民银行深圳经济特区分行深人银复字[1993]第239号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审字[1993]19号文批准，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1998年，公司的发起人股东珠海市信用合作联社、广东省制药工业公司、珠海桂花职工互助会、中国银行珠海市分行分别与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的股份全部转让给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转让后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持有公司境内法人股38,917,518股。公司的外资发起人股东澳门南粤（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医药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的外资法人股18,893,448股全部转让给中国光大医药有限公司。

2002年4月12日，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与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托管协议》，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将其所持有的公司境内法人股38,917,518股托管给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2004年12月21日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受让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持有公司法人股38,917,518股，截止2004年12月31日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不再持有公司股份，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法人股38,917,51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72%。

2005年2月4日，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健康元集团”）与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和《股权质押协议》，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的公司境内法人股38,917,518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2.72%）直接转让、质押给健康元集团。2006年8月3日，该38,917,518股境内法人股完成过户给健康元集团的手续。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健康元集团及其子公司通过协议受让及从二级市场直接购买等方式共拥有公司股份140,122,59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7.3832%，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并对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其中以广州市保科力贸易公司名义持有的6,059,428股法人股尚未完成过户给健康元集团的手续。

2008年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部分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股份的议案》，截至2009年12月2日（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日），公司累计回购了10,313,630股B股。2009年12月4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

成回购股份的注销事宜，公司总股本减少 10,313,630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306,035,482 元减少至 295,721,852 元。并于 2010 年 4 月 20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和 2015 年 3 月 27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本次由 458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行权，实际行权数量为 8,660,400 股，本次行权于 2015 年 3 月 27 日完成验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已完成核准登记。行权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304,382,252 元。此次增资已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瑞华验字[2015]40030004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并于 2015 年 5 月 22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2015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15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以总股本 304,382,252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3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 91,314,675 股，每股面值 1 元。转增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395,696,927 元。此次增资已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瑞华验字[2015]40030017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并于 2016 年 1 月 21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6174883094。

根据公司 2015 年 10 月 27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次回购股份 93,080 股。回购后公司股本变更为 395,603,847 元。此次减资已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瑞华验字[2015]40030020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根据公司 2015 年 11 月 12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本次由 177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行权，实际行权数量为 1,285,700 股，本次行权于 2015 年 12 月 18 日完成验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已完成核准登记。行权后公司股本变更为 396,889,547 元。此次增资已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瑞华验字[2015]40030023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根据公司 2016 年 3 月 28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 2016 年 5 月 16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次回购股份 257,624 股，回购后公司股本变更为 396,631,923 元。此次减资已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瑞华验字[2016]40030011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根据公司 2015 年 11 月 2 日、2015 年 12 月 21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 2016 年 3 月 8 日、2016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于 2016 年 8 月 1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6]1524 号文《关于核准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9,098,203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后公司股本变更为 425,730,126 元。此次增资已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瑞华验字[2016]40030019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根据公司 2016 年 11 月 30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 2017 年 3 月 28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

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回购股份 167,534 股，回购后公司股本变更为 425,562,592 元。此次减资已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分别出具瑞华验字[2017]40030001 号、[2017]40030007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根据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2017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17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同意公司以总股本 425,562,592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3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 127,668,777 股，每股面值 1 元。转增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553,231,369 元。此次增资已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瑞华验字[2017]40030010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根据公司 2017 年 12 月 15 日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18 年 3 月 29 日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回购股份 115,799 股，回购后公司股本变更为 553,115,570 元。此次减资已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分别出具瑞华验字[2018]40030006 号、[2018]40030008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根据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2018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18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同意公司以总股本 553,115,57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3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 165,934,670 股，每股面值 1 元。转增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719,050,240 元。此次增资已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瑞华验字[2018]40030013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根据公司 2018 年 12 月 18 日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回购注销股份 2,028 股，回购价格为 12.43 元/股，回购注销后的股本为人民币 719,048,212.00 元。此次减资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验字[2019]40020003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2019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19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同意公司以总股本 719,048,212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3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 215,714,463 股，每股面值 1 元。转增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934,762,675 元。此次增资已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瑞华验字[2019]40020008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根据公司 2018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18 年第三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18 年第三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已行权 13,713,772 份期权；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共注销回购股份 12,722,408 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935,754,039 股。

公司所处行业为制药行业。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以医药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为主业，产品涵盖制剂产品、原料药和中间体及诊断试剂及设备。

报告期内本集团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4 日批准。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 2021 年 1-6 月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披露”。本公司本期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 2 户，减少 2 户，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集团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见附注三、21 和附注三、28。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 1-6 月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港币、澳门币和美元为其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对这部分其他综合收益不作处理，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

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

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5) 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的,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时,剩余股权的计量以及有关处置股权损益的核算比照前述“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分别进行如下处理:

- ①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②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

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A、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B、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A、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B、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但是，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方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满足条件的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A、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B、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C、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D、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集团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集团的权益工具。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集团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1。

(6)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B、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权投资；
- C、《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定义的客户合同资产；

D、租赁应收款；

E、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

-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境内客户
-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境外客户
- 应收账款组合 3: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的应收款项

合同资产

- 合同资产组合: 产品销售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出口退税款
-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保证金和押金及租赁费
-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其他款项
-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的其他应收款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长期应收款

本集团的长期应收款包括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股权转让款等款项。

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股权转让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融资租赁款

- 融资租赁款组合：应收其他款项

B、其他长期应收款

- 其他长期应收款组合：应收股权转让款

对于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股权转让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除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股权转让款之外的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集团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集团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集团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但在有限的情况下，本集团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成本可代表相关金融资产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以该成本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12、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在产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低值易耗品等大类。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本集团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于领用时一次计入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本集团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3、持有待售和终止经营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与计量

本集团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上述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及保险合同产生的权利。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在特定情况下，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等。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集团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

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全部或部分投资，对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部分停止权益法核算，保留的部分（未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则继续采用权益法核算；当本集团因出售丧失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重大影响时，停止使用权益法。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集团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 ②可收回金额。

（2）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集团处置或被本集团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列报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列报于“持有待售资产”，将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于“持有待售负债”。

本集团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且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的处置组，自其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14、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集团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

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于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

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4) 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见附注三、13。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2。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2。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集团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集团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

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集团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10	4.5-4.75
机器设备	10	5-10	9-9.5
运输设备	5	5-10	18-19
电子设备及其他	5	5-10	18-19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22。

(4) 每年年度终了,本集团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5) 大修理费用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本集团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2。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

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集团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9、生物资产

(1) 生物资产的确定标准

生物资产，是指有生命的动物和植物构成的资产。生物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①企业因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该生物资产；

②与该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企业；

③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生物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生物资产为中药材种植物等消耗性生物资产。

消耗性生物资产是指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生物资产，包括生长中的中药材种植物等。消耗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栽培、营造、繁殖或养殖的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收获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

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消耗性生物资产在收获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消耗性生物资产在收获或出售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按账面价值结转成本。

(3) 生物资产减值的处理

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0、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①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②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③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本集团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摊销方法：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损益。使用

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按复核后的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进行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年限平均法	
专利及专有技术	2-10 年	年限平均法	
软件	2-5 年	年限平均法	
商标权	5 年	年限平均法	
其他	10 年	年限平均法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2。

21、研究开发支出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支出是指本集团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探索性的有计划调查所发生的支出，是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已进行的研究活动将来是否会转入开发、开发后是否会形成无形资产等均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发生支出。相对于研究阶段而言，开发阶段是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具体研发项目的资本化条件：结合医药行业研发流程以及本集团自身研发的特点，在研发项目取得相关批文（如：根据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注册管理办法》的规定所获得的“临床试验批件”、“药品注册批件”、或者获得国际药品管理机构的批准等）

或达到中试条件时，自取得相关批文或开始中试之后发生的支出，经本集团评估满足开发阶段的条件后，可以作为资本化的研发支出；其余研发支出，则作为费用化的研发支出；外购的生产技术或配方，其购买价款确认为开发支出，需要后续研发的，按照上述标准执行。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4、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2)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3)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 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5) 其他长期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25、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6、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集团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A、期权的行权价格；B、期权的有效期；C、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D、股价预计波动率；E、股份的预计股利；F、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

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的非市场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5）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2)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的会计处理

本集团发行的金融工具按照金融工具准则进行初始确认和计量；其后，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计提利息或分派股利，按照相关具体企业会计准则进行处理。即以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分类为基础，确定该工具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等的会计处理。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作为本集团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发行金融工具，其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如分类为债务工具且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如分类为权益工具的，从权益中扣除。

28、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附注三、10(6))。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本集团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在收到客户订单并发出商品，将商品交付指定的承运商或购货方后，开具发票确认销售收入；出口销售主要采用 FOB 模式，以商品报关并办理出口手续后，根据报关单确认收入。

29、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集团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①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3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1、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2、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作为承租人或出租人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本集团认定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的会计政策见附注三、33。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或增量借款利率计算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以及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后续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短期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除外。

本集团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根据每项租赁的具体情况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本集团将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时，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集团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集团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

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3、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本集团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本集团作为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集团作为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对拆除复原等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后续就租赁负债的任何重新计量作出调整。

(2)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22。

34、回购股份

本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所有者权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35、限制性股票

股权激励计划中，本公司授予被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被激励对象先认购股票，如果后续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续的，在授予日，本公司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

36、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集团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集团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2)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集团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集团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集团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集团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3) 商誉减值

本集团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集团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4) 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管理层必须做出有关资产的预期未来现金的产生、应采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 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三、28 所述，本集团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

独售价等等。本集团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7) 未上市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确定

未上市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是根据具有类似条款和风险特征的项目当前折现率折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这种估价要求本集团估计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和折现率，因此具有不确定性。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37、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

(1) 会计政策变更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

无。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1、5、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注 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注 2

注 1、本公司及注册地为珠海的子公司按应缴纳流转税额的 2% 计缴地方教育费附加；其他子公司根据其注册地规定的税率，按应缴纳流转税额计缴地方教育费附加。

注 2、企业所得税率执行情况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丽珠医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丽安香港有限公司、丽珠生物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6.5
澳门嘉安信有限公司、丽珠（澳门）有限公司	0 或 12（可课税收益在澳门币 60 万元以上者，税率为 12%，澳门币 60 万元以下者，免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及丽珠集团利民制药厂、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上海丽珠制药有限公司、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光大制药有限公司、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丽珠集团福州福兴医药有限公司、上海丽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丽珠集团（宁夏）制药有限公司	15
丽珠单抗生物技术（美国）有限公司	21
Livzon International Limited、Livzon Biologics Limited、Livzon International Ventures、Livzon International Ventures I、Livzon International Ventures II	0
其他子公司	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增值税优惠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药品经营企业销售生物制品有关增值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20 号）及财政部 海关总署 税务总局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抗癌药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47 号），本集团销售生物制品、抗癌药品按照简易办法依照 3%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

（2）企业所得税优惠

本公司及子公司—丽珠集团利民制药厂、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上海丽珠制药有限公司、丽珠集团福州福兴医药有限公司、四川光大制药有限公司自 2020 年起 3 年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自 2019 年起 3 年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上海丽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本期重新申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丽珠集团（宁夏）制药有限公司经审核享受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上述公司本期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 27 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 86 条的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大同丽珠芪源药材有限公司、陇西丽珠参源药材有限公司从事中药材种植免征企业所得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21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期”指 2021 年 1-6 月，“上期”指 2020 年 1-6 月。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	--	608,704.63	--	--	160,781.75
人民币	--	--	592,039.36	--	--	143,535.86
欧元	1,579.87	7.6862	12,143.20	1,579.87	8.0250	12,678.46
美元	700.00	6.4601	4,522.07	700.00	6.5249	4,567.43
银行存款:	--	--	8,492,715,508.19	--	--	9,860,877,412.96
人民币	--	--	7,686,470,170.74	--	--	8,962,639,630.48
港币	7,424,326.80	0.83208	6,177,633.84	59,024,354.62	0.84164	49,677,257.82
欧元	100,590.09	7.6862	773,155.55	78,241.56	8.0250	627,888.52
美元	123,416,000.27	6.4601	797,279,703.34	129,781,661.24	6.5249	846,812,361.44
澳门币	2,492,385.85	0.8084	2,014,844.72	1,370,869.68	0.8172	1,120,274.70
银行存款中:						
财务公司存款			--			--
其他货币资金:	--	--	91,146,885.14	--	--	92,709,368.76
人民币	--	--	2,230,318.38	--	--	2,930,256.74
港币	1,612,600.49	0.83208	1,341,812.62	1,614,514.71	0.84164	1,358,840.16
美元	13,556,253.64	6.4601	87,574,754.14	13,551,207.20	6.5249	88,420,271.86
合 计			8,584,471,097.96			9,953,747,563.47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815,719,495.18			801,916,581.94

①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存出投资款、保函等业务保证金。

②银行存款中的受冻结资金，以及其他货币资金中保函等业务保证金受限资金已从现金流量表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中扣除。除此之外，期末余额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且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金	1,071,889.40	1,697,573.39

2、交易性金融资产

(1) 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0,934,298.66	25,984,877.13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926,807.89	909,752.05

权益工具投资	237,166,389.06	14,351,400.72
衍生金融资产	2,841,101.71	10,723,724.36
合 计	240,934,298.66	25,984,877.13

①本集团期末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权益工具投资、债务工具投资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及香港联交所上市交易，其公允价值以报告期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确定。

②衍生金融资产为外汇远期合约、期货合约，资产负债表日对尚未到期的合约按公允价值计量产生的收益，确认为金融资产。

(2) 期末余额中无变现有限制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期末余额中无套期工具，本期未发生套期交易。

3、应收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1,310,708,427.33	481,000.00	1,310,227,427.33	1,149,425,595.17	481,000.00	1,148,944,595.17
商业承兑汇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1,310,708,427.33	481,000.00	1,310,227,427.33	1,149,425,595.17	481,000.00	1,148,944,595.17

(1)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种类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86,294,897.67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86,294,897.67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32,664,555.17 元）的票据已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质押。

(2)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179,600,201.83	0.00
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0.00	0.00
合 计	179,600,201.83	0.00

本期，本集团向银行贴现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 0.00 千元（上期：人民币 0.00 千元）。由于与这些银行承兑汇票相关的利率风险等主要风险与报酬已转移给了银行，因此，本集团终止确认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发生的贴现费用为人民币 0.00 千元（上

期：人民币 0.00 千元）。

(3)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

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81,000.00	0.04	481,000.00	100.00	0.00	481,000.00	0.04	481,000.00	100.00	0.00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481,000.00	0.04	481,000.00	100.00	0.00	481,000.00	0.04	481,000.00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10,227,427.33	99.96	0.00	0.00	1,310,227,427.33	1,148,944,595.17	99.96	0.00	0.00	1,148,944,595.17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310,227,427.33	99.96	0.00	0.00	1,310,227,427.33	1,148,944,595.17	99.96	0.00	0.00	1,148,944,595.17
合计	1,310,708,427.33	100.00	481,000.00	0.04	1,310,227,427.33	1,149,425,595.17	100.00	481,000.00	0.04	1,148,944,595.1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年初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河南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431,000.00	431,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431,000.00	431,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客户	50,000.00	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50,000.00	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81,000.00	481,000.00	100.00	/	481,000.00	481,000.00	100.00	/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金额
年初余额	481,000.00
本期计提	0.00
本期收回或转回	0.00
本期核销	0.00
期末余额	481,000.00

(6)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其中：3个月以内（含3个月）	1,948,255,502.16	1,573,299,819.60
4-6个月（含6个月）	238,757,789.21	157,381,703.50
7-12个月（含12个月）	28,693,384.92	24,093,032.71
1年以内小计：	2,215,706,676.29	1,754,774,555.81
1至2年（含2年）	14,015,295.33	16,114,928.65
2至3年（含3年）	6,890,066.30	7,813,086.60
3年以上	11,091,992.25	9,803,417.28
小计	2,247,704,030.17	1,788,505,988.34
减：坏账准备	53,059,274.58	45,357,950.96
合计	2,194,644,755.59	1,743,148,037.38

根据本集团的信用政策，本集团一般授予客户 30 至 90 天的信用期。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31,267.15	0.03	631,267.15	100.00	0.00	632,394.67	0.04	632,394.67	100.00	0.00
其中：										
应收境内客户	518,861.41	0.02	518,861.41	100.00	0.00	518,861.41	0.03	518,861.41	100.00	0.00
应收境外客户	112,405.74	0.01	112,405.74	100.00	0.00	113,533.26	0.01	113,533.26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47,072,763.02	99.97	52,428,007.43	2.33	2,194,644,755.59	1,787,873,593.67	99.96	44,725,556.29	2.50	1,743,148,037.38
其中：										
应收境内客户	1,833,574,111.31	81.57	46,032,641.13	2.51	1,787,541,470.18	1,476,500,020.12	82.55	39,249,778.35	2.66	1,437,250,241.77
应收境外客户	413,498,651.71	18.40	6,395,366.30	1.55	407,103,285.41	311,373,573.55	17.41	5,475,777.94	1.76	305,897,795.61
合计	2,247,704,030.17	100.00	53,059,274.58	2.36	2,194,644,755.59	1,788,505,988.34	100.00	45,357,950.96	2.54	1,743,148,037.3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计提理由
其他客户合计	631,267.15	631,267.1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632,394.67	632,394.6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境内客户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3个月以内 (含3个月)	1,591,360,153.89	16,074,231.17	1.01	1,316,465,183.99	12,987,109.58	0.99
4-6个月(含 6个月)	182,486,974.20	8,936,123.59	4.90	104,277,454.99	5,122,907.33	4.91
7-12个月(含 12个月)	28,360,896.49	2,849,616.28	10.05	22,794,601.94	3,121,893.21	13.70
1至2年	13,902,889.59	2,787,065.27	20.05	16,001,395.39	3,540,166.47	22.12
2至3年	6,890,066.30	4,812,473.98	69.85	7,813,086.60	5,329,404.55	68.21
3年以上	10,573,130.84	10,573,130.84	100.00	9,148,297.21	9,148,297.21	100.00
合计	1,833,574,111.31	46,032,641.13	2.51	1,476,500,020.12	39,249,778.35	2.66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境外客户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3个月以内 (含3个月)	356,895,348.27	3,532,621.22	0.99	256,834,635.61	2,526,508.31	0.98
4-6个月(含 6个月)	56,270,815.01	2,817,073.68	5.01	53,104,248.51	2,639,201.66	4.97
7-12个月(含 12个月)	332,488.43	45,671.40	13.74	1,298,430.77	173,809.31	13.39
3年以上	0.00	0.00	0.00	136,258.66	136,258.66	100.00
合计	413,498,651.71	6,395,366.30	1.55	311,373,573.55	5,475,777.94	1.76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金额
年初余额	45,357,950.96
本期计提	7,908,310.01
本期收回或转回	0.00
本期核销	206,986.39
其他	0.00
期末余额	53,059,274.58

于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已逾期但未减值的应收账款。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其他客户合计	206,986.3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205,951,867.78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9.16%，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3,066,192.01 元。

(6) 本集团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7) 本集团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	332,184,333.21	97.01	133,930,367.63	94.20
1 至 2 年	8,197,179.47	2.39	6,668,785.74	4.69
2 至 3 年	752,260.61	0.22	538,448.27	0.38
3 年以上	1,299,620.99	0.38	1,036,527.60	0.73
合 计	342,433,394.28	100.00	142,174,129.24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119,668,144.90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34.95%。

6、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81,438,669.71	74,284,405.28

(1)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79,658,205.92	73,085,949.68
1 至 2 年	3,904,847.89	2,705,729.84
2 至 3 年	662,330.16	956,049.50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3年以上	7,965,258.68	7,845,272.86
小计	92,190,642.65	84,593,001.88
减：坏账准备	10,751,972.94	10,308,596.60
合计	81,438,669.71	74,284,405.28

②按款项性质披露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保证金和押金及租赁费	5,634,988.13	1,454,467.00	4,180,521.13	4,695,982.35	1,380,899.03	3,315,083.32
备用金及业务借支	23,262,313.41	3,231,126.33	20,031,187.08	18,878,001.60	2,326,764.94	16,551,236.66
关联企业往来	2,153,248.23	26,617.42	2,126,630.81	21,389,495.95	479,543.27	20,909,952.68
外部单位借款	5,000,000.00	5,000,000.00	0.00	5,000,000.00	5,000,000.00	0.00
出口退税款	15,694,997.58	156,763.72	15,538,233.86	23,764,211.44	250,463.32	23,513,748.12
期权行权款	33,338,151.50	0.00	33,338,151.50	9,169,356.40	0.00	9,169,356.40
其他	7,106,943.80	882,998.47	6,223,945.33	1,695,954.14	870,926.04	825,028.10
合计	92,190,642.65	10,751,972.94	81,438,669.71	84,593,001.88	10,308,596.60	74,284,405.28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期末，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3,338,151.50	0.00	0.00	33,338,151.50	
期权行权款	33,338,151.50	0.00	0.00	33,338,151.50	可以收回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0.00	0.00	0.00	0.00	--
合计	33,338,151.50	0.00	0.00	33,338,151.50	

期末，处于第二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0.00	0.00	0.00	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879,639.24	9.04	4,779,121.03	48,100,518.21	

应收出口退税款	15,694,997.58	1.00	156,763.72	15,538,233.86
应收保证金和押金及租赁费	5,634,988.13	25.81	1,454,467.00	4,180,521.13
应收其他款项	31,549,653.53	10.04	3,167,890.31	28,381,763.22
合计	52,879,639.24	9.04	4,779,121.03	48,100,518.21

期末，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 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972,851.91	100.00	5,972,851.91	0.00	
应收其他款项	5,972,851.91	100.00	5,972,851.91	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很小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0.00	0.00	0.00	0.00	--
合计	5,972,851.91	100.00	5,972,851.91	0.00	

2020年12月31日，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12个月 内的预期信 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169,356.40	0.00	0.00	9,169,356.40	
期权行权款	9,169,356.40	0.00	0.00	9,169,356.40	可以收回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0.00	0.00	0.00	0.00	--
合计	9,169,356.40	0.00	0.00	9,169,356.40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处于第二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 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0.00	0.00	0.00	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9,450,793.57	6.24	4,335,744.69	65,115,048.88	
应收出口退税款	23,764,211.44	1.05	250,463.32	23,513,748.12	
应收保证金和押金及租赁费	4,695,982.35	29.41	1,380,899.03	3,315,083.32	
应收其他款项	40,990,599.78	6.60	2,704,382.34	38,286,217.44	
合计	69,450,793.57	6.24	4,335,744.69	65,115,048.88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 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972,851.91	100.00	5,972,851.91	0.00	
应收其他款项	5,972,851.91	100.00	5,972,851.91	0.00	预计收回可 能性很小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0.00	0.00	0.00	0.00	--
合计	5,972,851.91	100.00	5,972,851.91	0.00	

④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预 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合计
年初余额	0.00	4,335,744.69	5,972,851.91	10,308,596.60
年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0.00	0.00	0.00	0.00
--转入第三阶段	0.00	-228,412.36	228,412.36	0.00
--转回第二阶段	0.00	0.00	0.00	0.00
--转回第一阶段	0.00	0.00	0.00	0.00
本期计提	0.00	670,920.47	0.00	670,920.47
本期转回	0.00	0.00	0.00	0.00
本期转销	0.00	0.00	0.00	0.00
本期核销	0.00	0.00	228,412.36	228,412.36
其他变动	0.00	868.23	0.00	868.23
期末余额	0.00	4,779,121.03	5,972,851.91	10,751,972.94

⑤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其他客户合计	228,412.36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 末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深圳分公司	期权行权款	33,338,151.50	1年以内	36.16	0.00
出口退税款	出口退税	15,694,997.58	1年以内	17.03	156,763.72

广州银河阳光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借款	5,000,000.00	5年以上	5.43	5,000,000.00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动力费	1,338,551.32	1年以内	1.45	17,936.59
Pioneer Time Investment Limited	租赁费及押金	832,733.38	1-2年	0.90	166,546.68
合 计	--	56,204,433.78	--	60.97	5,341,246.99

⑦本集团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⑧本集团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7、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99,322,129.18	6,181,768.13	393,140,361.05	409,252,146.81	20,555,748.91	388,696,397.90
包装物	66,309,341.05	1,000,167.65	65,309,173.40	44,697,655.81	6,432,624.89	38,265,030.92
在产品	221,620,243.57	81,439.01	221,538,804.56	211,526,923.16	0.00	211,526,923.16
库存商品	709,385,369.34	30,830,389.39	678,554,979.95	784,336,751.24	27,934,585.19	756,402,166.05
委托加工物资	245,998.44	0.00	245,998.44	1,863,102.15	0.00	1,863,102.15
低值易耗品	56,635,474.58	53,345.84	56,582,128.74	18,794,613.89	60,456.04	18,734,157.85
发出商品	7,386,923.73	0.00	7,386,923.73	16,254,228.12	0.00	16,254,228.12
消耗性生物资产	11,985,042.19	0.00	11,985,042.19	11,511,335.81	0.00	11,511,335.81
自制半成品	26,697,005.83	0.00	26,697,005.83	45,838,705.61	1,295,657.59	44,543,048.02
合 计	1,499,587,527.91	38,147,110.02	1,461,440,417.89	1,544,075,462.60	56,279,072.62	1,487,796,389.98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0,555,748.91	2,345,950.63	0.00	16,719,931.41	0.00	6,181,768.13
包装物	6,432,624.89	1,144,995.29	0.00	6,577,452.53	0.00	1,000,167.65
在产品	0.00	81,439.01	0.00	0.00	0.00	81,439.01
库存商品	27,934,585.19	24,950,790.36	0.00	22,054,986.16	0.00	30,830,389.39
低值易耗品	60,456.04	265.50	0.00	7,375.70	0.00	53,345.84
自制半成品	1,295,657.59	0.00	0.00	1,295,657.59	0.00	0.00
合 计	56,279,072.62	28,523,440.79	0.00	46,655,403.39	0.00	38,147,110.02

存货跌价准备（续）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剩余对价与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预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预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	加工成品、销售及报废
包装物	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预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预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	加工成品、销售及报废
在产品	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预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预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	—
库存商品	预计售价减去预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	销售及报废
低值易耗品	预计售价减去相关税费	报废
自制半成品	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预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预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	销售及报废

(3) 本集团存货期末余额中无借款费用资本化。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0.00	11,414,376.07

9、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扣/待认证进项税额	2,171,915.77	4,127,730.39
增值税留抵税额	27,881,614.79	27,022,139.55
预缴所得税	10,986,655.62	8,712,739.55
其他	1,683,874.68	0.00
合 计	42,724,060.86	39,862,609.49

10、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按性质披露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转让股权	0.00	0.00	0.00	10,967,767.26	0.00	10,967,767.26	5.00%
融资租赁款	584,284.36	0.00	584,284.36	1,030,893.17	0.00	1,030,893.17	4.75%
小 计	584,284.36	0.00	584,284.36	11,998,660.43	0.00	11,998,660.43	
减：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0.00	0.00	0.00	11,414,376.07	0.00	11,414,376.07	
合 计	584,284.36	0.00	584,284.36	584,284.36	0.00	584,284.36	

(2) 本集团长期应收款未出现逾期情况。

(3) 本集团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4) 本集团无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11、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新增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丽珠集团丽珠医用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1,2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00,000.00	1,200,000.00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72,271,987.53	0.00	0.00	11,187,150.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3,459,138.23	0.00
深圳市有宝科技有限公司	1,080,543.04	0.00	0.00	44,123.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24,666.11	0.00
AbCyte Therapeutics Inc.	16,183,551.42	0.00	0.00	-367,057.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816,494.24	0.00
上海健信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4,024,119.09	0.00	0.00	-844,668.34	0.00	2,658,626.68	0.00	0.00	0.00	0.00	15,838,077.43	0.00
珠海圣美生物诊断技术有限公司	31,649,784.72	0.00	0.00	-14,565,455.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7,084,329.63	0.00
Aetio Biotherapy, Inc.	17,647,744.60	0.00	0.00	-752,701.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6,895,043.13	0.00
河南省健康元生物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	21,997,148.70	0.00	0.00	-2,203,547.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9,793,601.37	0.00
江苏新元素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70,260,600.00	0.00	0.00	-1,025,739.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9,234,860.98	0.00
天津同仁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00	724,000,000.00	0.00	14,751,708.09	0.00	0.00	40,040,000.00	0.00	0.00	0.00	698,711,708.09	0.00
北京英飞智药科技有限公司	0.00	20,000,000.00	0.00	-260,176.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9,739,823.54	0.00
合计	246,315,479.10	744,000,000.00	0.00	5,963,636.97	0.00	2,658,626.68	40,040,000.00	0.00	0.00	0.00	958,897,742.75	1,200,000.00

1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0,772,300.00	170,772,300.00
GLOBAL HEALTH SCIENCE	227,873,899.09	246,837,324.35
SCC VENTURE VI 2018-B,L.P.	13,566,215.68	13,823,660.49
SCC VENTURE VII 2018-C,L.P.	0.00	176,752,020.58
Nextech V Oncology S.C.S., SICAV-SIF	31,350,997.34	29,583,312.39
羿尊生物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ELICIO THERAPEUTICS, INC.	32,300,513.52	32,624,491.32
CARISMA THERAPEUTICS, INC	32,298,919.16	32,622,880.98
其他	9,471,647.24	9,958,802.04
合计	547,634,492.03	742,974,792.15

由于上述项目是本集团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的投资，因此本集团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续：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转入原因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
GLOBAL HEALTH SCIENCE	0.00	0.00	0.00	0.00	--
SCC VENTURE VI 2018-B,L.P.	0.00	0.00	0.00	0.00	--
SCC VENTURE VII 2018-C,L.P.	0.00	0.00	0.00	137,631,513.65	企业注销，收回投资
Nextech V Oncology S.C.S., SICAV-SIF	8,153,391.88	0.00	0.00	0.00	--
羿尊生物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
ELICIO THERAPEUTICS, INC.	0.00	0.00	0.00	0.00	--
CARISMA THERAPEUTICS, INC	0.00	0.00	0.00	0.00	--
其他	0.00	0.00	0.00	34,295,275.82	处置
合计	8,153,391.88	0.00	0.00	171,926,789.47	

13、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3,464,937,811.44	3,303,077,566.22
固定资产清理	0.00	0.00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 计	3,464,937,811.44	3,303,077,566.22

(1)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991,263,340.43	2,772,137,011.87	74,726,668.66	401,901,079.77	6,240,028,100.73
2.本期增加金额	86,435,773.80	229,719,122.90	5,623,379.34	50,308,613.89	372,086,889.93
(1) 购置	16,784,506.45	96,361,351.74	5,623,379.34	45,487,546.44	164,256,783.97
(2) 在建工程转入	69,651,267.35	133,357,771.16	0.00	4,821,067.45	207,830,105.96
3.本期减少金额	916,003.02	49,583,912.30	3,357,039.45	19,350,577.16	73,207,531.93
(1) 处置或报废	916,003.02	49,583,912.30	3,226,875.00	19,350,577.16	73,077,367.48
(2) 其他	0.00	0.00	130,164.45	0.00	130,164.45
4.期末余额	3,076,783,111.21	2,952,272,222.47	76,993,008.55	432,859,116.50	6,538,907,458.73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076,465,254.39	1,493,083,651.10	53,902,002.71	258,948,354.60	2,882,399,262.80
2.本期增加金额	70,551,349.71	104,895,421.98	5,030,250.50	21,675,587.47	202,152,609.66
(1) 计提	70,551,349.71	104,895,421.98	5,030,250.50	21,675,587.47	202,152,609.66
3.本期减少金额	157,644.14	41,045,561.88	2,870,855.63	15,385,560.26	59,459,621.91
(1) 处置或报废	157,644.14	41,045,561.88	2,803,097.51	15,385,560.26	59,391,863.79
(2) 其他	0.00	0.00	67,758.12	0.00	67,758.12
4.期末余额	1,146,858,959.96	1,556,933,511.20	56,061,397.58	265,238,381.81	3,025,092,250.55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1,464,209.68	31,654,683.69	77,435.52	1,354,942.82	54,551,271.71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87,535.69	0.00	2,945.34	90,481.03
(1) 计提	0.00	87,535.69	0.00	2,945.34	90,481.03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5,601,051.84	35,856.87	127,447.29	5,764,356.00
(1) 处置或报废	0.00	5,601,051.84	35,856.87	127,447.29	5,764,356.00
4.期末余额	21,464,209.68	26,141,167.54	41,578.65	1,230,440.87	48,877,396.74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908,459,941.57	1,369,197,543.73	20,890,032.32	166,390,293.82	3,464,937,811.44
2.年初账面价值	1,893,333,876.36	1,247,398,677.08	20,747,230.43	141,597,782.35	3,303,077,566.22

②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22,023,017.75	11,780,967.97	0.00	10,242,049.78	
机器设备	37,591,241.84	30,174,910.17	3,589,547.20	3,826,784.47	
电子设备及其他	877,408.53	809,785.43	0.00	67,623.10	
合 计	60,491,668.12	42,765,663.57	3,589,547.20	14,136,457.35	

③本集团无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④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 目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864,441.04

⑤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60,116,036.18	正在办理中

14、在建工程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在建工程	524,008,250.29	385,700,738.39
工程物资	0.00	0.00
合 计	524,008,250.29	385,700,738.39

(1) 在建工程

①在建工程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光大新厂项目	87,929,862.91	0.00	87,929,862.91	64,845,632.88	0.00	64,845,632.88
福兴公司一、二期项目及其他	59,455,887.45	0.00	59,455,887.45	95,851,873.91	0.00	95,851,873.91
石角新厂项目	201,555,415.17	0.00	201,555,415.17	154,752,745.97	0.00	154,752,745.97
药厂车间改造项目	26,506,202.62	0.00	26,506,202.62	16,500,619.41	0.00	16,500,619.41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微球车间(含戈舍)建设项目	9,004,024.25	0.00	9,004,024.25	7,805,534.78	0.00	7,805,534.78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P06建设项目	68,839,698.64	0.00	68,839,698.64	1,559,405.27	0.00	1,559,405.27

冻干粉针车间项目	31,220,016.77	0.00	31,220,016.77	8,495,072.05	0.00	8,495,072.05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P09建设项目	2,962,844.93	0.00	2,962,844.93	307,744.41	0.00	307,744.41
其他	36,703,638.01	169,340.46	36,534,297.55	35,751,450.17	169,340.46	35,582,109.71
合 计	524,177,590.75	169,340.46	524,008,250.29	385,870,078.85	169,340.46	385,700,738.39

②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 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 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期末余额
光大新厂项目	64,845,632.88	23,084,230.03	0.00	0.00	0.00	0.00	0.00	87,929,862.91
福兴公司一、二期项目及其他	95,851,873.91	24,869,233.35	61,265,219.81	0.00	0.00	0.00	0.00	59,455,887.45
石角新厂项目	154,752,745.97	46,802,669.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555,415.17
药厂车间改造项目	16,500,619.41	20,125,321.77	10,119,738.56	0.00	0.00	0.00	0.00	26,506,202.62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微球车间（含戈舍）建设项目	7,805,534.78	2,749,586.32	1,551,096.85	0.00	0.00	0.00	0.00	9,004,024.25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P06建设项目	1,559,405.27	67,280,293.37	0.00	0.00	0.00	0.00	0.00	68,839,698.64
冻干粉针车间项目	8,495,072.05	22,724,944.72	0.00	0.00	0.00	0.00	0.00	31,220,016.77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P09建设项目	307,744.41	113,256,299.33	110,601,198.81	0.00	0.00	0.00	0.00	2,962,844.93
其他	35,751,450.17	25,425,039.77	24,292,851.93	180,000.00	0.00	0.00	0.00	36,703,638.01
合 计	385,870,078.85	346,317,617.86	207,830,105.96	180,000.00	0.00	0.00	0.00	524,177,590.75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续）：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光大新厂项目	646,000,000.00	13.61	在建	自有资金
福兴公司一、二期项目及其他	378,090,800.00	54.14	部分项目完工	自有资金
石角新厂项目	377,005,000.00	54.83	部分项目完工	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
药厂车间改造项目	259,737,830.00	35.49	部分项目完工	自有资金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微球车间（含戈舍）建设项目	262,445,000.00	50.98	部分项目完工	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P06建设项目	114,000,000.00	60.39	在建	自有资金
冻干粉针车间项目	143,500,000.00	21.76	在建	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P09建设项目	296,580,000.00	38.29	在建	自有资金
其他	--	--	--	自有资金
合 计	2,477,358,630.00	--	--	--

其他减少主要为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15、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30,597,396.76	30,597,396.76
2.本期增加金额	6,313,476.37	6,313,476.37
(1) 租入	6,313,476.37	6,313,476.37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4. 期末余额	36,910,873.13	36,910,873.13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2,286,018.69	12,286,018.69
2.本期增加金额	7,916,549.03	7,916,549.03
(1) 计提	7,916,549.03	7,916,549.03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4.期末余额	20,202,567.72	20,202,567.72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0.00	0.00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4.期末余额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6,708,305.41	16,708,305.41
2.年初账面价值	18,311,378.07	18,311,378.07

本期，本集团确认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相关的租赁费用为人民币 271.60 万元。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及专有 技术	软件	商标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67,839,618.26	226,455,896.05	55,656,354.38	24,000.00	10,985,294.53	560,961,163.22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41,903,618.64	3,209,790.67	0.00	0.00	45,113,409.31
(1) 购置	0.00	0.00	3,209,790.67	0.00	0.00	3,209,790.67
(2) 内部研发	0.00	41,903,618.64	0.00	0.00	0.00	41,903,618.64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6,666,667.00	70,796.46	0.00	0.00	6,737,463.46
(1) 处置	0.00	0.00	70,796.46	0.00	0.00	70,796.46
(2) 合并范围变化	0.00	6,666,667.00	0.00	0.00	0.00	6,666,667.00
4.期末余额	267,839,618.26	261,692,847.69	58,795,348.59	24,000.00	10,985,294.53	599,337,109.07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82,283,097.07	189,096,192.98	37,450,468.40	24,000.00	4,485,661.92	313,339,420.37
2.本期增加金额	2,387,537.16	2,525,997.50	2,655,754.78	0.00	761,378.28	8,330,667.72
(1) 计提	2,387,537.16	2,525,997.50	2,655,754.78	0.00	761,378.28	8,330,667.72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500,000.04	21,238.94	0.00	0.00	521,238.98
(1) 处置	0.00	0.00	21,238.94	0.00	0.00	21,238.94
(2) 合并范围变化	0.00	500,000.04	0.00	0.00	0.00	500,000.04
4.期末余额	84,670,634.23	191,122,190.44	40,084,984.24	24,000.00	5,247,040.20	321,148,849.11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981,826.94	10,209,166.76	0.00	0.00	0.00	11,190,993.70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期末余额	981,826.94	10,209,166.76	0.00	0.00	0.00	11,190,993.7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82,187,157.09	60,361,490.49	18,710,364.35	0.00	5,738,254.33	266,997,266.26
2.年初账面价值	184,574,694.25	27,150,536.31	18,205,885.98	0.00	6,499,632.61	236,430,749.15

期末，通过内部研究开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为 9.9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无形资产有关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土地使用权	4,227,092.83	正在办理中

(3) 无形资产说明

土地使用权系公司依照中国法律在中国境内取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期限自取得土地使用权起 50 年内。

17、开发支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增加	确认为无形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	
生物药	213,261,084.53	29,399,825.85	0.00	38,805,707.06	0.00	203,855,203.32
化学制剂	38,128,125.04	9,014,515.62	0.00	3,097,911.58	0.00	44,044,729.08
合 计	251,389,209.57	38,414,341.47	0.00	41,903,618.64	0.00	247,899,932.40

续：

项 目	资本化开始时点	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截至期末的研发进度
化学制剂	临床试验	取得临床批件，并经本集团评估	临床阶段

生物药 临床试验 取得临床批件，并经本集团评估 临床阶段

1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	其他	处置	其他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47,912,269.66	0.00	0.00	0.00	0.00	47,912,269.66
四川光大制药有限公司	13,863,330.24	0.00	0.00	0.00	0.00	13,863,330.24
丽珠集团福州福兴医药有限公司	46,926,155.25	0.00	0.00	0.00	0.00	46,926,155.25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7,271,307.03	0.00	0.00	0.00	0.00	7,271,307.03
上海丽珠制药有限公司	2,045,990.12	0.00	0.00	0.00	0.00	2,045,990.12
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3,492,752.58	0.00	0.00	0.00	0.00	3,492,752.58
合 计	121,511,804.88	0.00	0.00	0.00	0.00	121,511,804.88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丽珠集团福州福兴医药有限公司	11,200,000.00	0.00	0.00	0.00	0.00	11,200,000.00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7,271,307.03	0.00	0.00	0.00	0.00	7,271,307.03
合 计	18,471,307.03	0.00	0.00	0.00	0.00	18,471,307.03

本公司商誉系本公司于以前年度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在预计投入成本可回收金额时，采用了与商誉有关的资产组合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资产组合预计的未来现金流量依据管理层制定的未来五年财务预算确定，超过五年财务预算之后年份的现金流量均保持稳定。

商誉减值测试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主要假设如下：

对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与商誉有关的资产组合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计算采用了75.25%-77.68%的毛利率及0~23.45%的营业收入增长率，以及现金流量折现率为14.72%作为关键假设。管理层根据预算期间之前的历史情况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这些假设。

对四川光大制药有限公司与商誉有关的资产组合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计算采用了66.52%-69.40%的毛利率及0~21.62%的营业收入增长率，以及现金流量折现率为15.15%作为关键假设。管理层根据预算期间之前的历史情况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这些假设。

对丽珠集团福州福兴医药有限公司与商誉有关的资产组合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计

算采用了 54.90%-60.86%的毛利率及 0~16.17%的营业收入增长率，以及现金流量折现率为 15.04%作为关键假设。管理层根据预算期间之前的历史情况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这些假设。

经测试，公司管理层预计报告期内，商誉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19、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办公室装修费	22,871,369.89	1,789,091.35	1,144,716.30	696.58	23,515,048.36
厂房装修费	76,601,849.05	4,397,210.13	4,381,677.60	0.00	76,617,381.58
树脂和填料	12,877,243.29	7,474,611.61	6,292,664.01	0.00	14,059,190.89
其他	9,751,310.35	7,485,466.17	1,730,957.62	0.00	15,505,818.90
合 计	122,101,772.58	21,146,379.26	13,550,015.53	696.58	129,697,439.73

20、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91,616,594.00	31,123,516.77	205,356,430.84	32,323,935.29
预提费用	262,359,496.38	40,425,651.38	331,698,969.35	50,732,600.47
可抵扣亏损	0.00	0.00	82,722,927.16	12,497,349.09
递延收益	254,929,335.15	38,258,400.28	256,049,280.06	38,427,392.0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51,419,693.24	67,924,376.32	527,419,759.41	79,324,386.26
股权激励费用	55,267,305.68	8,295,692.79	48,355,411.54	7,258,101.73
公允价值变动	515,618.12	80,814.96	5,004.11	1,229.82
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38,120,731.68	20,718,109.75	117,745,297.25	17,661,794.59
小 计	1,354,228,774.25	206,826,562.25	1,569,353,079.72	238,226,789.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17,689,686.66	2,739,517.04	16,492,776.21	3,013,647.66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28,539,930.14	19,777,390.37	290,595,798.40	46,516,608.63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602,549,563.46	90,938,715.69	564,348,918.93	85,208,619.0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6,940,000.00	8,541,000.00	56,940,000.00	8,541,000.00
小 计	805,719,180.26	121,996,623.10	928,377,493.54	143,279,875.31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94,800,299.45	293,350,409.60
可抵扣亏损	1,251,322,106.18	1,061,605,111.16
合 计	1,546,122,405.63	1,354,955,520.76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21 年	93,849,865.81	93,908,149.76	
2022 年	132,891,957.05	132,891,957.05	
2023 年	177,219,142.24	177,946,621.74	
2024 年	383,500,142.50	383,554,848.28	
2025 年	253,542,909.12	266,868,262.30	
2026 年	204,685,677.80	0.00	
无限期	5,632,411.66	6,435,272.03	
合 计	1,251,322,106.18	1,061,605,111.16	

21、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48,613,133.35	33,826,183.51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238,517,673.60	241,125,619.01
预付专有技术购置款	47,353,109.07	41,553,749.30
合 计	334,483,916.02	316,505,551.82

2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1,390,704,871.11	1,350,000,000.00
担保借款	371,215,105.43	200,942,804.06
合 计	1,761,919,976.54	1,550,942,804.06

(2) 本集团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3、交易性金融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481,103.14	212.07
其中：		
衍生金融负债	481,103.14	212.07
合 计	481,103.14	212.07

衍生金融负债为外汇远期合约，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尚未到期的合约按公允价值计量产生的损失，确认为交易性金融负债。

24、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74,176,103.65	918,007,030.57

本集团本期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25、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526,979,766.83	571,910,893.64
4-6 个月（含 6 个月）	85,414,613.26	55,177,594.94
7-12 个月（含 12 个月）	26,800,894.87	29,908,123.16
1 年-2 年（含 2 年）	28,929,422.88	19,734,976.50
2 年以上	19,478,867.94	30,055,369.43
合 计	687,603,565.78	706,786,957.67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6、合同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37,042,270.59	99,490,312.51
1 年以上	25,371,455.16	4,955,114.75
合 计	62,413,725.75	104,445,427.26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于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年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金额为 56,864,925.40 元。

27、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361,975,212.83	595,849,335.59	796,592,747.54	161,231,800.88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0.00	38,537,741.53	38,407,190.63	130,550.90
辞退福利	1,441,038.00	343,144.63	487,961.63	1,296,221.00
合 计	363,416,250.83	634,730,221.75	835,487,899.80	162,658,572.78

(1) 短期薪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	242,865,494.55	520,719,006.93	619,808,475.03	143,776,026.45
职工福利费	791,889.74	20,967,804.37	20,970,979.64	788,714.47
社会保险费	0.00	19,619,525.63	19,561,925.26	57,600.37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0.00	17,473,286.50	17,423,146.17	50,140.33
2. 工伤保险费	0.00	770,151.38	766,421.36	3,730.02
3. 生育保险费	0.00	1,376,087.75	1,372,357.73	3,730.02
住房公积金	794,482.00	17,301,106.39	17,807,121.39	288,467.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2,255.75	997,299.31	983,156.22	76,398.84
持股计划专项基金	117,461,090.79	16,244,592.96	117,461,090.00	16,244,593.75
合 计	361,975,212.83	595,849,335.59	796,592,747.54	161,231,800.88

(2) 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离职后福利	0.00	38,537,741.53	38,407,190.63	130,550.90
其中：1. 基本养老保险费	0.00	37,297,994.68	37,173,038.82	124,955.86
2. 失业保险费	0.00	1,239,746.85	1,234,151.81	5,595.04
合 计	0.00	38,537,741.53	38,407,190.63	130,550.90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集团按照当地政府的有关规定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28、应交税费

税 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67,608,425.87	51,689,249.26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14,996.95	5,019,522.87

企业所得税	118,152,227.63	179,505,599.65
房产税	7,309,604.82	2,879,722.25
土地使用税	1,720,899.20	961,020.56
个人所得税	10,527,160.17	4,154,893.72
印花税	467,473.30	509,959.58
教育费附加	4,157,667.63	3,461,056.79
堤围防护费	20,300.76	20,300.76
其他	502,181.31	614,582.50
合 计	216,180,937.64	248,815,907.94

29、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股利	27,419,951.42	8,418,590.50
其他应付款	2,378,127,309.88	2,167,249,652.65
合 计	2,405,547,261.30	2,175,668,243.15

(1) 应付股利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0,488,141.42	20,174.46
清远新北江企业（集团）公司	1,200,710.00	1,200,710.00
子公司其他法人及个人股	3,311,300.00	3,311,300.00
子公司内部职工股	2,419,800.00	2,419,800.00
珠海中汇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00	1,466,606.04
合 计	27,419,951.42	8,418,590.50

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

股东名称	应付股利金额	未支付原因
清远新北江企业（集团）公司	1,200,710.00	未支付
子公司其他法人及个人股	3,311,300.00	未支付
子公司内部职工股	2,419,800.00	未支付
合 计	6,931,810.00	--

(2)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办事处费用	60,338,410.75	54,635,910.63
保证金	71,086,835.12	77,967,267.29
业务推广费	1,331,846,841.10	1,161,104,890.76
技术转让费	13,446,534.45	10,072,731.53
关联企业往来	6,574,389.97	5,695,618.89
预提费用	847,135,320.53	817,488,106.66
其他	47,698,977.96	40,285,126.89
合 计	2,378,127,309.88	2,167,249,652.65

期末，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为 0.00 元。

其中，预提费用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期末结存原因
水电费	16,220,090.68	23,215,689.01	未结算
科研费	30,383,351.14	28,919,052.18	未结算
业务推广费	743,570,786.51	698,563,270.01	未结算
广告费	266,371.28	266,371.28	未结算
会务费	9,124,935.00	11,735,159.40	未结算
顾问咨询及信息披露费	3,888,499.36	2,555,835.79	未结算
其他	43,681,286.56	52,232,728.99	未结算
合 计	847,135,320.53	817,488,106.66	

3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0,033,022.95	8,539,077.05

31、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4,754,676.57	6,267,034.79

32、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利率区间	年初余额	利率区间
信用借款	638,453,815.00	3.55%-3.70%	360,324,027.48	3.55%-3.60%

小 计	638,453,815.00	360,324,027.48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0.00	0.00
合 计	638,453,815.00	360,324,027.48

33、租赁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租赁款	17,120,047.52	18,638,102.47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0,033,022.95	8,539,077.05
合 计	7,087,024.57	10,099,025.42

2021年1-6月计提的租赁负债利息费用金额为人民币61.11万元，计入到财务费用-利息支出中。

34、递延收益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76,141,923.64	21,489,500.00	23,898,008.19	273,733,415.45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详见附注五、62、政府补助。

35、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四川光大制药整体搬迁调迁扩建项目	78,000,000.00	78,000,000.00

36、股本

2021年1-6月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				小计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金额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17,306,329	1.83	0.00	0.00	0.00	0.00	0.00	17,306,329	1.85
3.其他内资持股	2,322,294	0.25	133,087	0.00	0.00	0.00	133,087	2,455,381	0.26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322,294	0.25	133,087	0.00	0.00	0.00	133,087	2,455,381	0.26
基金、理财产品等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外资持股	30,420	0.00	22,815	0.00	0.00	0.00	22,815	53,235	0.01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30,420	0.00	22,815	0.00	0.00	0.00	22,815	53,235	0.01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9,659,043	2.08	155,902	0.00	0.00	0.00	155,902	19,814,945	2.12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605,312,136	64.07	3,485,149	0.00	0.00	-6,093,808	-2,608,659	602,703,477	64.4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B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H股)	319,864,217	33.85	0.00	0.00	0.00	-6,628,600	-6,628,600	313,235,617	33.47
4.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925,176,353	97.92	3,485,149	0.00	0.00	-12,722,408	-9,237,259	915,939,094	97.88
三、股份总数	944,835,396	100.00	3,641,051	0.00	0.00	-12,722,408	-9,081,357	935,754,039	100.00

根据《深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高管累计锁定股份为 2,508,616 股。

2020年1-6月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17,306,329	1.85	0.00	0.00	0.00	0.00	0.00	17,306,329	1.84
3.其他内资持股	2,094,797	0.22	0.00	0.00	0.00	149,038	149,038	2,243,835	0.2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094,797	0.22	0.00	0.00	0.00	149,038	149,038	2,243,835	0.24
基金、理财产品等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外资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9,401,126	2.07	0.00	0.00	0.00	149,038	149,038	19,550,164	2.08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595,497,332	63.71	6,010,786	0.00	0.00	-149,038	5,861,748	601,359,080	63.9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B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H股)	319,864,217	34.22	0.00	0.00	0.00	0.00	0.00	319,864,217	34.00
4.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915,361,549	97.93	6,010,786	0.00	0.00	-149,038	5,861,748	921,223,297	97.92
三、股份总数	934,762,675	100.00	6,010,786	0.00	0.00	0.00	6,010,786	940,773,461	100.00

根据《深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高管累计锁定股份为 2,243,835 股。

股。

37、资本公积

2021年1-6月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1,456,572,347.73	126,808,248.68	403,988,537.56	1,179,392,058.85
其他资本公积	103,797,369.96	11,169,675.11	0.00	114,967,045.07
合 计	1,560,369,717.69	137,977,923.79	403,988,537.56	1,294,359,103.92

股本溢价本期增加为：①股票期权本期实际行权数量 3,641,051 份，增加股本溢价 124,537,459.62 元；②股票期权行权后，按税收规定可税前列支费用与已计提费用之间的差额减少应交所得税 1,891,160.08 元，相应增加股本溢价；③子公司非同比例减资，与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379,628.98 元增加资本溢价；股本溢价本期减少为注销回购股份 12,722,408 股，相应减少股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为：①计提的股权激励费用 9,556,686.30 元；②权益法核算单位非同比例增资导致公司持股比例发生变化以及其他权益变动而增加资本公积 1,612,988.81 元。

2020年1-6月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1,091,114,796.32	211,339,235.76	0.00	1,302,454,032.08
其他资本公积	72,289,951.85	11,385,257.93	10,577,268.20	73,097,941.58
合 计	1,163,404,748.17	222,724,493.69	10,577,268.20	1,375,551,973.66

股本溢价本期增加为：股票期权本期实际行权数量 6,010,786 份，增加股本溢价 211,339,235.76 元。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为：①计提的股权激励费用 11,385,257.93 元；②出售权益法核算单位股权，将相应的资本公积结转损益。

38、库存股

2021年1-6月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回购 A 股股票	250,061,413.16	166,649,532.40	416,710,945.56	0.00

本期库存股增加为：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 H 股股份 6,628,600 股使用的资金总额。本期库存股减少为：注销回购股份。

2020年1-6月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回购 A 股股票	0.00	243,439,270.82	0.00	243,439,270.82

本期库存股增加为：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了公司 A 股股份 5,946,108 股使用的资金总额。

39、其他综合收益

2021年1-6月

项 目	年初余额 (1)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3) = (1) + (2)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 益当期转入 损益或留存 收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2)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241,169,897.47	42,441,929.54	171,926,789.47	6,502,084.16	-135,902,397.80	-84,546.29	105,267,499.67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 价值变动	241,169,897.47	42,441,929.54	171,926,789.47	6,502,084.16	-135,902,397.80	-84,546.29	105,267,499.67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71,186,096.91	-11,561,907.91	0.00	0.00	-10,986,186.68	-575,721.23	-82,172,283.5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115,066.72	0.00	0.00	0.00	0.00	0.00	115,066.72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1,301,163.63	-11,561,907.91	0.00	0.00	-10,986,186.68	-575,721.23	-82,287,350.3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69,983,800.56	30,880,021.63	171,926,789.47	6,502,084.16	-146,888,584.48	-660,267.52	23,095,216.08

2020年1-6月

项 目	年初余额 (1)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3) = (1) + (2)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 益当期转入 损益或留存 收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2)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54,731,381.67	22,062,821.86	0.00	3,555,994.88	18,436,298.01	70,528.97	73,167,679.68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 值变动	54,731,381.67	22,062,821.86	0.00	3,555,994.88	18,436,298.01	70,528.97	73,167,679.68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28,327,410.02	7,234,591.37	0.00	0.00	6,910,434.53	324,156.84	-21,416,975.4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5,384.33	0.00	0.00	0.00	0.00	0.00	155,384.33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8,482,794.35	7,234,591.37	0.00	0.00	6,910,434.53	324,156.84	-21,572,359.8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6,403,971.65	29,297,413.23	0.00	3,555,994.88	25,346,732.54	394,685.81	51,750,704.19

40、盈余公积

2021年1-6月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77,212,833.75	0.00	0.00	577,212,833.75
任意盈余公积	63,796,201.34	0.00	0.00	63,796,201.34
储备基金	82,108,376.71	0.00	0.00	82,108,376.71
企业发展基金	21,683,742.35	0.00	0.00	21,683,742.35
合 计	744,801,154.15	0.00	0.00	744,801,154.15

2020年1-6月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55,589,822.89	0.00	0.00	455,589,822.89
任意盈余公积	63,796,201.34	0.00	0.00	63,796,201.34
储备基金	82,108,376.71	0.00	0.00	82,108,376.71
企业发展基金	21,683,742.35	0.00	0.00	21,683,742.35
合 计	623,178,143.29	0.00	0.00	623,178,143.29

41、未分配利润

(1) 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8,937,313,245.63	8,419,002,908.40	--
调整 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0.00	0.00	--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8,937,313,245.63	8,419,002,908.4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62,475,917.41	1,004,743,610.08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处置收益	171,926,789.47	0.00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0.00	0.00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0.00	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1,168,522,010.83	1,074,977,042.27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0.00	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9,003,193,941.68

8,348,769,476.2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①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②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③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④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⑤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2) 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单位: 千元

项 目	本期	上期
股利:		
2020 年年终股利, 已支付 (注 1)	1,139,814.78	
2019 年年终股利, 已支付 (注 2)	--	1,056,284.38
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派发的股利:		
2020 年年终股利分派 (注 1)	1,168,522.01	--
2019 年年终股利分派 (注 2)	--	1,074,977.04

注 1: 2021 年 3 月 22 日,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通过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所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 (不含本公司已回购但未注销的股份数量), 向本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2.50 元 (含税)。本次不送红股, 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该等利润分配方案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经股东大会批准, 并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支付 1,139,814,781.15 元。

注 2: 2020 年 3 月 25 日,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通过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公司 2019 年末总股本 934,762,675 股为基数, 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1.50 元 (含税), 本次不送红股, 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 公司总股本由于增发新股、股权激励行权、股份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动的, 按照“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调整分配比例, 调整后, 每 10 股派发的现金股利为 11.500552 元 (含税), 共计派发 1,074,977,042.27 元 (含税)。该等利润分配方案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经股东大会批准, 并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支付 1,056,284,377.87 元。

4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193,787,467.88	2,091,314,475.47	5,070,600,012.43	1,718,033,063.93
其他业务	41,743,568.40	33,798,225.02	24,638,305.26	15,808,289.24
合 计	6,235,531,036.28	2,125,112,700.49	5,095,238,317.69	1,733,841,353.17

本集团于境内经营单一营运分部，即医药制造业。因此，本集团并无呈列营运分部资料。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按产品所属领域划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化学制剂	3,730,533,847.07	762,424,475.03	2,315,344,260.34	542,017,556.05
原料药和中间体	1,462,311,923.98	1,011,958,744.70	1,227,068,601.74	801,029,071.35
中药制剂	610,258,117.05	159,999,266.21	639,155,481.10	165,919,742.97
诊断试剂及设备	390,683,579.78	156,931,989.53	889,031,669.25	209,066,693.56
小 计	6,193,787,467.88	2,091,314,475.47	5,070,600,012.43	1,718,033,063.93
其他业务:				
销售材料	9,506,530.14	8,472,340.43	9,816,162.39	6,156,840.02
租赁收入	2,544,991.61	5,560.54	2,779,283.60	186,298.82
加工收入	613,753.26	656,943.17	2,383,579.74	2,126,275.97
提供动力	4,066,079.79	3,983,830.10	5,649,310.42	5,183,982.83
技术转让	308,459.70	1,067,509.22	0.00	0.00
其他	24,703,753.90	19,612,041.56	4,009,969.11	2,154,891.60
小 计	41,743,568.40	33,798,225.02	24,638,305.26	15,808,289.24
合 计	6,235,531,036.28	2,125,112,700.49	5,095,238,317.69	1,733,841,353.17

(3)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主要经营地区分解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境内	5,407,801,582.14	1,597,504,695.96	4,018,148,776.81	1,247,744,765.49
境外	785,985,885.74	493,809,779.51	1,052,451,235.62	470,288,298.44
合 计	6,193,787,467.88	2,091,314,475.47	5,070,600,012.43	1,718,033,063.93

(4)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收入确认时间分解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商品（在某一时点确认）	6,193,787,467.88	2,091,314,475.47	5,070,600,012.43	1,718,033,063.93

43、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517,914.85	24,780,695.36
教育费附加	22,921,598.94	19,528,803.49
土地使用税	3,056,759.10	3,076,991.38
房产税	9,354,989.50	7,995,659.39
印花税	5,581,437.39	2,377,465.61
车船使用税	25,868.16	30,251.02
环境保护税	144,522.54	154,399.89
其他	365,317.96	313,236.60
合 计	70,968,408.44	58,257,502.74

注：主要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见附注四、税项。

44、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市场宣传及推广费	1,829,539,963.43	1,220,908,175.35
员工薪酬	162,989,068.75	135,520,225.46
办公交际及差旅费	24,210,298.51	15,674,019.90
会务费	5,792,341.57	863,153.60
其他	22,638,403.29	41,841,631.65
合 计	2,045,170,075.55	1,414,807,205.96

45、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薪酬	108,768,867.07	133,556,085.65
股权激励费用	12,038,784.18	12,242,614.92
折旧及摊销	40,319,050.30	34,352,534.87
暂停营运损失	31,503,927.79	29,393,556.42
顾问咨询及信息披露费	10,127,358.85	7,799,736.39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质量专项费	17,217,491.18	16,840,629.55
办公交际及差旅费	18,828,573.07	17,902,038.61
修理水电及运杂费	16,655,773.74	7,690,345.10
招聘及职工培训费	4,315,304.64	3,535,117.89
核数师费用	1,262,641.51	1,117,735.85
其他	29,039,769.79	29,720,207.18
合 计	290,077,542.12	294,150,602.43

46、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114,224,564.53	68,795,560.56
员工薪酬	146,352,784.21	100,164,485.69
股权激励费用	175,632.62	397,092.72
试验费	180,700,758.42	76,936,202.42
折旧及摊销	32,120,236.51	26,424,715.60
其他	33,294,899.79	33,718,080.70
合 计	506,868,876.08	306,436,137.69

47、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6,051,011.53	7,012,674.28
减：利息收入	65,140,139.66	96,201,073.75
汇兑损益	1,483,972.10	-2,876,853.86
手续费及其他	2,591,374.25	2,662,572.64
合 计	-25,013,781.78	-89,402,680.69

48、其他收益

补助项目(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	23,247,572.57	15,555,123.79	与资产相关
政府补助	91,916,420.37	87,486,050.06	与收益相关
扣缴税款手续费	1,558,060.20	1,782,164.04	
加计扣除退税款	0.00	23,224.44	
合 计	116,722,053.14	104,846,562.33	

政府补助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五、62、政府补助；作为非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具体原因见附注十七、1。

49、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963,636.97	-4,702,830.9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423,029.20	108,312,122.27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75,810.76	348,024.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股利收入	8,153,391.88	1,351,326.46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487,393.04	-614,541.79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0.00	7,958,514.22
合 计	35,103,261.85	112,652,614.84

5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276,790.02	-3,282,779.11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17,055.84	9,412.89
权益工具投资	43,142,356.83	-1,274,254.56
衍生金融资产	-7,882,622.65	-2,017,937.44
交易性金融负债	-480,891.07	-1,269,050.22
其中：衍生金融负债	-480,891.07	-1,269,050.22
合 计	34,795,898.95	-4,551,829.33

51、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0.00	50,00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908,310.01	-6,584,632.2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70,920.47	-650,687.12
合 计	-8,579,230.48	-7,185,319.32

52、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28,522,631.76	-13,078,655.95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90,481.03	-188,983.76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 计	-28,613,112.79	-13,267,639.71

53、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317,121.46	-83,421.97

54、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16,840.29	17,015.60	116,840.29
废品收入	1,887,207.65	440,411.41	1,887,207.65
赔偿收入	270,079.01	33,127.99	270,079.01
确定不需支付的款项	390,917.12	121,010.03	390,917.12
其他	1,129,732.64	293,356.02	1,129,732.64
合 计	3,794,776.71	904,921.05	3,794,776.71

55、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公益性捐赠支出	1,978,697.53	9,098,143.36	1,978,697.53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041,794.31	1,897,017.67	2,041,794.31
其他	701,494.05	1,820,821.29	701,494.05
合 计	4,721,985.89	12,815,982.32	4,721,985.89

5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54,520,918.96	225,037,403.26
其中：境内企业所得税	154,224,294.27	224,887,171.38
香港、澳门企业所得税	296,624.69	150,231.88
递延所得税费用	36,863,644.54	1,882,117.35
合 计	191,384,563.50	226,919,520.61

(2)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371,165,998.33	1,557,648,101.96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42,791,499.58	389,412,025.49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746,526.88	-1,194,612.65
税收减免的影响	-201,331,756.72	-203,146,279.76
不可抵扣费用的影响	3,589,273.05	3,449,866.65
当年新增（转回）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时间性差异	3,050,994.56	501,673.28
当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51,633,213.60	37,782,753.6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2,985,808.11	-2,022,002.92
其他	-1,616,325.58	2,136,096.92
所得税费用	191,384,563.50	226,919,520.61

57、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在计算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时，以前期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当年年初转换；当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发行日转换。

基本每股收益与稀释每股收益的具体计算如下：

每股收益的计算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62,475,917.41	1,004,743,610.08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	1,062,475,917.41	1,004,743,610.08
终止经营净利润	0.00	0.00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934,574,071	935,487,093
稀释效应——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股票期权）	1,399,000	2,133,279
调整后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935,973,071	937,620,372
基本每股收益	1.14	1.07
其中：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1.14	1.07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	--
稀释每股收益	1.14	1.07

其中：持续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1.14	1.07
终止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	--

58、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12,755,484.75	91,430,242.70
利息收入	65,140,139.66	96,201,073.75
违约金及赔偿收入	270,079.01	33,127.99
废品收入	1,887,207.65	440,411.41
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362,026.06	4,379,376.46
资金往来及其他	34,305,604.65	54,103,200.87
合 计	218,720,541.78	246,587,433.18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推广费	2,024,929,519.01	1,461,076,806.65
研究开发费	380,677,147.94	165,394,190.98
银行手续费	2,591,374.25	2,662,572.64
信用证及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等	3,692,342.07	4,822,487.58
支付的其他费用	253,811,893.80	199,676,296.65
资金往来及其他	15,565,869.66	5,649,038.00
合 计	2,681,268,146.73	1,839,281,392.50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	121,000.00	0.00
保险赔款	0.00	19,828,856.24
其他	1,600.00	229,160.14
合 计	122,600.00	20,058,016.38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	165,000.00	45,000.00

外汇远期合约损失	1,397,587.39	3,492,944.44
其他	3,658.70	0.00
合 计	1,566,246.09	3,537,944.44

(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收代缴个人所得税	1,211,582.95	4,933,246.35

(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票回购	166,649,532.40	243,439,270.82
子公司少数股东减资	618,262,191.00	0.00
代收代缴个人所得税	2,531,100.50	0.00
合 计	787,442,823.90	243,439,270.82

5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79,781,434.83	1,330,728,581.35
加: 资产减值损失	28,613,112.79	13,267,639.71
信用减值损失	8,579,230.48	7,185,319.32
固定资产折旧	202,152,609.66	185,707,021.59
无形资产摊销	8,330,667.72	8,307,880.5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550,015.53	10,721,522.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317,121.46	83,421.9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24,954.02	1,880,002.0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795,898.95	4,551,829.3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9,726,769.70	4,091,084.3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103,261.85	-112,652,614.8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407,678.49	-14,999,268.2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455,966.05	16,881,385.5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66,659.67	-278,912,067.9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43,269,183.71	-337,450,977.3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8,826,261.66	21,546,468.01
其他	12,214,416.79	12,639,707.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4,910,992.08	873,576,936.0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0.00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0.00	0.00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583,399,208.56	7,279,968,931.2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952,049,990.08	8,854,185,853.5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68,650,781.52	-1,574,216,922.3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0,000,000.00
其中：珠海启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6,688,779.47
其中：珠海启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6,688,779.47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
其中：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3,311,220.53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一、现金	8,583,399,208.56	7,279,968,931.22
其中：库存现金	608,704.63	220,030.4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492,715,508.20	7,270,777,814.8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90,074,995.73	8,971,085.94
二、现金等价物	0.00	0.00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0.00	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83,399,208.56	7,279,968,931.2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本集团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1,071,889.40	保函等业务保证金
应收票据	286,294,897.67	票据池业务，质押应收票据
合 计	287,366,787.07	

61、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港币	9,036,927.29	0.83208	7,519,446.46
欧元	102,169.96	7.6862	785,298.75
美元	136,972,953.91	6.4601	884,858,979.55
澳门币	2,492,385.85	0.8084	2,014,844.72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64,025,488.37	6.4601	413,611,057.42
澳门币	2,254,691.45	0.8084	1,822,692.57
其他应收款			
其中：港币	1,355,333.40	0.83208	1,127,745.82
澳门币	581,188.00	0.8084	469,832.38
应付账款			
其中：瑞士法郎	36,737.77	7.0134	257,656.68
澳门币	435,857.17	0.8084	352,346.94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2,595,716.72	6.4601	16,768,589.58
港币	116,261.81	0.83208	96,739.13
应付股利			
其中：港币	24,598,556.58	0.83208	20,467,966.96

62、政府补助

(1)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后续采用总额法计量

补助项目	种类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结转计 入损益的金 额	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结转计 入损益的列 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 关
------	----	------	--------------	---------------------	----------	------	-----------------------	---------------------

补助项目	种类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艾普拉唑系列创新药物研发及产业化	财政拨款	20,988,166.29	0.00	2,455,000.02	0.00	18,533,166.27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I类治疗用人源化抗人肿瘤坏死因子α单克隆抗体新药研制资金	财政拨款	8,000,000.00	0.00	0.00	0.00	8,0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4年战略性新兴产业(缓释微球)	财政拨款	16,700,000.00	0.00	0.00	0.00	16,700,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长效微球制剂的产业化款项	财政拨款	13,300,000.00	0.00	0.00	0.00	13,300,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长效微球制剂产业化建设项目(一期工程)	财政拨款	7,024,025.85	8,329,800.00	431,665.47	0.00	14,922,160.38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长效注射微球产品的中试放大和产业化	财政拨款	2,400,000.00	0.00	0.00	0.00	2,400,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工业和信息化部项目补助款	财政拨款	2,400,000.00	0.00	0.00	0.00	2,400,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工业和信息化部项目补助款	财政拨款	1,597,750.00	0.00	115,500.00	0.00	1,482,25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药物一致性评价研究中心平台建设	财政拨款	1,200,000.10	0.00	80,000.00	0.00	1,120,000.1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注射用鼠神经生长因子研发及产业化	财政拨款	50,606,036.20	0.00	5,280,044.56	0.00	45,325,991.64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示范项目	财政拨款	3,557,499.51	0.00	551,000.02	0.00	3,006,499.49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省财政支持技改招标项目补助金PVC软袋	财政拨款	3,111,850.32	0.00	204,182.88	0.00	2,907,667.44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软袋参芪扶正注射液技改项目	财政拨款	19,500,000.02	0.00	1,911,764.70	0.00	17,588,235.32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资金拨款及事后补奖	财政拨款	6,589,119.08	0.00	564,781.68	0.00	6,024,337.4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资金拨款及事后补奖	财政拨款	10,648,600.33	0.00	1,644,464.76	0.00	9,004,135.57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节能减排项目配电变压器能效提升	财政拨款	428,000.00	0.00	24,000.00	0.00	404,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化药液体制剂研发与产业化团队	财政拨款	1,000,000.00	0.00	444,166.64	0.00	555,833.36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抗体药物实验室)	财政拨款	5,248,234.16	0.00	222,877.68	0.00	5,025,356.48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种类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结转计 入损益的金 额	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结转计 入损益的列 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技术中心创新能力 建设（抗体药物实 验室）	财政拨款	241,769.82	0.00	37,665.18	0.00	204,104.64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血液筛查（BCI）核 酸检测试剂成果转 化	财政拨款	6,000,000.00	0.00	6,000,000.00	0.00	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α-葡萄糖苷酶抑制 剂类原料药阿卡波 糖生产车间工艺升 级技术改造项目	财政拨款	571,428.64	0.00	53,571.42	0.00	517,857.22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降血脂他汀类药物 的研发与产业化	财政拨款	60,000.36	0.00	14,999.94	0.00	45,000.42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科学技术奖及科技 创新项目资助	财政拨款	139,491.80	0.00	55,462.80	0.00	84,029.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科学技术奖及科技 创新项目资助	财政拨款	3,400,000.00	0.00	600,000.00	0.00	2,8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珠海市工业企业“上 云上平台”服务券支 持资金	财政拨款	114,972.73	0.00	12,770.44	0.00	102,202.29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特派员工作站	财政拨款	145,000.00	0.00	30,000.00	0.00	115,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产业振兴扶持资金	财政拨款	3,603,500.01	0.00	579,000.00	0.00	3,024,500.01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创新药物艾普拉唑 IV期临床研究	财政拨款	8,210,800.00	0.00	0.00	0.00	8,210,8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工业转型政府扶持 资金	财政拨款	508,333.67	0.00	99,999.96	0.00	408,333.71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新型工业化发展奖 金	财政拨款	1,304,166.42	609,700.00	175,000.02	0.00	1,738,866.4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工业龙头企业贷款 贴息政策资金	财政拨款	566,666.61	0.00	100,000.02	0.00	466,666.59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五优一新扶持资金	财政拨款	400,000.16	0.00	49,999.98	0.00	350,000.18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新型研发机构补助	财政拨款	2,000,000.00	1,800,000.00	0.00	0.00	3,800,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珠海市创新创业团 队和高层次人才创 业项目（注射液紫 杉醇胶束）	财政拨款	2,700,000.00	6,300,000.00	0.00	0.00	9,000,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创新创业团队资助 计划资金项目	财政拨款	8,500,000.00	0.00	0.00	0.00	8,500,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艾普拉唑系列创新 药物研发及产业化 项目资金	财政拨款	5,600,000.00	0.00	0.00	0.00	5,600,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艾普拉唑体内肠吸 收和生物分布研究	财政拨款	0.00	800,000.00	0.00	0.00	8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数据驱动的产业链 协同平台示范项目	财政拨款	0.00	3,650,000.00	0.00	0.00	3,650,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种类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珠海市产业核心和关键技术攻关方向项目（丹曲林钠）	财政拨款	3,000,000.00	0.00	0.00	0.00	3,000,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珠海市产业核心和关键技术攻关方向项目资金（第二批）	财政拨款	2,000,000.00	0.00	0.00	0.00	2,000,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创新药注射用艾普拉唑钠针剂	财政拨款	2,400,000.00	0.00	0.00	0.00	2,400,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新型头孢粉针剂技术改造项目	财政拨款	1,533,100.00	0.00	0.00	0.00	1,533,1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先进药品制造互联网标杆项目	财政拨款	765,000.00	0.00	45,000.00	0.00	720,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清洁生产审核项目	财政拨款	190,000.04	0.00	5,000.00	0.00	185,000.04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绿色工厂	财政拨款	1,261,666.67	0.00	65,000.00	0.00	1,196,666.67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HCG 项目建设	财政拨款	3,783,485.81	0.00	197,825.00	0.00	3,585,660.81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污水处理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财政拨款	72,269.96	0.00	4,015.00	0.00	68,254.96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注射用重组人绒促性素研发及产业化	财政拨款	1,287,500.00	0.00	75,000.00	0.00	1,212,5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燃煤锅炉在线监控设备装置补助资金	财政拨款	105,000.00	0.00	11,250.00	0.00	93,75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集成一体化分子诊断平台的合作研发及产业化资金	财政拨款	1,550,000.00	0.00	0.00	0.00	1,550,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2019 年度第一批科技创新专项资金立项配套资助	财政拨款	850,000.00	0.00	250,000.00	0.00	600,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2019 年省产业创新（省级企业技术中心）项目	财政拨款	1,403,733.33	0.00	0.00	0.00	1,403,733.33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汇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科技攻关应急专项款	财政拨款	350,000.00	0.00	0.00	0.00	350,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珠海市财政局汇新冠应急科技攻关专项款	财政拨款	250,000.00	0.00	0.00	0.00	250,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资助经费	财政拨款	160,000.00	0.00	0.00	0.00	16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新型冠状病毒检测试剂产业化项目补助金预拨	财政拨款	4,601,200.00	0.00	1,497,000.00	0.00	3,104,2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种类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香洲区购置设备补贴扶持资金（疫情防控专项资金）	财政拨款	13,555.75	0.00	0.00	0.00	13,555.75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珠海市创新创业团队和高层次人才创业项目首期资金	财政拨款	12,000,000.00	0.00	0.00	0.00	12,000,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整体搬迁调迁扩建项目	财政拨款	20,000,000.00	0.00	0.00	0.00	20,000,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环保局 RTO 项目资金	财政拨款	200,000.00	0.00	10,000.02	0.00	189,999.98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76,141,923.64	21,489,500.00	23,898,008.19	0.00	273,733,415.45		

(2) 采用总额法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种类	上期计入损益的金额	本期计入损益的金额	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出口信保补贴	财政拨款	2,120,056.54	258,812.7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研究开发费补助	财政拨款	1,371,600.00	2,42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长效微球重大新药创制政府补助	财政拨款	592,670.00	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长效微球重大新药创制政府补助	财政拨款	15,000.00	431,665.47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艾普拉唑系列创新药物研发及产业化	财政拨款	2,455,000.02	2,455,000.02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艾普拉唑系列创新药物研发及产业化	财政拨款	374,064.90	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药物一致性评价研究中心平台建设	财政拨款	79,999.98	80,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丽珠得乐等品种质量一致性评价研究	财政拨款	115,500.00	115,5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先进药品制造互联网标杆项目	财政拨款	45,000.00	45,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注射用重组人绒促性素研发及产业化	财政拨款	75,000.00	75,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HCG 项目建设	财政拨款	66,555.00	197,825.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财政补贴及经营运营补贴	财政拨款	70,300,735.00	83,032,194.6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注射用鼠神经生长因子研发及产业化	财政拨款	5,280,044.58	5,280,044.56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创新创业团队资助计划资金项目	财政拨款	600,000.00	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省科技创新战略专项资金	财政拨款	1,500,000.00	444,166.64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外贸经济发展专项资金	财政拨款	86,080.00	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投促中心租金及物业费补贴	财政拨款	0.00	67,5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α-葡萄糖苷酶抑制剂类原料药阿卡波糖生产车间工艺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财政拨款	53,571.42	53,571.42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省财政支持技改招标项目补助金 PVC 软袋	财政拨款	204,182.88	204,182.88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软袋参芪扶正注射液技改项目	财政拨款	1,911,764.70	1,911,764.7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示范项目	财政拨款	551,000.04	551,000.02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用电奖励资金	财政拨款	0.00	301,257.43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技术改造资金拨款及事后补奖	财政拨款	335,100.00	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技术改造资金拨款及事后补奖	财政拨款	1,659,558.81	2,209,246.44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种类	上期计入损益 的金额	本期计入损 益的金额	计入损益的列 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降血脂他汀类药物的研发与产业化	财政拨款	14,999.94	14,999.94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阿卡波糖糖回收系统技术改造项目	财政拨款	103,119.26	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特派员工作站	财政拨款	30,000.00	30,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节能减排专项资金及奖励金	财政拨款	0.00	628,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节能减排项目	财政拨款	-15,984.98	43,015.02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科学技术奖及科技创新项目资助	财政拨款	1,327,272.76	1,2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科学技术奖及科技创新项目资助	财政拨款	55,462.80	305,462.8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博士后建站和科研补贴	财政拨款	0.00	1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专利（知识产权）资助资金	财政拨款	128,500.00	779,37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工业龙头企业贷款贴息政策资金	财政拨款	100,000.02	100,000.02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工业转型政府扶持资金	财政拨款	99,999.89	99,999.96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新型工业化发展资金	财政拨款	175,000.09	175,000.02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产业振兴扶持资金	财政拨款	579,000.00	579,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产业扶持资金	财政拨款	0.00	143,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五优一新扶持资金	财政拨款	49,999.98	49,999.98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企业稳岗及再就业和吸纳高校毕业生补贴款	财政拨款	2,068,112.68	769,100.46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企业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抗体药物实验室）	财政拨款	320,099.38	222,877.68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企业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抗体药物实验室）	财政拨款	43,458.18	37,665.18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	财政拨款	40,000.00	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人才计划”配套补贴及引才育才补贴	财政拨款	0.00	15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扩大出口规模奖励基金	财政拨款	389,300.00	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燃煤锅炉在线监控设备装置补助	财政拨款	11,250.00	11,25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十三五重点领军企业专项资金（2019年）	财政拨款	4,784,100.00	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绿色工厂	财政拨款	19,999.98	65,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资补资	财政拨款	1,940,000.00	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网络协同制造和智能工厂”专项	财政拨款	515,000.00	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放线菌药物合成生物体系的网络重构与系统优化	财政拨款	470,000.00	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以工代训补贴	财政拨款	0.00	23,5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财政拨款	0.00	328,02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大张江项目 A04 对高增长技术企业资助款	财政拨款	0.00	1,5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出口企业内陆运输补助	财政拨款	0.00	163,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血液筛查（BCI）核酸检测试剂成果转化	财政拨款	0.00	6,000,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新型冠状病毒检测试剂产业化项目补助金预拨	财政拨款	0.00	1,497,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其他	财政拨款	0.00	15,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种类	上期计入损益 的金额	本期计入损 益的金额	计入损益的列 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合计		103,041,173.85	115,163,992.94		

(3) 采用净额法冲减相关成本的政府补助情况

无。

(4) 本期返还政府补助情况

项 目	金 额	原 因
出口信保补贴	407,687.30	重复拨款

六、合并范围的变动

1、处置子公司

单次处置至丧失控制权而减少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 款	股权处置 比例%	股权处 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 的时点	丧失控制 权时点的 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 投资对应的合并 财务报表层面享 有该子公司净资 产份额的差额	合并财务 报表中与 该子公司 相关的商 誉
珠海启奥生物技术 有限公司	10,000,000.00	60% (间 接持股)	出售	2021.6.11	资产交割	2,423,029.20	—

续：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 权之日剩 余股权的 比例	丧失控制权 之日剩余股 权的账面价 值	丧失控制权 之日剩余股 权的公允价 值	按公允价值 重新计量产 生的利得/损 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 余股权的公允价 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 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 资相关的其他综合 收益转入投资损益 的金额
珠海启奥生物技术 有限公司	—	—	—	—	—	—

2、其他

本公司与上海方予健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3月30日成立上海丽予生物医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3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165万元，占其注册资本55%。

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2月9日成立珠海市丽业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100%。

福州市福兴制药有限公司于2021年5月25日完成工商注销登记。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法人类别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安滔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的子公司	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HKD50 万元		100	设立
丽珠(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HKD45,100 万元	100		设立
Livzon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全资子公司的子公司	有限公司	开曼	开曼	投资	USD5 万元		100	设立
Livzon International Ventures	全资子公司的子公司	有限公司	开曼	开曼	投资	USD5 万元		100	设立
Livzon International Ventures I	全资子公司的子公司	有限公司	开曼	开曼	投资	USD5 万元		100	设立
Livzon International Ventures II	全资子公司的子公司	有限公司	开曼	开曼	投资	USD5 万元		100	设立
丽安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HKD31,300 万元	100		设立
珠海现代中药高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服务业	RMB600 万元	75	25	设立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医药制造	RMB45,000 万元	74.46	25.54	设立
丽珠集团丽珠医药营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商品销售	RMB2,000 万元	60.04	39.96	设立
珠海市丽珠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商品销售	RMB6,000 万元	66.67	33.33	设立
上海丽珠制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医药制造	RMB8,733 万元	36	15	设立
上海丽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服务业	RMB1,000 万元		75	设立
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的子公司	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医药制造	RMB12,828 万元		100	设立
焦作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的子公司	有限公司	焦作	焦作	医药制造	RMB7,000 万元		100	设立
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医药制造	RMB9,287.68 万元	39.425 (注)		设立
澳门嘉安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有限公司	澳门	澳门	商品销售	MOP10 万元		100	设立
珠海丽禾医疗诊断产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医药制造	RMB1,500 万元		100	设立
上海丽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服务业	RMB100 万元		100	设立
苏州丽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技术开发	RMB100 万元		100	设立
珠海立恒医疗诊断产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医药制造	RMB1,500 万元		100	设立
珠海市丽业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医药制造	RMB5,000 万元		100	设立
丽珠医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的子公司	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服务业	HKD1 万元		100	设立
珠海丽珠广告有限公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服务业	RMB100 万元	10	9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法人类别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司	的子公司								
丽珠集团丽珠一拜阿蒙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医药制造	RMB1,200 万元	57	25	设立
丽珠集团丽珠医药研究所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服务业	RMB1,000 万元	60.04	39.96	设立
丽珠集团疫苗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服务业	RMB6,500 万元	83.85		设立
丽珠（澳门）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澳门	澳门	服务业	MOP10 万元		100	设立
珠海市丽珠微球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技术开发	RMB35,348.685 万元	60	40	设立
珠海市丽珠医药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投资	RMB50,000 万元	90	10	设立
Livzon Biologics Limited	全资子公司的子公司	有限公司	开曼	开曼	投资	USD5 万元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珠海市丽珠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技术开发	RMB88,902.3284 万元 HKD0.04 万元 +RMB60,000 万元 +USD11,864 万元	51		设立
丽珠生物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	设立
珠海市卡迪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协议控制	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技术开发	RMB100 万元		100	协议控制
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服务业	RMB145,333 万元		100	设立
丽珠单抗生物技术（美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有限公司	波士顿	波士顿	技术开发	USD110 万元		100	设立
四川光大制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彭州	彭州	医药制造	RMB14,900 万元	57.41	42.59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贡山丽珠药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的子公司	有限公司	贡山	贡山	种植业	RMB100 万元		100	设立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清远	清远	医药制造	RMB23,988.77 万元	87.14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丽珠集团（宁夏）制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有限公司	平罗县	平罗县	医药制造	RMB20,000 万元		100	设立
丽珠集团福州福兴医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医药制造	USD4,170 万元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古田福兴医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有限公司	古田县	古田县	医药制造	RMB2,670 万元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丽珠集团利民制药厂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韶关	韶关	医药制造	RMB6,156 万元	65.10	34.90	非同一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法人类别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控制下合并
大同丽珠芪源药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的子公司	有限公司	浑源县	浑源县	种植业	RMB400 万元		92.50	设立
陇西丽珠参源药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的子公司	有限公司	陇西县	陇西县	种植业	RMB400 万元		100	设立
上海丽子生物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技术开发	RMB300 万元		55	设立

注：本公司为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丽珠试剂”）第一大股东，根据丽珠试剂章程第二十五条章程约定，丽珠试剂董事会包含九名董事，本公司向其董事会委派 4 名董事，其中 1 名担任董事长，占 6 名非独立董事过半数。根据丽珠试剂章程第七十三条，“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普通决议事项包括公司年度预算方案、决算方案等相关活动，本公司通过对丽珠试剂股东大会及其董事会的影响从而拥有对丽珠试剂公司的控制权。因此，本公司将丽珠试剂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上海丽珠制药有限公司（合并）	49.00	134,021,734.04	0.00	416,085,794.30
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合并）	60.575	35,598,319.99	0.00	446,818,999.01
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合并）	44.87	-77,298,192.60	0.00	349,876,394.59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合并）	12.86	27,160,693.84	0.00	200,506,859.66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上海丽珠制药有限公司（合并）	1,240,433,286.84	96,485,434.31	1,336,918,721.15	483,491,391.27	3,831,335.18	487,322,726.45
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合并）	771,912,228.26	259,668,553.10	1,031,580,781.36	271,465,486.97	21,431,489.08	292,896,976.05
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合并）	378,691,871.69	557,876,208.63	936,568,080.32	545,903,403.63	29,160,413.68	575,063,817.31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合并）	1,601,201,653.02	1,721,114,525.24	3,322,316,178.26	1,462,434,582.71	39,162,273.07	1,501,596,855.78

续（1）：

子公司名称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上海丽珠制药有限公司(合并)	1,265,878,945.72	98,796,022.53	1,364,674,968.25	383,366,210.06	3,831,335.18	387,197,545.24
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合并)	850,433,015.22	275,732,106.51	1,126,165,121.73	412,842,008.53	32,846,065.87	445,688,074.40
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合并)	308,633,290.22	509,830,296.19	818,463,586.41	233,632,506.04	29,433,726.98	263,066,233.02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合并)	1,675,522,304.87	1,672,292,713.03	3,347,815,017.90	1,744,442,385.32	39,075,793.91	1,783,518,179.23

续(2):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上海丽珠制药有限公司(合并)	921,259,449.99	270,778,113.04	270,778,113.04	229,922,416.68	615,316,594.48	183,888,594.01	183,888,594.01	136,309,647.58
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合并)	393,941,254.34	59,492,850.35	59,508,094.49	-113,041,884.10	890,775,488.59	395,834,769.49	395,945,279.30	473,740,560.66
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合并)	3,923,797.78	-196,537,484.36	-196,551,717.06	-291,169,204.99	259,914.35	-75,507,025.19	-75,467,900.78	-121,109,485.63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合并)	1,048,328,295.65	211,202,906.98	211,202,906.98	240,102,806.71	887,603,266.00	191,266,033.64	191,266,033.64	38,899,654.55

(4)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①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Livzon Biologics Limited 向其股东 Livzon International Limited、YF Pharmab Limited、Joincare Pharmaceutical Group Industry Co., Ltd. 回购股份。截至 2021 年 5 月 13 日, Livzon Biologics Limited 已累计回购了 137,074,829 股已发行股份, 保留发行 1 股普通股, 由 Livzon International Limited 持有, Livzon Biologics Limited 成为 Livzon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全资子公司。

②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项目	Livzon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其他变动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0.00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0.00
减: 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379,628.98
差额	379,628.98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379,628.98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其他不重要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 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上期余额/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957,697,742.75	150,064,997.1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5,963,636.97	-4,702,830.92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综合收益总额	5,963,636.97	-4,702,830.92

(2)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八、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长期应收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的经营生活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贷风险及流动性风险。本集团的整体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外汇风险

本集团主要业务在国内，所进行的绝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币计价及结算。然而，原料药和诊断试剂等有部分进出口业务，结算货币为美元和日元，境外（主要是香港），本集团业务以港币结算；另外，本集团将根据经营需要，发生外币借贷业务。综合上述情况，本集团还是存在一定的外汇风险。考虑到本集团能承受的外汇风险，本集团采用非套期的外汇远期合同以管理外汇风险。然而，对于贷款的外汇风险，本集团密切关注人民币的汇率走势，适时调整贷款规模，以期将风险降低到最低。

本集团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①2021年6月30日

单位：千元

项目	港币项目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日元项目	瑞士法郎项目	澳门币项目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7,519.45	884,858.98	785.30	0.00	0.00	2,014.84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2,000.94	0.00	0.00	0.00	0.00	0.00
应收账款	0.00	413,611.06	0.00	0.00	0.00	1,822.69
其他应收款	1,127.75	0.00	0.00	0.00	0.00	469.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40,362.19	0.00	0.00	0.00	0.00	0.00
小计：	571,010.33	1,298,470.04	785.30	0.00	0.00	4,307.36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0.00	0.00	0.00	0.00	257.66	352.35
其他应付款	96.74	16,768.59	0.00	0.00	0.00	0.00
应付股利	20,467.97	0.00	0.00	0.00	0.00	0.00
小计：	20,564.71	16,768.59	0.00	0.00	257.66	352.35

②2020年12月31日

单位：千元

项目	港币项目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日元项目	瑞士法郎项目	澳门币项目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51,036.10	935,237.20	640.57	0.00	0.00	1,120.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96.91	0.00	0.00	0.00	0.00	0.00
应收账款	0.00	308,601.23	1,275.65	0.00	0.00	2,335.99
其他应收款	1,131.46	0.00	0.00	0.00	0.00	474.9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35,245.14	0.00	0.00	0.00	0.00	0.00
小计：	593,009.61	1,243,838.43	1,916.22	0.00	0.00	3,931.21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0.00	218.39	45.46	6,688.92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204.86	7,401.12	0.00	0.00	0.00	0.00
小计：	204.86	7,619.51	45.46	6,688.92	0.00	0.00

于2021年6月30日，对于本集团各类港币、美元、欧元、日元、澳门币等外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港币、美元、欧元、日元、澳门币等外币升值或贬值5%，其它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利润约91,831.49千元（2020年12月31

日：约 91,406.84 千元）。

(2)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而利率受国家宏观货币政策的影响，使本集团在未来承受利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本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公司董事认为未来利率变化不会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3) 信贷风险

信贷风险主要来自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受限资金、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就存放于银行的存款而言，存款资金相对分散于多家声誉卓越的银行，面临的信贷风险有限。有关应收款项，本集团会评估客户的信用度给予信用资信，再者，鉴于本集团庞大的客户基础，应收账款信贷风险并不集中；在应收票据结算方面，由于更多的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等优质票据，故预期本集团根据资金需求情况选择持有到期兑付或对外背书支付均不存在重大信贷风险。另外，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减值所作的准备足以应付信贷风险。

本集团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集团应收账款总额的 9.16%（2020 年 12 月 31 日：11.34%）；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集团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60.97%（2020 年 12 月 31 日：70.12%）。

(4)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集团采取谨慎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以确保足够的货币资金及流动性来源。主要包括维持充足的货币资金、通过足够的银行授信保证能随时取得银行信用贷款、另外，除银行间接融资外，开辟多种融资渠道，像银行间市场的直接融资（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公司债等，这样能很好的减少银行间接融资受信贷规模和国家宏观货币政策的影响，确保灵活的获得足够资金。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①2021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8,584,471,097.96	0.00	0.00	0.00	8,584,471,097.96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0,934,298.66	0.00	0.00	0.00	240,934,298.66
应收票据	1,310,227,427.33	0.00	0.00	0.00	1,310,227,427.33
应收账款	2,194,644,755.59	0.00	0.00	0.00	2,194,644,755.59
其他应收款	81,438,669.71	0.00	0.00	0.00	81,438,669.71
长期应收款	0.00	584,284.36	0.00	0.00	584,284.36
小计:	12,411,716,249.25	584,284.36	0.00	0.00	12,412,300,533.61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761,919,976.54	0.00	0.00	0.00	1,761,919,976.54
交易性金融负债	481,103.14	0.00	0.00	0.00	481,103.14
应付票据	1,174,176,103.65	0.00	0.00	0.00	1,174,176,103.65
应付账款	687,603,565.78	0.00	0.00	0.00	687,603,565.78
其他应付款	2,405,547,261.30	0.00	0.00	0.00	2,405,547,261.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33,022.95	0.00	0.00	0.00	10,033,022.95
租赁负债	0.00	5,004,084.43	2,082,940.14	0.00	7,087,024.57
长期借款	0.00	0.00	638,453,815.00	0.00	638,453,815.00
小计:	6,039,761,033.36	5,004,084.43	640,536,755.14	0.00	6,685,301,872.93

②2020年12月31日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9,953,747,563.47	0.00	0.00	0.00	9,953,747,563.47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984,877.13	0.00	0.00	0.00	25,984,877.13
应收票据	1,148,944,595.17	0.00	0.00	0.00	1,148,944,595.17
应收账款	1,743,148,037.38	0.00	0.00	0.00	1,743,148,037.38
其他应收款	74,284,405.28	0.00	0.00	0.00	74,284,405.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414,376.07	0.00	0.00	0.00	11,414,376.07
长期应收款	0.00	584,284.36	0.00	0.00	584,284.36
小计:	12,957,523,854.50	584,284.36	0.00	0.00	12,958,108,138.86

金融负债: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550,942,804.06	0.00	0.00	0.00	1,550,942,804.06
交易性金融负债	212.07	0.00	0.00	0.00	212.07
应付票据	918,007,030.57	0.00	0.00	0.00	918,007,030.57
应付账款	706,786,957.67	0.00	0.00	0.00	706,786,957.67
其他应付款	2,175,668,243.15	0.00	0.00	0.00	2,175,668,243.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539,077.05	0.00	0.00	0.00	8,539,077.05
租赁负债	0.00	6,547,338.47	3,551,686.95	0.00	10,099,025.42
长期借款	0.00	0.00	360,324,027.48	0.00	360,324,027.48
小计:	5,359,944,324.57	6,547,338.47	363,875,714.43	0.00	5,730,367,377.47

2、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融资方式、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与其他权益工具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为 36.11%（2020 年 12 月 31 日：33.76%）。

3、金融资产转移

（1）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无。

（2）已整体终止确认但转出方继续涉入的已转移金融资产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未到期的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79,600,201.83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79,210,581.73 元），无未到期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的商业承兑汇票（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0.00 元）。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其到期日为 1 至 9 个月，根据《票据法》相关规定，若承兑银行拒绝付款的，其持有人有权向本集团追索（“继续涉入”）。本集团认为，本集团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终止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的账面价值。继续涉入及回购的最大损失和未折现现金流量等于其账面价值。本集团认为，继续涉入公允价值并不重大。

2021 年 1-6 月，本集团于票据转移日未产生利得或损失。本集团无因继续涉入已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当期和累计确认的收益或费用。背书在本期大致均衡发生。

九、公允价值

按照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次可分为：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第二层次：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和金额

于2021年6月30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及负债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项 目	第一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 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 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238,093,196.95	2,841,101.71	0.00	240,934,298.66
1.债务工具投资	926,807.89	0.00	0.00	926,807.89
2.权益工具投资	237,166,389.06	0.00	0.00	237,166,389.06
3.衍生金融资产	0.00	2,841,101.71	0.00	2,841,101.71
（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0	0.00	547,634,492.03	547,634,492.0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38,093,196.95	2,841,101.71	547,634,492.03	788,568,790.69
（三）交易性金融负债				
1.衍生金融负债	0.00	481,103.14	0.00	481,103.1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0.00	481,103.14	0.00	481,103.14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持有待售资产	0.00	0.00	0.00	0.00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0.00	0.00	0.00	0.00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0.00	0.00	0.00	0.00

于2021年1-6月，公允价值的计量没有在第一层级与第二层级之间的转换，也没有转入或者转出到第三级的情况。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本集团的交易性债务工具投资及权益工具投资在深圳、香港及美国上市交易，其公允价值以报告期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确定。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缺乏流动性折扣等。

(2)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信息

内 容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衍生金融资产	2,841,101.71	根据到期合约相应的所报远期汇率计算确定
衍生金融负债	481,103.14	根据到期合约相应的所报远期汇率计算确定

(3)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中使用的重要的不可观察输入值的量化信息

内 容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0,772,300.00	市场法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GLOBAL HEALTH SCIENCE	227,873,899.09	净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SCC VENTURE VI 2018-B,L.P.	13,566,215.68	净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Nextech V Oncology S.C.S., SICAV-SIF	31,350,997.34	净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	104,071,079.92	成本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	生产经营口服液、药品、保健食品	1,958,593,217	23.66	23.66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共持有本公司 418,878,625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44.76%。在该等股份中以广州市保科力贸易公司名义持有的 17,306,329 股法人股尚未办理股票过户手续，其余股份均已办理相关股票过户手续。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朱保国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1。

3、本集团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

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详见附注五、11 及附注七、2。

本期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深圳市有宝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AbCyte Therapeutics Inc.	联营企业
上海健信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珠海圣美生物诊断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珠海市圣美基因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原名:珠海市丽珠基因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控制的公司
Aetio Biotherapy, Inc.	联营企业
河南省健康元生物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江苏新元素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天津同仁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北京英飞智药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本集团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健康元海滨药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新乡海滨药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珠海健康元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健康药业(中国)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深圳太太药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深圳太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深圳太太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天诚实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广州健康元呼吸药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上海方予健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健康元(广东)特医食品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四川健康阿鹿医院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本公司董事任职的公司之子公司
Joicare Pharmaceutical Group Industry Co., Ltd.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珠海麦得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高管任职的公司
珠海祥和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高管控制的企业
珠海中汇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董事控制的企业
珠海丽英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董事控制的企业
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关键管理人员

5、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采购与销售情况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原料	市场价格	3,122,300.89	2,497,840.69
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	原料	市场价格	15,597,880.00	22,390,191.83
新乡海滨药业有限公司	原料	市场价格	11,445,991.17	0.00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产成品	市场价格	97,051.32	194,477.87
珠海圣美生物诊断技术有限公司	产成品	市场价格	0.00	21,238.94
珠海麦得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料	市场价格	0.00	18,053.10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原料	市场价格	98,448,741.98	144,497,430.25
四川健康阿鹿医院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产成品	市场价格	12,157.00	0.00
采购商品合计			128,724,122.36	169,619,232.68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水电及动力	市场价格	9,935,484.43	10,395,069.87
上海方予健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研发	协商定价	0.00	6,515,000.00
上海健信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研发	协商定价	188,679.24	0.00
深圳市有宝科技有限公司	培训	协商定价	141,700.00	0.00
接受劳务合计			10,265,863.67	16,910,069.87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产成品	市场价格	27,042,265.56	7,887,327.43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原料	市场价格	0.00	510,902.35
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	产成品	市场价格	883,748.11	5,596.46
深圳太太药业有限公司	产成品	市场价格	1,124,336.29	0.00
珠海麦得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分子材料	协商定价	0.00	116,516.81
健康元海滨药业有限公司	产成品	市场价格	1,146,902.65	625,233.98
珠海市圣美基因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产成品	市场价格	34,739.80	0.00
四川健康阿鹿医院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产成品	市场价格	2,697,554.00	0.00
销售商品合计			32,929,546.41	9,145,577.03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水电、动力	市场价格	3,471,832.92	3,429,216.77
珠海市圣美基因检测科技有限公	水电、动力及	市场价格	165,178.90	0.0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司	其他			
珠海圣美生物诊断技术有限公司	水电、动力及其他	市场价格	159,723.45	987,045.99
提供劳务合计			3,796,735.27	4,416,262.76
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	加工、检测	协商定价	540,338.17	2,188,915.13
珠海圣美生物诊断技术有限公司	加工、检测	协商定价	132,287.61	0.00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加工、检测	协商定价	0.00	0.00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加工、检测	协商定价	161,739.12	140,576.76
深圳太太药业有限公司	加工、检测	协商定价	0.00	13,188.68
提供劳务合计			834,364.90	2,342,680.57

(2) 关联租赁情况

①公司出租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健康药业(中国)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45,847.68	45,847.68
珠海圣美生物诊断技术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113,149.50	1,597,855.26
健康元(广东)特医食品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89,771.42	0.00
珠海市圣美基因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20,000.00	0.00

②公司承租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89,791.81	389,790.82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设备	1,321,703.01	1,337,974.38

(3)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155,384.62	0.00
深圳太太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9,238.00	0.00

(4) 关联担保情况

①公司为子公司的担保明细如下

A、授信融资担保

单位：万元

担保对象名称	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期末余额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额度	担保内容及类型	担保期
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	2020.6.10	365.18	365.18	10,000.00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连带责任担保	2017.8.22-2025.6.1(渣打中国)
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	2020.6.30	1,400.26	1,400.26	20,000.00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连带责任担保	2020.6.30-2023.2.28(交通银行)
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20.3.20	3,729.79	3,729.79	15,000.00	短期借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连带责任担保	2020.3.20-2023.2.28(交通银行)
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20.7.17	20,000.00	20,000.00	30,000.00	短期借款, 连带责任担保	2020.7.17-2021.9.29(招商银行)
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21.4.20	1,679.07	1,679.07	20,000.00	短期借款, 连带责任担保	2020.12.29-2021.12.29(中信银行)
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21.4.12	2,061.57	2,061.57	20,000.00	短期借款, 连带责任担保	2021.4.12-2022.4.11(农业银行)
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21.5.27	9,840.00	9,840.00	30,000.00	短期借款, 连带责任担保	2021.5.27-2022.5.20(工商银行)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2020.3.31	14,425.85	14,425.85	28,000.00	开立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 连带责任担保	2020.3.31-2023.2.21(交通银行)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2020.6.11	1,371.38	1,371.38	30,000.00	开立信用证, 连带责任担保	2020.6.11-2021.5.26(工商银行)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2020.7.31	8,971.57	8,971.57	15,000.00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连带责任担保	2020.7.31-2021.7.31(民生银行)
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2020.3.30	8,802.11	8,802.11	20,000.00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连带责任担保	2020.3.30-2023.2.21(交通银行)
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2020.6.10	7,282.95	7,282.95	20,000.00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连带责任担保	2017.8.22-2025.6.1(渣打中国)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6.10	4,584.21	4,584.21	8,000.00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连带责任担保	2017.8.22-2025.6.1(渣打中国)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5.20	1,831.43	1,831.43	4,000.00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连带责任担保	2020.5.20-2023.2.21(交通银行)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1.4	537.00	537.00	11,000.00	开立保函, 连带责任担保	2020.12.31-2021.12.31(工商银行)
丽珠集团(宁夏)制药有限公司	2020.6.30	9,005.60	9,005.60	12,000.00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连带责任担保	2020.6.30-2023.2.28(交通银行)
丽珠集团(宁夏)制药有限公司	2020.6.10	8,742.79	8,742.79	22,000.00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连带责任担保	2017.8.22-2025.6.1(渣打中国)
四川光大制药有限公司	2020.6.10	3,500.56	3,500.56	8,000.00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连带责任担保	2017.8.22-2025.6.1(渣打中国)
丽珠集团福州福兴医药有限公司	2020.6.10	4,581.69	4,581.69	10,000.00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连带责任担保	2017.8.22-2025.6.1(渣打中国)
焦作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2020.6.10	6,861.43	6,861.43	15,000.00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连带责任担保	2017.8.22-2025.6.1(渣打中国)
焦作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2021.1.14	5,054.02	5,054.02	6,000.00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连带责任担保	2021.1.14-2023.2.21(交通银行)
珠海市丽珠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2020.7.27	6,605.62	6,605.62	15,000.00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连带责任担保	2020.7.27-2021.7.27(民生银行)
丽珠集团利民制药厂	2020.6.10	212.70	212.70	4,000.00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连带责任担保	2017.8.22-2025.6.1(渣打中国)

担保对象名称	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期末余额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额度	担保内容及类型	担保期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119,385.55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131,446.77	

B、票据质押担保

2018年4月23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共享不超过人民币14亿元的票据池业务额度，该额度可滚动使用。截至2021年6月30日，票据质押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人	质权人	应收票据 质押金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内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本公司	招商银行	26,638.16	古田福兴医药有限公司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连带责任担保	1,645.95	至2021年12月10日
			丽珠集团福州福兴医药有限公司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连带责任担保	3,252.32	至2021年12月10日
			丽珠集团(宁夏)制药有限公司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连带责任担保	29.34	至2022年04月22日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连带责任担保	14,094.70	至2022年02月20日
			丽珠集团利民制药厂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连带责任担保	755.62	至2021年12月20日
			四川光大制药有限公司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连带责任担保	2,026.63	至2021年12月16日
			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连带责任担保	471.32	至2022年03月17日
			珠海市丽珠微球科技有限公司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连带责任担保	863.22	至2021年11月20日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连带责任担保	264.16	至2021年12月17日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23,403.27	

②附属公司对附属公司的担保

无。

③公司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2020年12月24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了人民币2,900万元的担保协议，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向珠海圣美生物诊断技术有限公司的授信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至2021年12月24日。本期，本公司实际发生对珠海圣美生物诊断技术有限公司担保金额2,900万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对其的实际担保余额为零。

④关联方为公司提供的担保

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的另一股东——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出具《反担保承诺书》，承诺为本公司对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担保责任范围内提供 33.07% 的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至本公司的保证责任结束之日止。

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他股东——珠海丽英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出具《反担保承诺书》，承诺为本公司对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担保责任范围内提供 9.025% 的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至本公司的保证责任结束之日止。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的另一股东——珠海中汇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出具《反担保承诺书》，承诺为本公司对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担保责任范围内提供 8.44% 的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至本公司的保证责任结束之日止。

珠海圣美生物诊断技术有限公司其他股东——李琳、石剑锋等已出具《反担保承诺书》，承诺为本公司对珠海圣美生物诊断技术有限公司担保责任范围内提供 74.0822% 的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至本公司的保证责任结束之日止。

（5）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①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酬金列示

2021 年 1-6 月

单位：万元

	董事/监事酬金	工资及补贴	社会保险	住房公积金	奖金	入职奖金	离职补偿	其他	合计
非执行董事：									
朱保国	162.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62.50
陶德胜	1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0.00
邱庆丰	4.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80
俞雄	4.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80
执行董事：									
唐阳刚	4.80	55.38	2.33	0.76	10.00	0.00	0.00	0.00	73.27
徐国祥	150.00	46.15	2.22	0.76	0.00	0.00	0.00	9.50	208.63
独立非执行董事：									
白华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00
郑志华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00
谢耘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00
田秋生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00
黄锦华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00
监事：									
汪卯林	3.60	25.38	2.33	0.76	0.10	0.00	0.00	0.00	32.17

	董事/监 事酬金	工资及 补贴	社会保 险	住房公积 金	奖金	入职奖 金	离职补偿	其他	合计
汤胤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
黄华敏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
其他高级管 理人员：									
杨代宏	0.00	46.15	2.33	0.76	0.00	0.00	0.00	0.00	49.24
徐朋	0.00	46.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4	46.49
司燕霞	0.00	46.15	2.33	0.76	0.00	0.00	0.00	0.00	49.24
周鹏	0.00	41.54	2.33	0.76	0.00	0.00	0.00	0.00	44.62
黄瑜璇	0.00	41.54	2.60	1.60	0.00	0.00	0.00	7.19	52.92
杨亮	0.00	36.92	2.33	0.76	0.00	0.00	0.00	0.00	40.01
合 计	516.50	385.68	18.78	6.90	10.10	0.00	0.00	16.73	954.69

2020年1-6月

单位：万元

	董事/监 事酬金	工资及 补贴	社会保 险	住房公积 金	奖金	入职奖 金	离职补偿	其他	合计
非执行董事：									
朱保国	162.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62.50
陶德胜	1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0.00
邱庆丰	3.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60
俞雄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执行董事：									
唐阳刚	3.60	55.38	0.97	0.66	6.90	0.00	0.00	0.00	67.52
徐国祥	150.00	46.15	1.26	0.66	0.00	0.00	0.00	8.68	206.76
独立非执行 董事：									
徐焱军	4.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80
白华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郑志华	4.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80
谢耘	4.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80
田秋生	4.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80
黄锦华	4.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80
监事：									
汪卯林	2.10	25.38	1.27	0.66	0.00	0.00	0.00	0.00	29.42
汤胤	1.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80
黄华敏	1.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80

其他高级管
理人员：

杨代宏	0.00	41.54	1.29	0.66	0.00	0.00	0.00	0.00	43.49
徐朋	0.00	0.00	0.00	0.00	51.00	0.00	0.00	0.00	51.00
司燕霞	0.00	44.68	1.29	0.66	0.00	0.00	0.00	0.00	46.63
周鹏	0.00	36.92	1.28	0.66	0.00	0.00	0.00	0.00	38.87
黄瑜璇	0.00	40.62	0.83	1.51	0.25	0.00	0.00	0.14	43.35
杨亮	0.00	27.92	1.27	0.66	0.00	0.00	0.00	0.00	29.86
戴卫国	0.00	43.88	0.20	0.00	0.02	0.00	0.00	0.00	44.10
合 计	499.40	362.49	9.66	6.16	58.17	0.00	0.00	8.82	944.70

俞雄先生于 2020 年 6 月获委任；白华先生于 2020 年 6 月获委任；徐朋先生于 2020 年 4 月获委任；戴卫国先生于 2020 年 5 月辞任；徐焱军先生于 2020 年 6 月离任。

②最高薪酬人士

2021 年 1-6 月公司五位最高薪人士中，4 人为公司董事，1 人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0 年 1-6 月公司五位最高薪人士中，4 人为公司董事，1 人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金已于附注十、5、（5）“关键管理人员报酬”中披露，该等五名人士的薪金范围如下：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0-1,000,000 元的人数	2	2
1,000,001-1,500,000 元的人数	1	1
1,500,001-2,000,000 元的人数	1	1
2,000,001-2,500,000 元的人数	1	1
2,500,001-3,000,000 元的人数	—	—
3,000,001-3,500,000 元的人数	—	—
3,500,001-4,000,000 元的人数	—	—
4,000,001-4,500,000 元的人数	—	—
4,500,001-5,000,000 元的人数	—	—
5,000,001-5,500,000 元的人数	—	—
5,500,001-6,000,000 元的人数	—	—
6,000,001-6,500,000 元的人数	—	—
6,500,001-7,000,000 元的人数	—	—

③高级管理人员薪金范围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0-1,000,000元的人数	8	9
1,000,001-1,500,000元的人数	—	—
1,500,001-2,000,000元的人数	—	—
2,000,001-2,500,000元的人数	1	1
2,500,001-3,000,000元的人数	—	—
3,000,001-3,500,000元的人数	—	—
3,500,001-4,000,000元的人数	—	—
4,000,001-4,500,000元的人数	—	—
4,500,001-5,000,000元的人数	—	—
5,000,001-5,500,000元的人数	—	—
5,500,001-6,000,000元的人数	—	—
6,000,001-6,500,000元的人数	—	—
6,500,001-7,000,000元的人数	—	—

于2021年1-6月及2020年度，本集团未向任何最高薪酬的五名人士支付薪酬作为加入本集团或加入本集团时的诱因或离职补偿。没有任何董事或监事放弃任何薪酬。

(6) 其他关联交易

① 公司控股子公司股权架构重组暨关联交易

本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Livzon International Limited（以下简称“丽珠国际”）、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健康元”）、健康元的全资子公司 Joicare Pharmaceutical Group Industry Co., Ltd.（以下简称“健康元药业”）、YF Pharmab Limited（以下简称“YF”）与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Livzon Biologics Limited（以下简称“丽珠开曼”）及其控制的企业（包括丽珠生物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珠生物香港”）、珠海市丽珠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珠生物”）、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珠单抗”）、珠海市卡迪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卡迪生物”），该等公司合称为“丽珠开曼下属企业”）共同签订了《重组框架协议》（以下简称“《重组协议》”），各方商定拟对丽珠开曼下属企业实施股权架构重组，实现以丽珠生物作为丽珠开曼下属企业境内外的控股平台公司。2021年1月8日，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股权架构重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审议批准了上述交易。具体交易实施如下：

A、丽珠生物的股权转让与增资：本公司以2,431.629万元人民币的价格从丽珠生物香港受让丽珠生物的51%股权，健康元以2,336.271万元人民币的价格从丽珠生物香港受让丽珠生物的49%股权。

同时，丽珠生物的注册资本由25,00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60,000万元人民币，增加部分由丽珠集团与健康元按照持股比例以每1注册资本对应每1元认购并实缴。其中，本公司

实缴人民币 281,722,419.00 元，健康元实缴人民币 270,674,481.00 元。

B、境外A轮融资平移境内：本公司与YF分别对丽珠生物进行投资，本公司以9,829.9320万美元（折人民币637,421,940.54元）认购丽珠生物的新增注册资本14,740.1875万元人民币，YF以5,000万美元（折人民币324,225,000.00元）认购丽珠生物的新增注册资本7,495.4742万元人民币。

C、丽珠单抗股权转让：丽珠生物以人民币148,000万元的价格受让丽珠生物香港所持有丽珠单抗100%的股权。

D、丽珠生物香港股权转让及减资：丽珠生物以610万美元（折人民币3,944.57万元）的价格受让丽珠开曼所持有丽珠生物香港100%的股权；丽珠生物香港向丽珠开曼减资，以使丽珠开曼收回对丽珠生物香港的部分投资金额，该等收回的部分投资金额等于丽珠开曼减资时支付给丽珠国际、健康元药业与YF的减资款总额。

E、境外架构清理：丽珠开曼根据丽珠国际、YF、健康元药业分别向其出具的回购函（Repurchase Letter）回购丽珠国际、YF、健康元药业持有的丽珠开曼的股份。截至2021年5月13日，丽珠开曼已累计回购了137,074,829股已发行股份，并向丽珠国际、YF、健康元药业支付完毕相应的回购对价。本次股份回购已完成，丽珠开曼仅保留发行1股普通股，并由丽珠国际持有，丽珠开曼成为丽珠国际全资子公司。

②与关联方共同出资设立公司

本公司与上海方予健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3月30日成立上海丽予生物医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300万元。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165万元，占比55%，上海方予健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认缴出资135万元，占比45%。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	0.00	0.00	2,973,474.10	0.00
应收票据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7,417,434.22	0.00	0.00	0.00
应收票据	健康元海滨药业有限公司	757,800.00	0.00	0.00	0.00
应收票据小计		8,175,234.22	0.00	2,973,474.10	0.00
应收账款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15,278,880.00	152,788.80	5,092,960.00	52,457.49
应收账款	珠海市圣美基因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64,268.10	643.04	38,563.14	374.06
应收账款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9,121.19	1,091.21	74,381.43	721.50
应收账款	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	995,181.09	9,951.81	0.00	0.00
应收账款	深圳太太药业有限公司	1,270,500.00	12,577.95	162,000.00	1,603.8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四川健康阿鹿医院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541,193.60	169,010.36	0.00	0.00
应收账款小计		18,259,143.98	346,063.17	5,367,904.57	55,156.85
预付款项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6,676.00	0.00	0.00	0.00
预付款项	四川健康阿鹿医院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53,900.00	0.00	153,900.00	0.00
预付款项	珠海圣美生物诊断技术有限公司	211,200.00	0.00	211,200.00	0.00
预付款项	深圳市有宝科技有限公司	478,150.00	0.00	0.00	0.00
预付款项小计		929,926.00	0.00	365,100.00	0.00
其他应收款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1,338,551.32	17,936.59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珠海圣美生物诊断技术有限公司	159,723.45	1,597.23	15,000,000.00	415,461.96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	572,758.46	5,727.58	6,378,965.95	63,789.66
其他应收款	珠海市圣美基因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15,795.00	691.82	10,530.00	291.65
其他应收款	健康元（广东）特医食品有限公司	66,420.00	664.20	0.00	0.00
其他应收款小计		2,153,248.23	26,617.42	21,389,495.95	479,543.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珠海中汇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00	0.00	10,967,767.26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上海健信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840,994.29	0.00	1,740,994.29	0.00

（2）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票据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137,196,053.93	75,501,682.49
应付票据	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	11,733,106.40	12,059,563.40
应付票据	新乡海滨药业有限公司	40,000.00	40,000.00
应付票据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2,768,280.00	0.00
应付票据小计		151,737,440.33	87,601,245.89
应付账款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379,960.00	0.00
应付账款	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	5,186,736.00	0.00
应付账款	新乡海滨药业有限公司	3,141,250.00	8,788,324.00
应付账款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55,791,911.23	89,011,757.84
应付账款小计		64,499,857.23	97,800,081.84
应付股利	天诚实业有限公司	20,467,966.96	0.00
应付股利	珠海中汇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00	1,466,606.04
应付股利小计		20,467,966.96	1,466,606.04

其他应付款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6,574,389.97	5,695,618.89
-------	---------------	--------------	--------------

十一、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股）	—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股）	3,641,051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股）	—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注 1
公司期末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注 2

注 1：股票期权

①2018年9月5日，公司2018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18年第三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18年第三次H股类别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18年9月11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首次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以2018年9月11日为授予日，向1050名激励对象以47.01元/份的价格授予1,747.55万份股票期权。

2019年9月18日，公司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对17名因个人原因离职而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25.4995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1050名调整为1033名，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2,271.815万份调整为2,246.3155万份。

2020年10月23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对55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第一个行权期尚未行权的16.2912万份股票期权和129名因个人原因离职而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不符合行权条件的153.5765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1033名调整为904名，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2,246.3155万份调整为2,076.4478万份。截至2021年6月30日，已行权1,198.5775万份，未行权877.8703万份。

②2019年8月28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董事会同意以2019年8月28日为授予日，向145名激励对象授予253.50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28.87元/A股。

2019年9月18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由145人调整为170人。

2019年10月28日，本次股票期权预留授予完成登记。在股票期权登记过程中，1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公司拟向其授予的股票期权。因此，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际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由170人调整为167人，实际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253.50万份调整为252.45万份。

2020年10月23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对10名因个人原因离职而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不符合行权条件的30.99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167名调整为157名，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252.45万份调整为221.46万份。截至2021年6月30日，已行权172.7997万份，未行权48.6603万份。

注2：其他股权激励

2019年11月8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所持有的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9.5%的股权（共计838.21万股）以人民币2,112.2892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珠海丽英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根据《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所涉及的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华亚正信评报字【2019】第A02-0011号），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6月30日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64,730.75万元，上述股权转让价格低于其公允价值，因而形成股份支付。本次交易涉及股份支付总费用4,040.17万元，根据合伙协议约定在5年内予以摊销。

2019年11月8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实施员工股权激励方案的议案》，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实施员工股权激励新增发行的股份共计不超过464.3839万股，激励对象将出资共计人民币1,170.247428万元，通过直接认购及/或通过持有员工持股平台有限合伙份额的方式间接认购上述股份。2019年12月，根据《关于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的增资扩股协议》，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总股份由88,232,932股增加至92,876,771股，股份每股金额1元，增加的股份数由珠海豪讯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熠臣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启靖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出资1,170.2474万元认购，认购价格低于其公允价值，因而形成股份支付。本次交易涉及股份支付总费用2,070.90万元，根据合伙协议约定在5年内予以摊销。以及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之间股份/份额变动形成股份支付而确认股权激励费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模型、市场价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31,910,262.8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2,214,416.79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无。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的承诺事项

(1) 资本承诺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501,892,365.16	621,715,798.13

(2) 经营租赁承诺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同情况如下：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期末余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10,033,022.95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5,004,084.43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2,176,941.39
以后年度	1,293,888.68
合 计	18,507,937.45

(3) 其他承诺事项

无。

(4)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资本性支出承诺及经营租赁承诺，以及其他承诺已按照之前承诺履行。

2、或有事项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需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1 年 8 月 24 日，本集团无其他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计划

2021 年 3 月 22 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计划的议案》，调整艾普拉唑系列创新产品深度开发及产业化升级项目投资计划，本次调整后该项目尚需投入募集资金人民币 20,399.67 万元，预计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未来四年的预计分年度投资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11,992.40 万元、人民币 5,467.60 万元、人民币 1,600.00 万元、人民币 1,339.67 万元。

2、租赁

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低价值资产和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当期计入费用的情况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短期租赁	2,715,967.97
低价值租赁	0.00
合 计	2,715,967.97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止，除上述事项外，本集团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3、中长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

2021年5月6日，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中长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之第一期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21年5月26日，公司中长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之第一期持股计划通过“中信证券-丽珠集团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第一期-中信证券丽珠集团中长期事业合伙人员工持股计划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购买公司股票共计2,348,9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5%，成交均价为49.92元/股，成交金额为人民币117,268,338.21元。公司中长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之第一期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购买，该等股份将按规定锁定36个月（2021年5月27日至2024年5月26日）。

十五、净流动资产及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1、净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14,258,314,122.28	14,627,356,983.21
减：流动负债	6,485,768,946.10	6,082,888,945.39
净流动资产	7,772,545,176.18	8,544,468,037.82

2、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总计	21,058,830,623.07	20,590,815,791.72
减：流动负债	6,485,768,946.10	6,082,888,945.39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14,573,061,676.97	14,507,926,846.33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807,072,503.61	481,000.00	806,591,503.61	688,865,493.33	481,000.00	688,384,493.33

(1)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种类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66,381,577.31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66,381,577.31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82,405,851.25 元)的票据已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质押。

(2)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13,506,817.48	0.00
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0.00	0.00
合计	13,506,817.48	0.00

本期，本集团向银行贴现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 0.00 千元(上期：人民币 0.00 千元)。由于与这些银行承兑汇票相关的利率风险等主要风险与报酬已转移给了银行，因此，本集团终止确认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发生的贴现费用为人民币 0.00 千元(上期：人民币 0.00 千元)。

(3) 期末本集团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

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81,000.00	0.06	481,000.00	100.00	0.00	481,000.00	0.07	481,000.00	100.00	0.00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481,000.00	0.06	481,000.00	100.00	0.00	481,000.00	0.07	481,000.00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06,591,503.61	99.94	0.00	0.00	806,591,503.61	688,384,493.33	99.93	0.00	0.00	688,384,493.33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806,591,503.61	99.94	0.00	0.00	806,591,503.61	688,384,493.33	99.93	0.00	0.00	688,384,493.33
合计	807,072,503.61	100.00	481,000.00	0.06	806,591,503.61	688,865,493.33	100.00	481,000.00	0.07	688,384,493.3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	计提理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	计提理

			损失率 (%)	由			损失率 (%)	由
河南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431,000.00	431,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431,000.00	431,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客户	50,000.00	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50,000.00	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81,000.00	481,000.00	100.00	/	481,000.00	481,000.00	100.00	/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金额
年初余额	481,000.00
本期计提	0.00
本期收回或转回	0.00
本期核销	0.00
期末余额	481,000.00

(6)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2、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其中：3个月以内（含3个月）	993,280,001.74	821,509,376.18
4-6个月（含6个月）	46,961,635.42	40,946,588.98
7-12个月（含12个月）	4,118,771.69	3,451,146.54
1年以内小计：	1,044,360,408.85	865,907,111.70
1至2年（含2年）	675,571.62	1,185,606.19
2至3年（含3年）	1,301,645.20	1,949,625.00
3年以上	5,672,938.17	5,254,072.90
小计	1,052,010,563.84	874,296,415.79
减：坏账准备	19,411,963.03	17,271,606.54
合计	1,032,598,600.81	857,024,809.2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

应收境内客户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52,010,563.84	100.00	19,411,963.03	1.85	1,032,598,600.81	874,296,415.79	100.00	17,271,606.54	1.98	857,024,809.25
其中：										
应收境内客户	1,052,010,563.84	100.00	19,411,963.03	1.85	1,032,598,600.81	874,296,415.79	100.00	17,271,606.54	1.98	857,024,809.25
合计	1,052,010,563.84	100.00	19,411,963.03	1.85	1,032,598,600.81	874,296,415.79	100.00	17,271,606.54	1.98	857,024,809.2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境内客户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993,280,001.74	10,129,892.54	1.02	821,509,376.18	7,968,640.96	0.97
4-6个月(含6个月)	46,961,635.42	2,193,108.37	4.67	40,946,588.98	2,026,856.15	4.95
7-12个月(含12个月)	4,118,771.69	375,631.98	9.12	3,451,146.54	482,470.29	13.98
1至2年	675,571.62	132,884.94	19.67	1,185,606.19	270,555.33	22.82
2至3年	1,301,645.20	907,507.03	69.72	1,949,625.00	1,269,010.91	65.09
3年以上	5,672,938.17	5,672,938.17	100.00	5,254,072.90	5,254,072.90	100.00
合计	1,052,010,563.84	19,411,963.03	1.85	874,296,415.79	17,271,606.54	1.98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金额
年初余额	17,271,606.54
本期计提	2,140,356.49
本期收回或转回	0.00
本期核销	0.00
期末余额	19,411,963.03

于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已逾期但未减值的应收账款。

(4) 本期无核销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59,281,818.61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5.14%，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626,410.12 元。

(6) 本集团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7) 本集团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3、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股利	340,100,088.07	434,213,482.03
其他应收款	917,762,645.70	936,104,058.53
合 计	1,257,862,733.77	1,370,317,540.56

(1) 应收股利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丽珠集团利民制药厂	340,100,088.07	340,100,088.07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0.00	94,113,393.96
小计:	340,100,088.07	434,213,482.03
减: 坏账准备	0.00	0.00
合 计	340,100,088.07	434,213,482.03

(2) 其他应收款

①按款项性质披露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保证金和押金及租赁费	450,000.00	19,710.00	430,290.00	0.00	0.00	0.00
备用金及业务借支	12,246,069.78	1,865,577.04	10,380,492.74	8,998,768.38	1,219,384.35	7,779,384.03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的其他应收款	873,245,066.40	0.00	873,245,066.40	904,560,541.71	0.00	904,560,541.71
关联企业往来	15,795.00	691.82	15,103.18	15,010,530.00	415,753.61	14,594,776.39
外部单位借款	5,000,000.00	5,000,000.00	0.00	5,000,000.00	5,000,000.00	0.00
期权行权款	33,338,151.50	0.00	33,338,151.50	9,169,356.40	0.00	9,169,356.40
其他	374,736.33	21,194.45	353,541.88	0.00	0.00	0.00
合 计	924,669,819.01	6,907,173.31	917,762,645.70	942,739,196.49	6,635,137.96	936,104,058.53

②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期末, 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 内的预期信 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73,438,239.57	0.00	0.00	373,438,239.57	
应收股利	340,100,088.07	0.00	0.00	340,100,088.07	预计可以收回
期权行权款	33,338,151.50	0.00	0.00	33,338,151.50	预计可以收回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73,245,066.40	0.00	0.00	873,245,066.40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的 其他应收款	873,245,066.40	0.00	0.00	873,245,066.40	预计可以收回
合计	1,246,683,305.97	0.00	0.00	1,246,683,305.97	

期末，处于第二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 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0.00	0.00	0.00	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849,141.67	12.99	1,669,713.87	11,179,427.80	
应收保证金和押金及租 赁费	450,000.00	4.38	19,710.00	430,290.00	
应收其他款项	12,399,141.67	13.31	1,650,003.87	10,749,137.80	--
合计	12,849,141.67	12.99	1,669,713.87	11,179,427.80	

期末，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 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237,459.44	100.00	5,237,459.44	0.00	
应收其他款项	5,237,459.44	100.00	5,237,459.44	0.00	预计收回可 能性很小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0.00	0.00	0.00	0.00	--
合计	5,237,459.44	100.00	5,237,459.44	0.00	

2020 年 12 月 31 日，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 内的预期信 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43,382,838.43	0.00	0.00	443,382,838.43	
应收股利	434,213,482.03	0.00	0.00	434,213,482.03	预计可以收回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 内的预期信用 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期权行权款	9,169,356.40	0.00	0.00	9,169,356.40	预计可以收回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04,560,541.71	0.00	0.00	904,560,541.71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的其 他应收款	904,560,541.71	0.00	0.00	904,560,541.71	预计可以收回
合计	1,347,943,380.14	0.00	0.00	1,347,943,380.14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二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 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0.00	0.00	0.00	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771,838.94	5.88	1,397,678.52	22,374,160.42	
应收其他款项	23,771,838.94	5.88	1,397,678.52	22,374,160.42	--
合计	23,771,838.94	5.88	1,397,678.52	22,374,160.42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 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237,459.44	100.00	5,237,459.44	0.00	
应收其他款项	5,237,459.44	100.00	5,237,459.44	0.00	预计收回可 能性很小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0.00	0.00	0.00	0.00	--
合计	5,237,459.44	100.00	5,237,459.44	0.00	

③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预 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合计
年初余额	0.00	1,397,678.52	5,237,459.44	6,635,137.96
年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0.00	0.00	0.00	0.00
--转入第三阶段	0.00	-1,000.47	1,000.47	0.00
--转回第二阶段	0.00	0.00	0.00	0.00
--转回第一阶段	0.00	0.00	0.00	0.00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计提	0.00	273,035.82	0.00	273,035.82
本期转回	0.00	0.00	0.00	0.00
本期转销	0.00	0.00	0.00	0.00
本期核销	0.00	0.00	1,000.47	1,000.47
其他变动	0.00	0.00	0.00	0.00
期末余额	0.00	1,669,713.87	5,237,459.44	6,907,173.31

④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000.47

⑤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丽珠集团(宁夏)制药有限公司	往来款	714,312,752.38	1年以内403,159,926.19元, 1-2年311,152,826.19元	77.25	0.00
安滔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123,914,821.43	1年以内1,003,300.00元, 1-2年122,911,521.43元	13.40	0.00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深圳分公司	期权行权款	33,338,151.50	1年以内	3.61	0.00
丽珠集团疫苗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21,031,172.39	1年以内19,375.00元, 1-2年21,011,797.39元	2.27	0.00
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	12,592,483.00	1年以内	1.36	0.00
合 计	--	905,189,380.70	--	97.89	0.00

⑥本集团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⑦本集团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4、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896,967,145.20	17,287,569.18	2,879,679,576.02	2,107,207,001.59	17,287,569.18	2,089,919,432.41
对联营企业投资	736,846,448.71	1,200,000.00	735,646,448.71	50,214,686.96	1,200,000.00	49,014,686.96
合 计	3,633,813,593.91	18,487,569.18	3,615,326,024.73	2,157,421,688.55	18,487,569.18	2,138,934,119.37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珠海丽珠-拜阿蒙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3,934,721.95	0.00	0.00	3,934,721.95	0.00	0.00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361,060,443.85	0.00	0.00	361,060,443.85	0.00	0.00
四川光大制药有限公司	170,872,457.35	0.00	0.00	170,872,457.35	0.00	0.00
上海丽珠制药有限公司	31,438,404.00	0.00	0.00	31,438,404.00	0.00	0.00
珠海现代中药高科技有限公司	4,539,975.00	0.00	0.00	4,539,975.00	0.00	0.00
丽珠集团丽珠医药研究所	6,004,000.00	0.00	0.00	6,004,000.00	0.00	0.00
丽珠(香港)有限公司	408,610,100.01	0.00	143,460,649.54	265,149,450.47	0.00	0.00
丽安香港有限公司	140,000,000.00	0.00	0.00	140,000,000.00	0.00	0.00
安滔发展有限公司	534,050.00	0.00	0.00	534,050.00	0.00	0.00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378,259,319.91	0.00	0.00	378,259,319.91	0.00	17,287,569.18
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	2,357,200.00	0.00	0.00	2,357,200.00	0.00	0.00
丽珠集团丽珠医药营销有限公司	12,008,000.00	0.00	0.00	12,008,000.00	0.00	0.00
丽珠集团利民制药厂	184,301,219.52	0.00	0.00	184,301,219.52	0.00	0.00
珠海市丽珠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40,020,000.00	0.00	0.00	40,020,000.00	0.00	0.00
丽珠集团疫苗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54,500,000.00	0.00	0.00	54,500,000.00	0.00	0.00
古田福兴医药有限公司	6,675,000.00	0.00	0.00	6,675,000.00	0.00	0.00
珠海市丽珠医药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0,000,000.00	0.00	0.00	90,000,000.00	0.00	0.00
珠海市丽珠微球科技有限公司	212,092,110.00	0.00	0.00	212,092,110.00	0.00	0.00
珠海市丽珠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0.00	932,230,793.15	0.00	932,230,793.15	0.00	0.00
上海丽子生物医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0.00	990,000.00	0.00	990,000.00	0.00	0.00
合 计	2,107,207,001.59	933,220,793.15	143,460,649.54	2,896,967,145.20	0.00	17,287,569.18

(2)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新增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丽珠医用电子设备(厂)有限公司	1,2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00,000.00	1,200,000.00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16,284,359.20	0.00	0.00	2,441,385.68	0.00	0.00	0.00	0.00	0.00	18,725,744.88	0.00
深圳市有宝科技有限公司	1,080,543.04	0.00	0.00	44,123.07	0.00	0.00	0.00	0.00	0.00	1,124,666.11	0.00
珠海圣美生物诊断技术有限公司	31,649,784.72	0.00	0.00	-14,565,455.09	0.00	0.00	0.00	0.00	0.00	17,084,329.63	0.00
天津同仁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00	724,000,000.00	0.00	14,751,708.09	0.00	0.00	40,040,000.00	0.00	0.00	698,711,708.09	0.00
合计	50,214,686.96	724,000,000.00	0.00	2,671,761.75	0.00	0.00	40,040,000.00	0.00	0.00	736,846,448.71	1,200,000.00

5、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190,013,726.81	2,139,632,746.93	2,021,239,099.70	1,349,422,326.45
其他业务	14,150,238.25	10,142,882.86	3,133,816.69	0.00
合 计	3,204,163,965.06	2,149,775,629.79	2,024,372,916.39	1,349,422,326.45

本集团于境内经营单一营运分部，即医药制造业。因此，本集团并无呈列营运分部资料。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按产品所属领域划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化学制剂	2,857,288,180.95	1,945,961,443.25	1,722,556,120.67	1,178,798,108.13
中药制剂	332,725,545.86	193,671,303.68	298,682,979.03	170,624,218.32
小 计	3,190,013,726.81	2,139,632,746.93	2,021,239,099.70	1,349,422,326.45
其他业务：				
租赁收入	2,937,062.08	0.00	2,502,816.28	0.00
其他	11,213,176.17	10,142,882.86	631,000.41	0.00
小 计	14,150,238.25	10,142,882.86	3,133,816.69	0.00
合 计	3,204,163,965.06	2,149,775,629.79	2,024,372,916.39	1,349,422,326.45

(3)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主要经营地区分解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境内	3,190,013,726.81	2,139,632,746.93	2,021,239,099.70	1,349,422,326.45

(4)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收入确认时间分解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商品(在某一时点确认)	3,190,013,726.81	2,139,632,746.93	2,021,239,099.70	1,349,422,326.45
-------------	------------------	------------------	------------------	------------------

6、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44,000,000.00	859,655,974.4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71,761.75	-10,688,874.2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0.00	95,659,608.05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75,810.76	92,291.3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股利收入	0.00	0.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63,800.00	0.00
合 计	945,583,772.51	944,718,999.64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740,150.66	108,228,700.3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0.00	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5,163,992.94	103,041,173.85
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0.00	0.00
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0.00	0.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0.00	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0.00	0.0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0.00	0.00
债务重组损益	0.00	0.0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0.00	0.00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0.00	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0.00	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53,283,291.99	2,792,143.10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0.00	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0.00	0.00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0.00	0.00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0.00	0.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0.00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27,209.18	-11,911,061.2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0.00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70,260,226.41	202,150,955.98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9,655,988.01	27,494,283.12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8,197,804.31	4,472,284.3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42,406,434.09	170,184,388.49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2021年1-6月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65	1.14	1.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49	0.98	0.98

2020年1-6月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74	1.07	1.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26	0.89	0.89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朱保国
 2021年8月25日